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 (2026-2035 年)

Special Plan for Funeral Facility Construction in Songshan District, Chifeng City
(2026-2035)

设计单位：广州亚泰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赤峰市松山区民政局

2025.06
中国·内蒙古·赤峰

项目名称：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年）

委托单位：赤峰市松山区民政局

承担单位：广州亚泰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院长：孙明亮

设计编制人员：

主编单位：广州亚泰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经理：刘洋 注册城乡规划师

总规划师：刘洋 注册城乡规划师

项目负责人：刘洋 注册城乡规划师

设计组成员：陈荣煜 城乡规划师

高静 城乡规划师

谢振 城乡规划师

赵阳 城乡规划师

袁淑芬 城乡规划师



规划设计成果：

规划设计编制完成日期：2025年06月



编号: 50612018020667G(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0782401Q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州亚泰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叁佰万元(人民币)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2年10月24日

法定代表人 王成

营业期限 1992年10月24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专业技术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网址: <http://cri.gz.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1934号(自编A2栋)803房、804房、805房、806房(仅限办公)

登记机关



2020年03月16日

文 本

目 录

第一章 规划总则	1	第十六条 经营性公墓布局	7
第一条 编制目的	1	第十七条 建设标准	7
第二条 规划范围	1	第十八条 历史性集中埋葬点整治	7
第三条 规划期限	1	第十九条 节地生态安葬规划	8
第四条 规划内容	1	第五章 规划管控	9
第五条 规划依据	1	第二十条 殡葬设施规划管控要求	9
第二章 规划构思	2	第二十一条 用地管控规划	9
第六条 规划指导思想	2	第二十二条 建设分类管控	9
第七条 规划原则	2	第二十三条 现代化建设	10
第八条 规划目标	2	第六章 分期建设规划	11
第三章 需求分析	3	第二十四条 近期建设规划	11
第九条 人口预测	3	第二十五条 远期建设规划	11
第十条 死亡人口预测	3	第七章 保障措施	13
第十一条 殡仪馆需求分析	3	第二十六条 建立健全殡葬服务体系	13
第十二条 公墓需求预测	3	第二十七条 积极推进殡葬移风易俗	13
第四章 殡葬设施规划布局	5	第二十八条 大力推行节地生态安葬	13
第十三条 殡仪馆布局	5	第二十九条 健全完善殡葬管理机制	14
第十四条 公益性公墓布局	5	第八章 附则	15
第十五条 公益性骨灰堂布局	6		

第一章 规划总则

第一条 编制目的

为深入推进殡葬改革，规范殡葬市场秩序，提升殡葬设施服务水平，优化殡葬设施布局，有效节约土地资源，助力和谐社会建设，依据国务院《殡葬管理条例》（2012）以及《关于开展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内民政发〔2025〕13）的相关规定与要求，为保证《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年）》（以下简称“本规划”）的有效实施，保证松山区殡葬事业的可持续发展，特制定《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文本》（以下简称“文本”）。

第二条 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松山区行政辖区，辖14个乡镇、244个村，8个街道、94个社区，全区总面积5629平方公里。

第三条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2026年至2035年，规划基期年为2025年，规划近期至2030年，远期待至203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第四条 规划内容

本次规划内容主要包括殡仪馆、城市公益性公墓、农村公益性公墓、农村公益性骨灰堂、经营性公墓等殡葬设施。

第五条 规划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修正）；
《城市规划编制办法》（2005年建设部令第146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
《殡葬管理条例》（国务院）（2012）；
《城市公益性公墓建设标准》（建标182-2017）；
《赤峰市松山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关于开展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内民政发〔2025〕13号）；

其他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规范、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标准指引等。

第二章 规划构思

第六条 规划指导思想

1.总量控制、布局优化、融入城市整体发展。总体层面要“控制总量，挖潜存量，减少增量”，建立多层次殡仪服务体系，均衡布局全区殡葬设施建设。

2.生态限建、分类指导、稳妥推进。注重底线控制，预控城市发展红线，分类指导殡葬设施发展。

3.挖掘文化内涵，引导殡葬设施向多功能转化。强化公益性公墓与绿色生态葬结合，强化经营性与公益性依托发展，在经营性公墓中增加部分公益性节地生态安葬比例。

第七条 规划原则

- 1.统筹规划，引领发展；
- 2.分层分类，功能完备；
- 3.节约生态，文明绿色；
- 4.以人为本，公益惠民；
- 5.科学评估，防范风险。

第八条 规划目标

构建以基本公益性殡葬服务设施为重点、以多样化经营性殡葬服务设施为补充、城乡均衡全覆盖的殡葬服务设施体系，推进殡葬事业与城

乡建设、生态文明、乡村振兴协调发展，实现“节地安葬、生态安葬”的总体目标。

1.近期目标

到 2030 年，基本建立覆盖城乡的殡葬服务设施体系，基本殡葬服务覆盖率明显提高，节地生态安葬日益为群众接受，殡葬服务设施建设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得到有效缓解，公益性殡葬设施基本满足人民群众需求和改革需要。

2.远期目标

到 2035 年，全面建立公益性为主体、经营性为补充、布局合理、节地生态的殡葬设施体系，殡葬服务供给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得到根本解决，遗体火化成为人民群众共识，节地生态安葬比例、惠民殡葬覆盖率显著提升，人民群众多样化殡葬需求得到满足，与现代文明相适应的殡葬新风日益浓郁。

第三章 需求分析

第九条 人口预测

本次规划人口预测分2个阶段，分别为2030年、2035年，2026—2030年时间阶段定义为近期，2031—2035年时间阶段定义为远期。

结合松山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人口综合增长率为0.15%，城镇化率68%，得出2025年—2035年的人口数据。

1. 松山区规划人口预测

2035年，松山区常住人口为73.00万人，其中城镇人口49.64万人，农村人口23.36万人。

2. 松山区十四个乡镇人口预测

2035年，安庆镇人口为1.8808万人；城子乡人口为1.5251万人；初头朗镇人口为1.7651万人；大夫营子乡人口为0.9439万人；大庙镇人口为1.6358万人；当铺地满族乡人口为2.6758万人；岗子乡人口为0.6454万人；上官地镇人口为0.9462万人；老府镇人口为1.8630万人；哈拉道口镇人口为1.7748万人；穆家营子镇人口为6.3893万人；夏家店乡人口为2.1283万人；太平地镇人口为2.7115万人；王府镇人口为1.4539万人。

第十条 死亡人口预测

松山区现状人口平均死亡率为6.8%，考虑到我市已进入人口老龄化的趋势，结合人口结构特点，本次规划人口死亡率按照6.8%—7.0%进

行分阶段测算。2025—2030年按每年6.8%进行测算，2031—2035年按每年7.0%进行测算。

1. 松山区死亡人口预测

至2035年末，松山区死亡总人口为5.49万人，其中：城镇人口死亡人数为3.74万人，农村人口死亡人数为1.75万人。

2. 松山区十四个乡镇死亡人口预测

至2035年末，安庆镇死亡总人口为0.1415万人；城子乡死亡总人口为0.1148万人；初头朗镇死亡总人口为0.1328万人；大夫营子乡死亡总人口为0.0711万人；大庙镇死亡总人口为0.1231万人；当铺地满族乡死亡总人口为0.2013万人；岗子乡死亡总人口为0.0485万人；上官地镇死亡总人口为0.0712万人；老府镇死亡总人口为0.1402万人；哈拉道口镇死亡总人口为0.1336万人；穆家营子镇死亡总人口为0.4808万人；夏家店乡死亡总人口为0.1602万人；太平地镇死亡总人口为0.2042万人；王府镇死亡总人口为0.1094万人。

第十一条 殡仪馆需求分析

根据规划预测，规划期内最大年死亡人口为0.51万人，则年最大服务火化需求约0.51万人。

目前，松山区共有殡仪馆1处，现状年火化能力为3000具。可见，现状殡仪馆已不能满足规划火化需求，需要扩建。

第十二条 公墓需求预测

结合松山区近十年公墓安葬情况以及“节地安葬、生态安葬”的总

体目标，按照单穴安放与双穴安放比例 2:8（如死亡 10 个人，2 个为单穴安放，8 个为双穴安放，共需要 6 穴）进行测算，即死亡 1 人需 0.6 穴。

1. 松山区经营性公墓需求预测

松山区城镇人口大多安葬在经营性公墓内。

至 2035 年末，松山区经营性公墓需求总数为 22440 穴。

目前，松山区仅有经营性公墓 1 处，即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现墓穴余量 364 穴，不能满足需求需要扩建。

2. 松山区十四个乡镇农村公益性公墓需求预测

至 2035 年末，安庆镇墓穴需求总数为 855 穴；城子乡墓穴需求总数为 694 穴；初头朗镇墓穴需求总数为 801 穴；大夫营子乡墓穴需求总数为 431 穴；大庙镇墓穴需求总数为 741 穴；当铺地满族乡墓穴需求总数为 1212 穴；岗子乡墓穴需求总数为 293 穴；上官地镇墓穴需求总数为 432 穴；老府镇墓穴需求总数为 842 穴；哈拉道口镇墓穴需求总数为 807 穴；穆家营子镇墓穴需求总数为 2889 穴；夏家店乡墓穴需求总数为 965 穴；太平地镇墓穴需求总数为 1230 穴；王府镇墓穴需求总数为 661 穴。

目前，松山区仅当铺地满族乡有农村公益性公墓 1 处，即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现墓穴余量 731 穴，不能满足需求需要扩建。

其余十三个乡镇现状无农村公益性公墓，需要新建。

第四章 殡葬设施规划布局

第十三条 殡仪馆布局

根据殡仪馆需求分析，结合现状殡仪馆的实际情况，对殡仪馆进行扩建，并加强绿化及景观设计，完善殡仪服务功能以适应未来的殡仪需求。

松山区殡仪馆规划一览表

编号	所属区域	名称	位置	规划占地面积（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公顷）	年火化能力（具）	年均火化量（具）	服务范围	建设时序	备注
1	松山区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	赤峰市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官仓沟村全家梁顶	7.20	6.20	6000	5700	松山区	近期	扩建
合计				7.20	6.20	6000	5700			

第十四条 公益性公墓布局

为科学合理地进行公益性公墓布局，对公墓的数量、规模和布局进行统筹规划，合理配置，公益性公墓布局规划遵循以下原则：

（1）体现“节约集约、绿色生态，问题导向、多规协同，均衡发展、发展群众，适度前瞻、长效发展”的原则；

（2）禁止新建传统公益性公墓；

（3）选址不在“三沿七区”的禁坟区内；

（4）选址宜依托现状有发展余地的殡葬设施点；

（5）具有便利的交通条件和良好的地质条件；

（6）不具备发展条件的生态墓地现状容量饱和后，一律封闭管理，不再扩容。

松山区农村公益性公墓布局情况详见下表：

松山区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属区域	乡镇街道	名称	性质	规划占地面积（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公顷）	墓穴需求（穴）	规划容量（穴）	本次新增容量（穴）	备注
1		当铺地满族乡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	扩建	3.44	1.72	3519	4925	3519	扩建升级为城市公益性公墓，服务范围扩大至当铺地满族乡全域及松山区部分城区，需求按松山区城镇需求的15.7%测算
2	松山区	安庆镇	松山区安庆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3.12	3.12	855	900	900	服务安庆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15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3		城子乡	松山区城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2.95	2.95	694	800	800	服务城子乡；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13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4		初头朗镇	松山区初头朗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3.68	3.68	801	900	900	服务初头朗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15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5	大夫营子乡	松山区大夫营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0.84	0.84	431	500	500	服务大夫营子乡；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08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6	大庙镇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公主岭村）	新建	19.21	19.21	741	400	400	服务大庙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07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7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韩营子村）	新建	9.28	9.28		400	400	服务大庙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07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8	当铺地满族乡	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15.66	15.66	1212	1300	1300	服务当铺地满族乡；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21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9	岗子乡	松山区岗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1.34	1.34	293	300	300	服务岗子乡；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05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10	上官地镇	松山区上官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1.98	1.98	432	500	500	服务上官地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08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11	老府镇	松山区老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4.51	4.51	842	900	900	服务老府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15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12	哈拉道口镇	松山区哈拉道口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2.69	2.69	807	900	900	服务哈拉道口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15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13	穆家营子镇	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1.5	1.5	2889	3200	3200	服务穆家营子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52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14	夏家店乡	松山区夏家店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9.93	9.93	965	1100	1100	服务夏家店乡；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18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15	太平地镇	松山区太平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8.54	8.54	1230	1400	1400	服务太平地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23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16	王府镇	松山区王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1.78	1.78	661	700	700	服务王府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12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合计				90.45	88.73	16372	19125	17719	

第十五条 公益性骨灰堂布局

松山区现状有农村公益性骨灰堂1处，满足规划需求，规划期内不

扩建。

公益性骨灰堂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属区域	乡镇街道	名称	规划占地面积(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公顷)	规划容量(格)	备注
1	松山区	初头朗镇	初头朗镇骨灰堂	0.98	0.32	7000	维持现状, 0.32公顷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合计				0.98	0.32	7000	

第十六条 经营性公墓布局

现状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所在地为殡葬设施用地，周边具有一定的发展空间，规划进行扩容，以满足松山城区规划远期的殡葬需求。

松山区经营性公墓规划布局情况详见下表：

松山区经营性公墓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属区域	乡镇街道	名称	性质	规划占地面积(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公顷)	新增容量(穴)	规划容量(穴)	备注
1	松山区	穆家营子镇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	扩建	54.72	52.05	55700	61026	分期扩建, 本次规划建设用地面积20公顷, 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合计					54.72	52.05	55700	61026	

第十七条 建设标准

1. 墓穴标准

独立墓穴的单位占地面积不得超过0.5平方米，合葬墓穴的单位占地

面积不得超过0.8平方米（不含公共绿化和道路用地）。

2. 骨灰格位标准

骨灰安放格位的单位建筑面积指标不宜大于0.25平方米。

3. 生态墓穴标准

草坪葬每穴占地面积宜控制在0.4平方米以内；

树葬每穴占地面积宜控制在0.5平方米以内。

第十八条 历史性集中埋葬点整治

根据松山区实际情况，对现有历史性集中埋葬点予以规范整治。

太平地镇北波罗村东梁安葬点、太平地镇六分地村西梁包安葬点、太平地镇南波罗胡同村渠上安葬点、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红石砬安葬点、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草碾子安葬点、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老鹞子窝安葬点、初头朗镇大酒缸村安葬点、初头朗镇薛家地村安葬点、初头朗镇三把火村安葬点、初头朗镇柴胡栏子村安葬点、初头朗镇南湾子村安葬点、初头朗镇池家营子村安葬点、初头朗镇初头朗村安葬点、初头朗镇哈拉卜罗村安葬点、初头朗镇报马梁村安葬点、初头朗镇彩凤营子村安葬点、初头朗镇那不打村安葬点、初头朗镇窑沟门村安葬点、初头朗镇肖家地村安葬点、初头朗镇下大梁村安葬点、夏家店乡水地村安葬点共21处历史性集中埋葬点进行植树遮挡；

初头朗镇三座店村安葬点、初头朗镇孤山子村安葬点、初头朗镇福山庄村安葬点共3处历史性集中埋葬点进行临时植树遮挡，后期迁出。

松山区历史性集中埋葬点规划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占地面积 (公顷)	占用土地类型	整治方案
1	太平地镇北波罗村东梁安葬点	0.50	荒山	植树遮挡
2	太平地镇六分地村西梁包安葬点	3.00	其他土地	
3	太平地镇南波罗胡同村渠上安葬点	0.036	荒地	
4	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红石砬安葬点	2.00	林地	
5	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草碾子安葬点	1.334	林地	
6	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老鹞子窝安葬点	2.3345	林地	
7	初头朗镇大酒缸村安葬点	0.1065	其他土地	
8	初头朗镇薛家地村安葬点	0.0139	其他土地	
9	初头朗镇三把火村安葬点	2.257	其他土地	
10	初头朗镇柴胡栏子村安葬点	0.2754	其他土地	
11	初头朗镇南湾子村安葬点	0.4368	林地	
12	初头朗镇池家营子村安葬点	0.1497	其他土地	
13	初头朗镇初头朗村安葬点	1.525	其他土地	
14	初头朗镇哈拉卜罗村安葬点	0.0044	其他土地	
15	初头朗镇三座店村安葬点	0.0334	林地、水库附近及河道管理范围、耕地	临时植树遮挡,后期迁出
16	初头朗镇孤山子村安葬点	0.3445	林地	
17	初头朗镇福山庄村安葬点	0.2865	其他土地	
18	初头朗镇报马梁村安葬点	0.1148	林地	植树遮挡
19	初头朗镇彩凤营子村安葬点	0.0984	林地、耕地、道路两侧建设控制地带	
20	初头朗镇那不打村安葬点	0.0174	其他土地	
21	初头朗镇窑沟门村安葬点	0.122	林地	
22	初头朗镇肖家地村安葬点	0.21	林地	
23	初头朗镇下大梁村安葬点	0.057	其他土地	
24	夏家店乡水地村安葬点	0.006	林地	
合计		15.2632		

第十九条 节地生态安葬规划

- 1.着力推行节地生态葬式葬法改革。
- 2.着力加强节地生态安葬设施建设。
- 3.着力提高节地生态安葬服务水平。
- 4.着力培育现代殡葬文化。

第五章 规划管控

第二十条 殡葬设施规划管控要求

1.严格设施管控要求

严格各类殡葬设施建设管控要求，确保殡葬设施节约集约。

2.加强建设时序管控

分期分批进行建设，用地范围内暂未利用的土地不能改变用地性质。

3.探索植入多元功能

探索殡葬设施与城市绿地、郊野公园、林地的复合利用。

4.推进建设智慧殡葬

发挥新技术在殡葬服务、祭扫追思、行政监督等方面的积极作用，推进殡葬大数据治理。

5.加强与国土空间规划的衔接

将各类殡葬设施用地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进行管控。

第二十一条 用地管控规划

本规划以底线思维为基础，守住城市发展的底线、“多规合一”划定的基本农田及生态红线保护区底线，作为殡葬设施建设最严格的屏障，同时针对不同的设施区位、设施品质提出差异化的控制原则，遏制无序发展的势头，最后通过逐步引导人们接受更为集约、生态的殡葬形式。

1.禁建区

包括《赤峰市松山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确定的基本农田、生态红线保护区范围，主要水域及水源保护区（一级保护区）

500米的陆域，主要为河通道维护区两岸各500米的陆域，城市公园、风景名胜、文物保护区和自然保护区2000米内的区域，高铁、高速公路两侧各500米的区域，国道、省道两侧各500米内的区域，村居点、居住区周边500米范围内。

管制要求：严禁一切形式的殡葬设施新建活动。

赤峰市松山区各个殡葬设施用地均未在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范围等禁建区内。

2.适建区

除禁建区之外的区域，为多规合一规划的三、四级林地和园地且坡度小于20%的区域。

管制要求：应结合城市防灾、水源、生态、水利、重大基础设施、历史遗存等管控要求避开敏感地区酌情设置。

第二十二条 建设分类管控

1.殡仪馆

应与区域城乡风貌相协调，适当兼顾美观和实际环境；应强化应急保障建设，提升突发事件应对能力。

2.城市公益性公墓/经营性公墓

公墓设施应进行总体规划、分期实施，确保功能分区明确布局合理；开展精细化设计、园林式设计，引领带动节地生态安葬。

3.农村公益性公墓

稳步推进农村集中式公墓安置比例，积极开展生态化改造，鼓励设计体现内蒙地域特色的墓区生态景观。

第二十三条 现代化建设

1.加强多元功能建设

加强多元功能植入，突破殡葬设施的单一功能，发挥殡葬设施的社会综合服务效能。

2.推进智慧殡葬发展

探索殡葬服务全流程数字化建设、人员设施资源系统化调配、数字纪念馆与云端祭扫等智慧服务场景推广应用，全面提升殡葬服务效率和质量。

第六章 分期建设规划

第二十四条 近期建设规划

至 2030 年，将赤峰市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赤峰市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进行扩建。

松山区近期建设规划详见下表：

松山区近期建设规划一览表

编号	名称	位置	现状用地规模(公顷)	规划用地规模(公顷)	本次建设用地规模(公顷)	投资估算(万元)	建设时序	备注
1	赤峰市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扩建项目	赤峰市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官仓沟村全家梁顶	1.00	7.20	7.20	32000	近期	扩建
2	赤峰市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扩建项目	赤峰市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官仓沟村全家梁顶	2.67	54.72	20.00		近期	扩建
3	赤峰市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赤峰市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关家营村凤凰山	1.72	3.44	3.44	934.14	近期	扩建
合计			5.39	65.36	30.64	32934.14		

第二十五条 远期建设规划

至 2035 年，新建 15 处农村公益性公墓。

松山区远期建设规划详见下表：

松山区远期建设规划一览表

编号	名称	位置	规划用地规模(公顷)	本次规划建设用地规模(公顷)	投资估算(万元)	建设时序	备注
1	松山区安庆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安庆镇	3.12	0.15	75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15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2	松山区城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城子乡	2.95	0.13	65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13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3	松山区初头朗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初头朗镇	3.68	0.15	75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15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4	松山区大夫营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大夫营子乡	0.84	0.08	40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08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5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公主岭村）	大庙镇	19.21	0.07	35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07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6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韩营子村）	大庙镇	9.28	0.07	35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07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7	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当铺地满族乡	15.66	0.21	105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21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8	松山区岗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岗子乡	1.34	0.05	25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05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9	松山区上官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上官地镇	1.98	0.08	40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08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10	松山区老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老府镇	4.51	0.15	75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15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11	松山区哈拉道口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哈拉道口镇	2.69	0.15	75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15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12	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穆家营子镇	1.5	0.52	260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52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编号	名称	位置	规划用地规模 (公顷)	本次规划建设 用地规模(公 顷)	投资 估算 (万 元)	建设 时序	备注
13	松山区夏家店乡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夏家店乡	9.93	0.18	90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18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14	松山区太平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太平地镇	8.54	0.23	115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23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15	松山区王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王府镇	1.78	0.12	60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12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合计			87.01	2.34	11700		

第七章 保障措施

第二十六条 建立健全殡葬服务体系

1.落实惠民政策

坚持基本殡葬服务公益属性，加大群众殡葬基本服务的减免力度，扩大惠民服务项目范围。健全完善节地生态安葬奖补政策。

2.规范殡葬服务价格管理

加强殡葬服务价格管理，制定出台殡仪服务和公墓价格管理办法，明确基本殡葬服务收费标准。

3.丰富殡葬服务供给主体

坚持殡葬服务单位提供基本殡葬服务的主导地位，加强社会殡葬服务机构管理，所有殡葬服务机构都需要到当地民政部门备案登记。

第二十七条 积极推进殡葬移风易俗

1.全面提升集中办丧服务

禁止在居民住宅区、广场、公园、街道、学校等公共场所停放尸体、搭设灵棚、摆设花圈和念经做道场等殡仪活动。依托区级殡仪服务中心辐射周边乡镇，并建设以乡镇为单位的殡仪服务站，逐步推进集中办丧由城市向农村延伸。

2.逐步深化丧葬习俗改革

（1）大力倡导移风易俗弘扬文明新风。

（2）规范开展红事白事活动。

（3）畅通公众监督维权渠道。

（4）在清明节、中元节等传统祭祀节日期间积极推行鲜花祭祀、网络祭祀、错峰祭扫等现代祭祀新方式，倡导文明、绿色、安全的祭扫新风尚，让丧葬新风逐渐深入人心。

（5）充分发挥村（居）委会和红白理事会、老年人协会等基层组织作用，把治丧规范纳入村规民约、村民自治章程，培育和推广文明现代、简约环保的殡葬礼仪和治丧模式。

第二十八条 大力推行节地生态安葬

1.节地生态安葬

就是以节约资源、保护环境为价值导向，鼓励和引导人们采用树葬、海葬、深埋、格位存放等不占或少占土地、少耗资源、少使用不可降解材料的方式安葬骨灰或遗体，使安葬活动更好地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实践证明，推行节地生态安葬是减轻群众负担，保障基本安葬需求的重要途径；是移风易俗，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举措；是促进生态文明建设，造福当代和子孙后代的必然要求。

2.目标任务

到 2030 年，在巩固和提高火化率的基础上，较大幅度提高节地生态安葬比例，实现所有公墓均能实现节地生态安葬，初步形成覆盖城乡的节地生态安葬公共服务网络，全面实行奖补激励政策，骨灰装棺再葬、乱埋乱葬和墓位面积超标得到有效治理，节地生态、移风易俗新风尚成为殡葬活动主流。

第二十九条 健全完善殡葬管理机制

1.完善殡葬设施审批机制

建立健全殡葬设施建设项目联合审批制度，优化审批流程、简化办事程序。建立殡葬设施用地管理机制，加强殡葬用地保障。新（扩）建殡葬设施项目要严格按照规划设置办理审批手续，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擅自兴建殡葬设施。历史遗留未经合法审批的殡葬设施，要按照尊重历史、依法依规的原则，分类施策、逐步处理。

2.健全殡葬联合执法机制

整合殡葬执法主体和执法资源，形成由民政部门牵头，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生态环境、公安等部门联合执法长效机制，切实提高殡葬工作执法水平。明确乡镇人民政府殡葬管理责任主体，规范辖区内殡葬管理工作，会同相关职能部门加强对殡葬违规行为的劝阻和查处。建立健全经营性公墓年检制度，加强对经营性公墓建设和运营方面的监管。

3.建立身后事联办机制

深入推进殡葬领域“最多跑一次”改革，按照全生命周期服务理念和群众眼里“一件事”标准，由民政部门牵头，卫健、公安、人社等相关部门配合，建立多部门身后事联办平台，通过统一受理、分工负责、部门协作、信息共享，优化死亡证明出具、遗体火化、户口注销和待遇停发等事项办理流程，实现身后事“一站式”服务。

第八章 附则

本规划由规划文本、规划图纸和附件（规划说明）三部分组成，规划文本和规划图纸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规划的解释权属于松山区人民政府殡葬行政主管部门。

说明书

目 录

第一章 规划总则	1	第六章 殡葬设施规划布局	14
一、规划背景	1	一、总体布局	14
二、规划范围	1	二、殡仪馆布局	14
三、规划期限	1	三、公益性公墓布局	14
四、规划内容	1	四、公益性骨灰堂布局	16
五、规划依据	1	五、经营性公墓布局	17
第二章 区域概况	2	六、建设标准	17
一、地理位置	2	七、历史性集中埋葬点整治	17
二、松山区经济社会发展状况	2	八、节地生态安葬规划	18
第三章 现状分析	3	第七章 规划管控	20
一、殡葬设施现状	3	一、殡葬设施规划管控要求	20
二、历史性集中埋葬点现状	4	二、用地管控规划	20
三、现状主要存在的问题	5	三、建设分类管控	22
第四章 规划构思	6	四、现代化建设	22
一、上位规划解读	6	第八章 分期建设	24
二、殡葬行业发展趋势分析	6	一、近期建设规划	24
三、规划指导思想和原则	7	二、远期建设规划	24
四、规划目标	8	第九章 保障措施	26
第五章 需求分析	9	一、建立健全殡葬服务体系	26
一、人口预测	9	二、积极推进殡葬移风易俗	26
二、死亡人口预测	10	三、大力推行节地生态安葬	27
三、殡仪馆需求分析	11	四、健全完善殡葬管理机制	27
四、公墓需求预测	12		

第一章 规划总则

一、规划背景

近年来，为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深化“多规合一”改革，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深化殡葬改革，让殡葬服务更好惠及群众，国家、自治区、市层面颁布了《关于进一步推动殡葬改革促进殡葬事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民发〔2018〕5号）、《关于推行节地生态安葬的指导意见》（民发〔2016〕21号）、《内蒙古自治区“十四五”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内政办发〔2021〕58号）、《赤峰市违建墓地专项整治成果巩固提升行动和长效治理工作实施方案》（赤民政社事〔2020〕179号）等一系列文件，对殡葬事业发展提出新的要求。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深化殡葬改革要求，有效解决殡葬设施供需矛盾，满足城乡居民逝后安葬和治丧服务需求，进一步提升殡葬服务能力和水平，推进新时代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融入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特开展《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年）》项目编制工作，以有效指导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的建设。

二、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松山区行政辖区，辖14个乡镇、244个村，8个街道、94个社区，全区总面积5629平方公里。

三、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2026年至2035年，规划基期年为2025年，规划近期至2030年，远期待至203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四、规划内容

本次规划内容主要包括殡仪馆、城市公益性公墓、农村公益性公墓、农村公益性骨灰堂、经营性公墓等殡葬设施。

五、规划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修正）；
《城市规划编制办法》（2005年建设部令第146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
《殡葬管理条例》（国务院）（2012）；
《城市公益性公墓建设标准》（建标182-2017）；
《赤峰市松山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关于开展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内民政发〔2025〕13号）；

其他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规范、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标准指引等。

第二章 区域概况

一、地理位置

赤峰市松山区位于赤峰市南部，居七老图山地、努鲁儿虎山地、赤峰黄土丘陵台地的复合截接部位，西辽河水系上游。地理位置为北纬 $42^{\circ}01' \sim 42^{\circ}43'$ ，东经 $117^{\circ}47' \sim 119^{\circ}39'$ 。东端为哈拉道口镇郎郡哈拉山东4.5千米老哈河左岸，西端为大光顶子山，南端为老府镇杨树湾子村南，北端为哈拉道口镇桃池营子北石门沟，东西最长152.5千米，南北最宽77千米。东与敖汉旗相望，西与河北省围场县毗邻，西北与克什克腾旗搭界，南与喀喇沁旗、红山区、元宝山区接壤，北与翁牛特旗相连。

二、松山区经济社会发展状况

区位优势明显。是赤峰市政治、教育、文化中心，距北京、沈阳等中心城市均在400公里左右，至锦州、秦皇岛不足300公里，是内蒙古自治区距离出海口最近最便捷的地区。5条国省干线和大广、丹锡高速公路贯穿全境，全面融入东北、华北高速公路网。客机直达北京、上海等20余个城市，随着赤喀高铁的建成运营，正式迈进北京、沈阳2小时交通圈。

物产资源富饶。现有耕地296万亩，草地205万亩，林地282.4万亩，设施农业42万亩，经济林19.75万亩，粮食产量17亿斤。现已发现金属和非金属矿产30余种，成功引进了中钢集团、山东黄金集团等开发企业。

森林覆盖率33.34%，被评为“全国绿化模范单位”，是自治区“重点区域绿化工作先进单位”。水资源总量达2.98亿立方米，现有中型水库一座——二道河子水库，总库容9300万立方米，国家大II型水库一座——三座店水库，总库容为3.05亿立方米。土地充足，宜农地占总面积的22.8%，宜牧地占30.3%，自然景观多样，山地丘陵的总观地貌和森林、草原、草甸相结合的植被构成，为旅游产业发展奠定了基础。

教育基础坚实。松山人一向崇文重教，基础教育和职业教育在内蒙古名列前茅。全区在校生近10万人，被评为全国基础教育先进县、内蒙古自治区学校管理先进旗县区。红旗中学被评为全国特色教育重点实验学校，被清华大学确定为“新百年领军计划”优质生源基地，每年向外输出优秀学生3000余人。

历史文化悠久。松山区是红山文化和夏家店文化的发源地，辽代缸瓦窑遗址被誉为“草原瓷都”，夏家店遗址群、燕长城遗址被确定为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夏家店山城遗址被评为2006年中国六大考古新发现之一。

2024年，地区生产总值实现336.1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4.7亿元；固定资产投资完成68.2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115.7亿元；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34812元。

第三章 现状分析

一、殡葬设施现状

赤峰市松山区现状殡葬设施主要包括殡仪馆、农村公益性公墓、农村公益性骨灰堂、经营性公墓。其中：殡仪馆1处，占地面积1.00公顷，年火化能力3000具；农村公益性公墓1处，占地面积2.00公顷，设计墓穴安放容量1481穴；农村公益性骨灰堂1处，占地面积0.66公顷，设计墓穴安放容量7000格；经营性公墓1处，占地面积1.72公顷，设计墓穴安放容量1406穴。

（一）殡仪馆现状

赤峰市松山区共有殡仪馆1处，占地面积1.00公顷，火化炉2个，年火化能力3000具，年均火化量593具，火化服务范围绝大部分为赤峰市松山区人口。

松山区殡仪馆现状一览表

编号	名称	位置	占地面积 (公顷)	年火化 能力 (具)	年均火化 量(具)	服务 范围	火化炉 (个)	殡仪服 务设施	备注
1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	赤峰市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官仓沟村全家梁顶	1.00	3000	593	松山区	2	1个告别厅	
合计			1.00	3000	593		2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于1999年开工建设，2000年投入使用，占地面积10000平方米，距离中心城区9.1公里，是我市距离市区最近的殡仪服务中心。

（二）农村公益性公墓现状

赤峰市松山区现有农村公益性公墓1处，为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占地面积1.72公顷，设计墓穴安放容量1406穴，已用容量675穴，存量731穴，服务范围关家营村及其周边地区。

松山区农村公益性公墓现状一览表

编号	名称	位置	占地面积 (公顷)	骨灰盒安放量(穴)			安葬方式(传统、树葬花坛葬等)	服务范围
				设计量	已用容量	可利容量		
1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	赤峰市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关家营村凤凰山	1.72	1406	675	731	传统墓	关家营村及其周边地区
合计			1.72	1406	675	731		

（三）农村公益性骨灰堂现状

赤峰市松山区现有农村公益性骨灰堂1处，为初头朗镇骨灰堂，占地面积0.66公顷，设计安放容量7000格，存量7000格，服务范围初头朗镇。

松山区公益性骨灰堂规划一览表

编号	名称	位置	占地面积(公顷)	骨灰盒安放量(格)			服务范围
				设计量	已用容量	可利容量	
1	初头朗镇骨灰堂	赤峰市松山区初头朗镇原火化场	0.66	7000	0	7000	初头朗镇
合计			0.66	7000	0	7000	

（四）经营性公墓现状

赤峰市松山区现有经营性公墓 1 处，为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占地面积 2.67 公顷，设计墓穴安放容量 5326 穴，已用容量 4962 穴，存量 364 穴，服务面向松山区。

松山区经营性公墓现状一览表

编号	名称	位置	占地面积(公顷)	骨灰盒安放量(穴)			安葬方式(传统、树葬花坛葬等)	服务范围
				设计量	已用容量	可利用容量		
1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	赤峰市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官仓沟村全家梁顶	2.67	5326	4962	364	传统墓	松山区
合计			2.67	5326	4962	364		

二、历史性集中埋葬点现状

赤峰市松山区现有“三沿七区”范围内历史性集中埋葬点 24 处，分别为太平地镇北波罗村东梁安葬点、太平地镇六分地村西梁包安葬点、太平地镇南波罗胡同村渠上安葬点、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红石砬安葬点、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草碾子安葬点、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老鹳子窝安葬点、初头朗镇大酒缸村安葬点、初头朗镇薛家地村安葬点、初头朗镇三把火村安葬点、初头朗镇柴胡栏子村安葬点、初头朗镇南湾子村安葬点、初头朗镇池家营子村安葬点、初头朗镇初头朗村安葬点、初头朗镇哈拉卜罗村安葬点、初头朗镇三座店村安葬点、初头朗镇报马梁村安葬点、初头朗镇孤山子村安葬点、初头朗镇福山庄村安葬点、初头朗镇彩凤营子村安葬点、初头朗镇那不打村安葬点、初头朗镇窑沟门村安葬点、初头朗镇肖家地村安葬点、初头朗镇下大梁村安葬点、夏家店乡水地村安

葬点。

松山区历史性集中埋葬点现状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占地面积(公顷)	占用土地类型	埋葬点内墓穴数量(穴)	是否公路、铁路两侧	是否水库及河流堤坝附近	备注
1	太平地镇北波罗村东梁安葬点	0.50	荒山	575	是	否	
2	太平地镇六分地村西梁包安葬点	3.00	其他土地	55	是	否	
3	太平地镇南波罗胡同村渠上安葬点	0.036	荒地	60	是	否	
4	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红石砬安葬点	2.00	林地	261	否	否	
5	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草碾子安葬点	1.334	林地	240	否	否	
6	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老鹳子窝安葬点	2.3345	林地	280	否	否	
7	初头朗镇大酒缸村安葬点	0.1065	其他土地	12	是	否	
8	初头朗镇薛家地村安葬点	0.0139	其他土地	26	否	否	
9	初头朗镇三把火村安葬点	2.257	其他土地	786	否	否	
10	初头朗镇柴胡栏子村安葬点	0.2754	其他土地	918	否	否	
11	初头朗镇南湾子村安葬点	0.4368	林地	624	否	否	
12	初头朗镇池家营子村安葬点	0.1497	其他土地	499	是	是	
13	初头朗镇初头朗村安葬点	1.525	其他土地	610	否	否	
14	初头朗镇哈拉卜罗村安葬点	0.0044	其他土地	380	否	否	
15	初头朗镇三座店村安葬点	0.0334	林地、水库附近及河道管理范围、耕地	660	否	否	
16	初头朗镇孤山子村安葬点	0.3445	林地	895	是	是	
17	初头朗镇福山庄村安葬点	0.2865	其他土地	955	否	否	
18	初头朗镇报马梁村安葬点	0.1148	林地	287	是	否	
19	初头朗镇彩凤营子村安葬点	0.0984	林地、耕地、道路两侧建设控制地带	328	否	否	
20	初头朗镇那不打村安葬点	0.0174	其他土地	180	否	否	

21	初头朗镇窑沟门村安葬点	0.122	林地	305	否	否	
22	初头朗镇肖家地村安葬点	0.21	林地	432	否	否	
23	初头朗镇下大梁村安葬点	0.057	其他土地	156	否	否	
24	夏家店乡水地村安葬点	0.006	林地	20	是	否	
合计		15.2632		9544			

三、现状主要存在的问题

松山区现状部分殡葬设施老旧，墓穴存量不足，无法满足人民群众的丧葬需求。主要问题如下：

（一）殡仪馆现状主要存在的问题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于2000年投入使用，至今已投入使用二十余年，基础设施年久失修，绿化、美化档次较低，火化设备、停尸间、骨灰寄存等硬件配套设施均已严重老化落后，加之殡葬服务人员相对较少，服务质量和标准不高，导致该中心的整体规模、服务水平和规格档次都已无法满足逝者家属需求。

（二）农村公益性公墓现状主要存在的问题

松山区农村公益性公墓存在显著供给不足问题。松山区共有14个乡镇，但现状仅有1处农村公益性公墓，即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现状配套设施缺失，墓区绿化不足，植被覆盖率低。

（三）经营性公墓现状主要存在问题

松山区现有经营性公墓1处，墓穴存量仅364穴，无法满足区域人口安葬需求。

（四）历史性集中埋葬点现状主要存在问题

松山区现有“三沿七区”范围内历史性集中埋葬点24处，现状无明确管理主体，秩序混乱，搬迁改造难。

第四章 规划构思

一、上位规划解读

（一）《赤峰市松山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解读

通过对《赤峰市松山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的解读，该规划以落实生态红线、城镇开发边界和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同时明确全区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任务，严格划定永久基本农田，提高基本农田质量，落实最严格的节约集约用地制度，管住总量，严控增量，盘活存量，切实提高土地利用效率为主要任务，并且以保护耕地为前提，调整优化农用地结构与布局。在生态红线及基本农田保护线原则上不得从事一切形式的开发建设活动。本次规划殡葬设施用地应当规避以上受严格保护的严格控制区域及地类。

二、殡葬行业发展趋势分析

（一）人口老龄化趋势加剧，亟需加快完善殡葬服务体系

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我国60岁及以上人口占比达18.70%，已高于全球平均水平（16%），老龄化进程持续加速。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及松山区人口老龄化态势同样严峻，老年人口规模扩大直接导致殡葬服务需求显著增长。国家《关于进一步推动殡葬改革促进殡葬事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要求，需构建覆盖城乡、优质高效的殡葬服务网络。当前，赤峰市松山区部分殡葬服务设施存在服务供给不足、单一等问题，

难以满足群众多元化需求。为此，亟需加快殡葬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构建现代化殡葬服务体系，切实提升服务保障能力。

（二）区域生态环境约束趋紧，迫切推进殡葬用地生态化利用

传统殡葬模式下，违规占地建墓、使用不可降解殡葬设施等现象，会加剧土地资源浪费与生态环境压力。国家《关于推行节地生态安葬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要以“节约资源、保护环境”为导向，推广生态安葬方式。内蒙古自治区积极响应国家号召，持续推动殡葬领域绿色转型。赤峰市松山区需立足本地生态本底，严格落实殡葬用地规划管控，大力推广树葬、花葬、草坪葬等节地生态安葬模式，加快生态公墓建设，严控殡葬用地规模，切实提升土地集约利用水平，实现殡葬事业与生态保护协同发展。

（三）殡葬改革向纵深推进，全力构建移风易俗长效机制

国家高度重视殡葬领域移风易俗工作，2024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要求深化治理大操大办、散埋乱葬等突出问题，完善文明殡葬规范标准。需严格落实国家及自治区政策要求，充分发挥村规民约、红白理事会等基层组织作用，依托社区宣传栏、新媒体平台等渠道，广泛开展文明殡葬宣传教育；通过创建文明殡葬示范点、树立先进典型等方式，引导群众摒弃旧俗、践行新风，推动移风易俗工作制度化、常态化，形成文明节俭治丧的社会新风尚。

（四）强化全域全要素治理，健全殡葬领域协同监管体系

殡葬行业涉及民政、自然资源、林草、发改、生态环境、市场监管、公安、卫健、城市管理、财政等多部门职责，需构建跨部门、全要素协同治理机制。严格落实《殡葬管理条例》及自治区相关规定，建立健全“民政牵头、部门联动、信息共享”的协同监管机制，依托信息化手段搭建殡葬管理服务平台，对殡葬设施建设、市场经营、用地审批等全流程实施动态监管，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全面维护殡葬市场秩序，推动行业治理能力现代化。

三、规划指导思想 and 原则

（一）指导思想

提倡“惠民殡葬、绿色殡葬、文明殡葬”的理念，建立与松山区总体发展相适应的殡葬设施体系，采用节地型殡葬设施布局方式，从可实施性和可持续发展出发，满足城乡居民殡葬需求。

1.总量控制、布局优化、融入城市整体发展。总体层面要“控制总量，挖潜存量，减少增量”，建立多层次殡仪服务体系，均衡布局全区殡葬设施建设。

2.生态限建、分类指导、稳妥推进。注重底线控制，预控城市发展红线，分类指导殡葬设施发展。

3.挖掘文化内涵，引导殡葬设施向多功能转化。强化公益性公墓与绿色生态葬结合，强化经营性与公益性依托发展，在经营性公墓中增加部分公益性节地生态安葬比例。

（二）规划原则

1.统筹规划，引领发展

综合城市发展、群众意愿、设施实施条件、长远需求等要求，做到适度超前、长远规划、分期实施。重点完善设施空白区域规划，调整优化基础薄弱或服务饱和区域殡葬资源结构，确保殡葬服务设施合理布局，形成统筹配套、保障有力的规划体系。

2.分层分类，功能完备

结合松山区人口分布和地形地貌，充分考虑城市发展进程，统筹规划城区、乡镇、村殡葬设施，合理确定火化设施、安葬设施、殡仪服务设施建设规模、建设周期，确保殡葬服务功能覆盖全体居民。

3.节约生态，文明绿色

着眼节约土地、保护耕地保护生态环境，充分利用荒山荒坡或不宜耕种的瘠地规划和建设安葬设施；统筹考虑节地生态安葬要求，公墓内配套建设节地生态安葬设施。

4.以人为本，公益惠民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服务为根本，以公益性为主体，以经营性为补充，完善服务设施，提高管理能力，提升服务水平，在保障群众基本殡葬需求基础上，满足多样化殡葬服务需要。

5.科学评估，防范风险。

贯彻执行殡葬政策法规，充分考虑历史因素和“邻避效应”，广泛征询群众意见，科学评估规划建设的可行性，有效防范化解风险隐患。

四、规划目标

构建以基本公益性殡葬服务设施为重点、以多样化经营性殡葬服务设施为补充、城乡均衡全覆盖的殡葬服务设施体系，推进殡葬事业与城乡建设、生态文明、乡村振兴协调发展，实现“节地安葬、生态安葬”的总体目标。

（一）近期目标

到 2030 年，基本建立覆盖城乡的殡葬服务设施体系，基本殡葬服务覆盖率明显提高，节地生态安葬日益为群众接受，殡葬服务设施建设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得到有效缓解，公益性殡葬设施基本满足人民群众需求和改革需要。

（二）远期目标

到 2035 年，全面建立公益性为主体、经营性为补充、布局合理、节地生态的殡葬设施体系，殡葬服务供给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得到根本解决，遗体火化成为人民群众共识，节地生态安葬比例、惠民殡葬覆盖率显著提升，人民群众多样化殡葬需求得到满足，与现代文明相适应的殡葬新风日益浓郁。

第五章 需求分析

一、人口预测

本次规划人口预测分2个阶段，分别为2030年、2035年，2026—2030年时间阶段定义为近期，2031—2035年时间阶段定义为远期。

松山区近十年常住人口及死亡人口等情况一览表

年份	常住人口（万人）			死亡人口（万人）	死亡率（%）	火化率（%）
	城镇	农村	合计			
2024	45.46	26.38	71.84	0.4455	0.62	100
2023	44.42	27.34	71.76	0.4247	0.59	100
2022	43.82	27.90	71.72	0.4538	0.63	100
2021	42.58	28.64	71.22	0.515	0.72	100
2020	42.17	28.50	70.67	0.7314	1.03	100
2019	41.32	27.73	69.05	0.4064	0.59	100
2018	39.3	28.13	67.43	0.4338	0.64	100
2017	20.65	39.49	60.14	0.3975	0.66	100
2016	30.08	29.93	60.01	0.3900	0.65	100
2015	30.61	29.37	59.98	0.3876	0.65	100
合计/平均值				4.5857	0.68	100

结合松山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人口综合增长率为0.15%，城镇化率68%，得出2025年—2035年的人口数据。

（一）松山区规划人口预测

松山区规划人口预测表（单位：万人）

年份	常住人口（万人）			备注
	城镇	农村	合计	
2024	45.46	26.38	71.84	基年
2025	48.92	23.02	71.94	
2026	48.99	23.05	72.04	
2027	49.06	23.08	72.14	
2028	49.12	23.12	72.24	
2029	49.19	23.15	72.34	
2030	49.27	23.18	72.45	
2031	49.34	23.22	72.56	
2032	49.42	23.25	72.67	
2033	49.49	23.29	72.78	
2034	49.57	23.32	72.89	
2035	49.64	23.36	73.00	

通过预测得出：

2035年，松山区常住人口为73.00万人，其中城镇人口49.64万人，农村人口23.36万人。

（二）松山区十四个乡镇人口预测

各乡镇规划人口预测表（一）（单位：万人）

年份	安庆镇	城子乡	初头朗镇	大夫营子乡	大庙镇	当铺地满族乡	岗子乡	备注
2024	1.8511	1.5009	1.7373	0.9286	1.6098	2.6334	0.6355	基年
2025	1.8538	1.5031	1.7398	0.9299	1.6121	2.6372	0.6364	
2026	1.8565	1.5053	1.7423	0.9313	1.6144	2.6410	0.6373	
2027	1.8592	1.5075	1.7448	0.9327	1.6167	2.6448	0.6382	
2028	1.8619	1.5097	1.7473	0.9341	1.6190	2.6486	0.6391	

年份	安庆镇	城子乡	初头朗镇	大夫营子乡	大庙镇	当铺地满族乡	岗子乡	备注
2029	1.8646	1.5119	1.7498	0.9355	1.6214	2.6524	0.6400	
2030	1.8673	1.5141	1.7523	0.9369	1.6238	2.6563	0.6409	
2031	1.8700	1.5163	1.7548	0.9383	1.6262	2.6602	0.6418	
2032	1.8727	1.5185	1.7573	0.9397	1.6286	2.6641	0.6427	
2033	1.8754	1.5207	1.7599	0.9411	1.6310	2.6680	0.6436	
2034	1.8781	1.5229	1.7625	0.9425	1.6334	2.6719	0.6445	
2035	1.8808	1.5251	1.7651	0.9439	1.6358	2.6758	0.6454	

各乡镇规划人口预测表（二）（单位：万人）

年份	上官地镇	老府镇	哈拉道口镇	穆家营子镇	夏家店乡	太平地镇	王府镇	备注
2024	0.9308	1.8333	1.7466	6.2881	2.0944	2.6686	1.4308	基年
2025	0.9322	1.8360	1.7491	6.2972	2.0974	2.6725	1.4329	
2026	0.9336	1.8387	1.7516	6.3063	2.1004	2.6764	1.4350	
2027	0.9350	1.8414	1.7541	6.3155	2.1035	2.6803	1.4371	
2028	0.9364	1.8441	1.7566	6.3247	2.1066	2.6842	1.4392	
2029	0.9378	1.8468	1.7592	6.3339	2.1097	2.6881	1.4413	
2030	0.9392	1.8495	1.7618	6.3431	2.1128	2.6920	1.4434	
2031	0.9406	1.8522	1.7644	6.3523	2.1159	2.6959	1.4455	
2032	0.9420	1.8549	1.7670	6.3615	2.1190	2.6998	1.4476	
2033	0.9434	1.8576	1.7696	6.3707	2.1221	2.7037	1.4497	
2034	0.9448	1.8603	1.7722	6.3800	2.1252	2.7076	1.4518	
2035	0.9462	1.8630	1.7748	6.3893	2.1283	2.7115	1.4539	

通过预测得出：

2035年，安庆镇人口为1.8808万人；城子乡人口为1.5251万人；初头朗镇人口为1.7651万人；大夫营子乡人口为0.9439万人；大庙镇人口为1.6358万人；当铺地满族乡人口为2.6758万人；岗子乡人口为0.6454万人；上官地镇人口为0.9462万人；老府镇人口为1.8630万人；

哈拉道口镇人口为1.7748万人；穆家营子镇人口为6.3893万人；夏家店乡人口为2.1283万人；太平地镇人口为2.7115万人；王府镇人口为1.4539万人。

二、死亡人口预测

松山区现状人口平均死亡率为6.8‰，考虑到我市已进入人口老龄化的趋势，结合人口结构特点，本次规划人口死亡率按照6.8‰—7.0‰进行分阶段测算。2025—2030年按每年6.8‰进行测算，2031—2035年按每年7.0‰进行测算。

（一）松山区死亡人口预测

松山区规划死亡人口预测表（单位：万人）

年份	死亡人口（万人）		
	城镇	农村	合计
2025	0.33	0.16	0.49
2026	0.33	0.16	0.49
2027	0.33	0.16	0.49
2028	0.33	0.16	0.49
2029	0.33	0.16	0.49
2030	0.34	0.15	0.49
2031	0.35	0.16	0.51
2032	0.35	0.16	0.51
2033	0.35	0.16	0.51
2034	0.35	0.16	0.51
2035	0.35	0.16	0.51
合计	3.74	1.75	5.49

通过预测得出：

至 2035 年末，松山区死亡总人口为 5.49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死亡人数为 3.74 万人，农村人口死亡人数为 1.75 万人。

（二）松山区十四个乡镇死亡人口预测

各镇死亡人口预测表（一）（单位：万人）

年份	安庆镇	城子乡	初头朗镇	大夫营子乡	大庙镇	当铺地满族乡	岗子乡
2025	0.0126	0.0102	0.0118	0.0063	0.0110	0.0179	0.0043
2026	0.0126	0.0102	0.0118	0.0063	0.0110	0.0180	0.0043
2027	0.0126	0.0103	0.0119	0.0063	0.0110	0.0180	0.0043
2028	0.0127	0.0103	0.0119	0.0064	0.0110	0.0180	0.0043
2029	0.0127	0.0103	0.0119	0.0064	0.0110	0.0180	0.0044
2030	0.0127	0.0103	0.0119	0.0064	0.0110	0.0181	0.0044
2031	0.0131	0.0106	0.0123	0.0066	0.0114	0.0186	0.0045
2032	0.0131	0.0106	0.0123	0.0066	0.0114	0.0186	0.0045
2033	0.0131	0.0106	0.0123	0.0066	0.0114	0.0187	0.0045
2034	0.0131	0.0107	0.0123	0.0066	0.0114	0.0187	0.0045
2035	0.0132	0.0107	0.0124	0.0066	0.0115	0.0187	0.0045
合计	0.1415	0.1148	0.1328	0.0711	0.1231	0.2013	0.0485

各镇死亡人口预测表（二）（单位：万人）

年份	上官地镇	老府镇	哈拉道口镇	穆家营子镇	夏家店乡	太平地镇	王府镇
2025	0.0063	0.0125	0.0119	0.0428	0.0143	0.0182	0.0097
2026	0.0063	0.0125	0.0119	0.0429	0.0143	0.0182	0.0098
2027	0.0064	0.0125	0.0119	0.0429	0.0143	0.0182	0.0098
2028	0.0064	0.0125	0.0119	0.0430	0.0143	0.0183	0.0098
2029	0.0064	0.0126	0.0120	0.0431	0.0143	0.0183	0.0098
2030	0.0064	0.0126	0.0120	0.0431	0.0144	0.0183	0.0098

年份	上官地镇	老府镇	哈拉道口镇	穆家营子镇	夏家店乡	太平地镇	王府镇
2031	0.0066	0.0130	0.0124	0.0445	0.0148	0.0189	0.0101
2032	0.0066	0.0130	0.0124	0.0445	0.0148	0.0189	0.0101
2033	0.0066	0.0130	0.0124	0.0446	0.0149	0.0189	0.0101
2034	0.0066	0.0130	0.0124	0.0447	0.0149	0.0190	0.0102
2035	0.0066	0.0130	0.0124	0.0447	0.0149	0.0190	0.0102
合计	0.0712	0.1402	0.1336	0.4808	0.1602	0.2042	0.1094

通过预测得出：

至 2035 年末，安庆镇死亡总人口为 0.1415 万人；城子乡死亡总人口为 0.1148 万人；初头朗镇死亡总人口为 0.1328 万人；大夫营子乡死亡总人口为 0.0711 万人；大庙镇死亡总人口为 0.1231 万人；当铺地满族乡死亡总人口为 0.2013 万人；岗子乡死亡总人口为 0.0485 万人；上官地镇死亡总人口为 0.0712 万人；老府镇死亡总人口为 0.1402 万人；哈拉道口镇死亡总人口为 0.1336 万人；穆家营子镇死亡总人口为 0.4808 万人；夏家店乡死亡总人口为 0.1602 万人；太平地镇死亡总人口为 0.2042 万人；王府镇死亡总人口为 0.1094 万人。

三、殡仪馆需求分析

根据规划预测，规划期内最大年死亡人口为 0.51 万人，则年最大服务火化需求约 0.51 万人。

目前，松山区共有殡仪馆 1 处，现状年火化能力为 3000 具。可见，现状殡仪馆已不能满足规划火化需求，需要扩建。

四、公墓需求预测

结合松山区近十年公墓安葬情况以及“节地安葬、生态安葬”的总体目标，按照单穴安放与双穴安放比例 2:8（如死亡 10 个人，2 个为单穴安放，8 个为双穴安放，共需要 6 穴）进行测算，即死亡 1 人需 0.6 穴。

（一）松山区经营性公墓需求预测

松山区城镇人口大多安葬在经营性公墓内。

松山区经营性公墓需求预测表

年份	城镇人口死亡数量（万人）	经营性公墓需求（穴）
2025	0.33	1980
2026	0.33	1980
2027	0.33	1980
2028	0.33	1980
2029	0.33	1980
2030	0.34	2040
2031	0.35	2100
2032	0.35	2100
2033	0.35	2100
2034	0.35	2100
2035	0.35	2100
合计	3.74	22440

至 2035 年末，松山区经营性公墓需求总数为 22440 穴。

目前，松山区仅有经营性公墓 1 处，即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现墓穴余量 364 穴，不能满足需求需要扩建。

（二）松山区十四个乡镇农村公益性公墓需求预测

松山区十四个乡镇农村公墓需求预测表（一）（单位：穴）

年份	安庆镇	城子乡	初头朗镇	大夫营子乡	大庙镇	当铺地满族乡	岗子乡
2025	76	62	71	38	66	108	26
2026	76	62	71	38	66	108	26
2027	76	62	72	38	66	108	26
2028	77	62	72	39	66	108	26
2029	77	62	72	39	66	108	27
2030	77	62	72	39	66	109	27
2031	79	64	74	40	69	112	27
2032	79	64	74	40	69	112	27
2033	79	64	74	40	69	113	27
2034	79	65	74	40	69	113	27
2035	80	65	75	40	69	113	27
合计	855	694	801	431	741	1212	293

松山区十四个乡镇农村公墓需求预测表（二）（单位：穴）

年份	上官地镇	老府镇	哈拉道口镇	穆家营子镇	夏家店乡	太平地镇	王府镇
2025	38	75	72	257	86	110	59
2026	38	75	72	258	86	110	59
2027	39	75	72	258	86	110	59
2028	39	75	72	258	86	110	59
2029	39	76	72	259	86	110	59
2030	39	76	72	259	87	110	59
2031	40	78	75	267	89	114	61
2032	40	78	75	267	89	114	61
2033	40	78	75	268	90	114	61
2034	40	78	75	269	90	114	62
2035	40	78	75	269	90	114	62

合计	432	842	807	2889	965	1230	661
----	-----	-----	-----	------	-----	------	-----

至 2035 年末，安庆镇墓穴需求总数为 855 穴；城子乡墓穴需求总数为 694 穴；初头朗镇墓穴需求总数为 801 穴；大夫营子乡墓穴需求总数为 431 穴；大庙镇墓穴需求总数为 741 穴；当铺地满族乡墓穴需求总数为 1212 穴；岗子乡墓穴需求总数为 293 穴；上官地镇墓穴需求总数为 432 穴；老府镇墓穴需求总数为 842 穴；哈拉道口镇墓穴需求总数为 807 穴；穆家营子镇墓穴需求总数为 2889 穴；夏家店乡墓穴需求总数为 965 穴；太平地镇墓穴需求总数为 1230 穴；王府镇墓穴需求总数为 661 穴。

目前，松山区仅当铺地满族乡有农村公益性公墓 1 处，即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现墓穴余量 731 穴，不能满足需求需要扩建。

其余十三个乡镇现状无农村公益性公墓，需要新建。

第六章 殡葬设施规划布局

一、总体布局

根据规划预测和现状殡葬设施主要存在的问题，本次规划需要扩建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1处、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1处、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1处，需要新建松山区农村公益性公墓15处，需要对24处历史性集中埋葬点进行整治。

二、殡仪馆布局

根据殡仪馆需求分析，结合现状殡仪馆的实际情况，对殡仪馆进行扩建，并加强绿化及景观设计，完善殡仪服务功能以适应未来的殡仪需求。

松山区殡仪馆规划一览表

编号	所属区域	名称	位置	规划占地面积（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公顷）	年火化能力（具）	年均火化量（具）	服务范围	建设时序	备注
1	松山区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	赤峰市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官仓沟村全家梁顶	7.20	6.20	6000	5700	松山区	近期	扩建
合计				7.20	6.20	6000	5700			

三、公益性公墓布局

（一）公益性公墓发展评价

松山区现有农村公益性公墓1处，为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现状占地面积1.72公顷，设计容量为1406穴，现状可利用容量731穴，不能满足远期需求，现状具有较好的发展空间，规划安排扩建。

（二）公益性公墓布局规划

为科学合理地进行公益性公墓布局，对公墓的数量、规模和布局进行统筹规划，合理配置，公益性公墓布局规划遵循以下原则：

- （1）体现“节约集约、绿色生态，问题导向、多规协同，均衡发展、发展群众，适度前瞻、长效发展”的原则；
- （2）禁止新建传统公益性公墓；
- （3）选址不在“三沿七区”的禁坟区内；
- （4）选址宜依托现状有发展余地的殡葬设施点；
- （5）具有便利的交通条件和良好的地质条件；
- （6）不具备发展条件的生态墓地现状容量饱和后，一律封闭管理，不再扩容。

按照公益性公墓布局规划，将松山区凤凰山农村公益性公墓扩建并升级为城市公益性公墓，新建15处农村公益性公墓。

规划墓穴数量按预测数量的1.1倍测算；分期建设，本次规划用地按平均每穴1.6平方米（含公共绿化和道路用地等）测算。

松山区农村公益性公墓布局情况详见下表：

松山区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属区域	乡镇街道	名称	性质	规划占地面积(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公顷)	墓穴需求(穴)	规划容量(穴)	本次新增容量(穴)	备注
1	松山区	当铺地满族乡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	扩建	3.44	1.72	3519	4925	3519	扩建升级为城市公益性公墓,服务范围扩大至当铺地满族乡全域及松山区部分城区,需求按松山区城镇需求的15.7%测算
2		安庆镇	松山区安庆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3.12	3.12	855	900	900	服务安庆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15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3		城子乡	松山区城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2.95	2.95	694	800	800	服务城子乡;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13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4		初头朗镇	松山区初头朗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3.68	3.68	801	900	900	服务初头朗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15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5	大夫营子乡	松山区大夫营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0.84	0.84	431	500	500	服务大夫营子乡;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08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6	大庙镇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公主岭村)	新建	19.21	19.21	741	400	400	服务大庙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07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7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韩营子村)	新建	9.28	9.28		400	400	服务大庙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07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8	当铺地满族乡	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15.66	15.66	1212	1300	1300	服务当铺地满族乡;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21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9	岗子乡	松山区岗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1.34	1.34	293	300	300	服务岗子乡;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05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10	上官地镇	松山区上官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1.98	1.98	432	500	500	服务上官地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08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11	老府镇	松山区老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4.51	4.51	842	900	900	服务老府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15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12	哈拉道口镇	松山区哈拉道口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2.69	2.69	807	900	900	服务哈拉道口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15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13	穆家营子镇	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1.5	1.5	2889	3200	3200	服务穆家营子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52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14	夏家店乡	松山区夏家店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9.93	9.93	965	1100	1100	服务夏家店乡；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18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15	太平地镇	松山区太平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8.54	8.54	1230	1400	1400	服务太平地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23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16	王府镇	松山区王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新建	1.78	1.78	661	700	700	服务王府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12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合计				90.45	88.73	16372	19125	17719	

四、公益性骨灰堂布局

（一）公益性骨灰堂发展评价

松山区现状有农村公益性骨灰堂 1 处，满足规划需求，规划期内不扩建。

（二）公益性骨灰堂布局规划

松山区公益性骨灰堂布局情况详见下表：

公益性骨灰堂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属区域	乡镇街道	名称	规划占地面积（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公顷）	规划容量（格）	备注
1	松山区	初头朗镇	初头朗镇骨灰堂	0.98	0.32	7000	维持现状，0.32 公顷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合计				0.98	0.32	7000	

五、经营性公墓布局

（一）经营性公墓发展评价

松山区户籍城区人口的骨灰主要安置在经营性公墓内。根据规划预测，至2035年末，松山区经营性公墓需求总数为22440穴。

辖区内经营性公墓的服务容量为364穴，则规划远期需要经营性公墓数量为22076穴。

（二）经营性公墓布局规划

根据经营性公墓需求分析可以看出，现状的经营性公墓无法满足规划近远期的安葬需求。

现状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所在地为殡葬设施用地，周边具有一定的发展空间，规划进行扩容，足以满足松山城区规划远期的殡葬需求。松山区经营性公墓规划布局情况详见下表：

松山区经营性公墓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属区域	乡镇街道	名称	性质	规划占地面积（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公顷）	新增容量（穴）	规划容量（穴）	备注
1	松山区	穆家营子镇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	扩建	54.72	52.05	55700	61026	分期扩建，本次规划建设用地面积20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合计					54.72	52.05	55700	61026	

六、建设标准

（一）墓穴标准

独立墓穴的单位占地面积不得超过0.5平方米，合葬墓穴的单位占地面积不得超过0.8平方米（不含公共绿化和道路用地）。

（二）骨灰格位标准

骨灰安放格位的单位建筑面积指标不宜大于0.25平方米。

（三）生态葬墓穴标准

草坪葬每穴占地面积宜控制在0.4平方米以内；

树葬每穴占地面积宜控制在0.5平方米以内。

七、历史性集中埋葬点整治

根据松山区实际情况，对现有历史性集中埋葬点予以规范整治。

太平地镇北波罗村东梁安葬点、太平地镇六分地村西梁包安葬点、太平地镇南波罗胡同村渠上安葬点、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红石砬安葬点、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草碾子安葬点、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老鹳子窝安葬点、初头朗镇大酒缸村安葬点、初头朗镇薛家地村安葬点、初头朗镇三把火村安葬点、初头朗镇柴胡栏子村安葬点、初头朗镇南湾子村安葬点、初头朗镇池家营子村安葬点、初头朗镇初头朗村安葬点、初头朗镇哈拉卜罗村安葬点、初头朗镇报马梁村安葬点、初头朗镇彩凤营子村安葬点、初头朗镇那不打村安葬点、初头朗镇窑沟门村安葬点、初头朗镇肖家地

村安葬点、初头朗镇下大梁村安葬点、夏家店乡水地村安葬点共 21 处历史性集中埋葬点进行植树遮挡；

初头朗镇三座店村安葬点、初头朗镇孤山子村安葬点、初头朗镇福山庄村安葬点共 3 处历史性集中埋葬点进行临时植树遮挡，后期迁出。

松山区历史性集中埋葬点规划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占地面积 (公顷)	占用土地类型	整治方案
1	太平地镇北波罗村东梁安葬点	0.50	荒山	植树遮挡
2	太平地镇六分地村西梁包安葬点	3.00	其他土地	
3	太平地镇南波罗胡同村渠上安葬点	0.036	荒地	
4	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红石砬安葬点	2.00	林地	
5	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草碾子安葬点	1.334	林地	
6	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老鹁子窝安葬点	2.3345	林地	
7	初头朗镇大酒缸村安葬点	0.1065	其他土地	
8	初头朗镇薛家地村安葬点	0.0139	其他土地	
9	初头朗镇三把火村安葬点	2.257	其他土地	
10	初头朗镇柴胡栏子村安葬点	0.2754	其他土地	
11	初头朗镇南湾子村安葬点	0.4368	林地	
12	初头朗镇池家营子村安葬点	0.1497	其他土地	
13	初头朗镇初头朗村安葬点	1.525	其他土地	
14	初头朗镇哈拉卜罗村安葬点	0.0044	其他土地	
15	初头朗镇三座店村安葬点	0.0334	林地、水库附近及河道管理范围、耕地	临时植树遮挡，后期迁出
16	初头朗镇孤山子村安葬点	0.3445	林地	
17	初头朗镇福山庄村安葬点	0.2865	其他土地	
18	初头朗镇报马梁村安葬点	0.1148	林地	植树遮挡
19	初头朗镇彩凤营子村安葬点	0.0984	林地、耕地、道路两侧建设控制地带	
20	初头朗镇那不打村安葬点	0.0174	其他土地	
21	初头朗镇密沟门村安葬点	0.122	林地	

22	初头朗镇肖家地村安葬点	0.21	林地
23	初头朗镇下大梁村安葬点	0.057	其他土地
24	夏家店乡水地村安葬点	0.006	林地
合计		15.2632	

八、节地生态安葬规划

（一）节地生态安葬发展需求

节地生态安葬，就是以节约资源、保护环境为价值导向，鼓励和引导人们采用树葬、海葬、深埋、格位存放等不占或少占土地、少耗资源、少使用不可降解材料的方式安葬骨灰或遗体，使安葬活动更好地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推行节地生态安葬是减轻群众负担，保障基本安葬需求的重要途径；是移风易俗，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举措；是促进生态文明建设，造福当代和子孙后代的必然要求。面对人多地少的基本国情，面对资源约束趋紧、环境污染严重、生态系统退化的严峻形势，要充分认识推行节地生态安葬的重要性和紧迫性，着力凝聚社会共识，加强节地生态安葬设施建设，积极稳妥推广节地生态葬法，完善相关政策措施，走出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安葬方式改革之路，为建设美丽中国、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作出贡献。

（二）节地生态安葬设施布局规划

1.着力推行节地生态葬式葬法改革。因地制宜创新和推广更多符合节地生态要求的安葬方式。在火葬区，积极推行不占或少占土地的生态化骨灰安葬方式，在人口密集区推行以楼、廊、堂、塔、墙等形式存放骨

灰的立体安葬方式。倡导建设单人骨灰安葬或双人骨灰合葬占地小于国家规定标准的节地型墓位，提倡地面不建墓基、地下不建硬质墓穴，墓碑小型化、微型化，最大限度降低硬化面积，并鼓励家庭成员采用合葬方式提高单个墓位使用率。积极推广骨灰植树、植花、植草等生态葬式，使用可降解容器或直接将骨灰藏纳土中，不设硬质墓穴和墓碑。倡导骨灰撒海、撒散等不保留骨灰的安葬方式。在土葬改革区，遗体应在公墓或农村公益性墓地内集中安葬，不得乱埋乱葬，倡导建设单具遗体安葬和双人合葬占地分别低于国家规定标准的节地型墓位，减少地面硬化面积，鼓励墓碑小型化或不立碑；倡导遗体深埋、不留坟头或以树代碑。尊重少数民族丧葬习俗，鼓励和支持少数民族群众选择既具有民族地域特色、又符合节地生态要求的葬式葬法。

2.着力加强节地生态安葬设施建设。着力加强城镇公益性公墓、骨灰堂等基本殡葬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提供树葬、撒散、骨灰存放、小型墓等多样化节地生态安葬方式，原则上新建城镇公益性公墓的节地生态安葬率达到100%。严格依法审批经营性公墓，结合实际分别对新建和已有经营性公墓明确节地生态安葬区域的配建比例。对超标准建墓立碑的，要依法通过拆除、绿化等方式进行整治改造。按照绿色城镇化和美丽乡村建设的要求，新建和改造农村公益性墓地，严格执行墓位占地面积规定，减少使用不可降解材料，提高集约化、生态化安葬程度。加强少数民族殡葬设施建设，保障少数民族群众节地生态安葬需求。

3.着力提高节地生态安葬服务水平。针对节地生态安葬的人群及相关服务特点，严格落实安葬服务标准，创新服务模式，优化服务流程，积极提供网上预约、服务热线、咨询窗口等便捷方式，拓展全程引导、交

通保障、悲伤抚慰等服务项目，强化人文关怀，提升服务内涵，做到用心服务、便民高效。加强安葬后续日常管理，注重环境绿化美化，引导文明低碳祭扫，保持墓区整洁肃穆。根据安葬服务协议及墓位使用周期，积极推进墓穴循环使用。鼓励经营性公墓积极承担社会责任，选择位置好、绿化好的墓区开辟节地生态墓园。强化事业单位法人性质的经营性公墓示范带头作用，提供更多、更加优质的节地生态安葬公共服务产品。深化农村殡葬改革，充分发挥村（居）民委员会及红白理事会、老年人协会等社会组织的作用，加强农村公益性墓地管理，提供及时便捷服务，提高群众认可度和满意度。推进互联网、物联网与殡葬服务融合发展。

4.着力培育现代殡葬文化。把推行节地生态安葬与倡导厚养薄葬、保护生态环境、造福子孙后代结合起来，厚植符合节地生态、绿色环保要求的安葬理念，培育具有时代特征、民族特点、群众基础的殡葬行为规范。充分依托现有殡葬设施资源，建设一批生命文化教育基地，打造优秀殡葬文化传承平台。积极推广现代文明的殡葬礼仪和殡葬用品，坚决抵制迷信低俗、奢侈浪费等不良丧葬风气，切实增强参与节地生态安葬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大力倡导网络祭扫、鲜花祭扫、踏青遥祭、植树缅怀等文明低碳祭扫方式，积极组织集体共祭、社区公祭、家庭追思等现代追思活动，弘扬慎终追远等优秀传统殡葬文化，引导群众逐步从注重实地实物祭扫转移到以精神传承为主上来。

第七章 规划管控

一、殡葬设施规划管控要求

（一）严格设施管控要求

严格各类殡葬设施建设管控要求，确保殡葬设施节约集约。

（二）加强建设时序管控

分期分批进行建设，用地范围内暂未利用的土地不能改变用地性质。

（三）探索植入多元功能

探索殡葬设施与城市绿地、郊野公园、林地的复合利用。

（四）推进建设智慧殡葬

发挥新技术在殡葬服务、祭扫追思、行政监督等方面的积极作用，推进殡葬大数据治理。

（五）加强与国土空间规划的衔接

将各类殡葬设施用地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进行管控。

二、用地管控规划

本规划以底线思维为基础，守住城市发展的底线、“多规合一”划定的基本农田及生态红线保护区底线，作为殡葬设施建设最严格的屏障，

同时针对不同的设施区位、设施品质提出差异化的控制原则，遏制无序发展的势头，最后通过逐步引导人们接受更为集约、生态的殡葬形式。

（一）禁建区

包括《赤峰市松山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确定的基本农田、生态红线保护区范围，主要水域及水源保护区（一级保护区）500米的陆域，主要为河通道维护区两岸各500米的陆域，城市公园、风景名胜、文物保护区和自然保护区2000米内的区域，高铁、高速公路两侧各500米的区域，国道、省道两侧各500米内的区域，村居点、居住区周边500米范围内。

管制要求：严禁一切形式的殡葬设施新建活动。

1.松山区殡葬设施用地与永久基本农田情况

《自然资源部关于做好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重大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的通知》（自然资规〔2018〕3号）规定：充分发挥用地预审源头把关作用，全面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的要求。重大建设项目必须首先依据规划优化选址，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确实难以避让的，建设单位在可行性研究阶段，必须对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必要性和占用规模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论证。市县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按照法定程序，依据规划修改和永久基本农田补划的要求，认真组织编制规划修改方案暨永久基本农田补划方案，确保永久基本农田补足补优；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对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必要性和补划方案的可行性进行踏勘论证，并在用地预审初审中进行实质性审查，对占用和补划永久基

本农田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合理性负责。

赤峰市松山区各个殡葬设施用地均未占永久基本农田。

2.松山区殡葬设施用地与生态保护红线情况

强化生态保护红线监管：

（一）压实监管责任。各级人民政府要切实担负起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主体责任，将生态保护红线作为相关决策的重要依据，履行好保护责任，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严格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实施监督；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要做好生态环境监督工作；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要抓好自然保护地监督管理；发展改革、财政、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农牧、文化旅游、应急管理等部门按照职能职责，做好监督管理。

（二）加强执法监督。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对生态保护红线批准后发生的违法违规用地行为，按职责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从重处罚。破坏生态环境、破坏森林草原湿地或违反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管理规定，由生态环境、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按职责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从重处罚。对自然保护地内进行非法开矿、修路、筑坝、建设造成生态破坏的违法行为，生态环境、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依法及时进行查处，涉嫌构成犯罪的，依法依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赤峰市松山区各个殡葬设施用地均未占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3.松山区殡葬设施用地与城镇开发边界情况

做好城镇开发边界管理，要强化底线思维，严格规范城镇开发边界

的全生命周期管理，避免“寅吃卯粮”，为未来发展预留合理空间。当前，我国绿色、集约发展水平在不断提升，但城乡建设用地较为粗放、城镇空间布局结构与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不匹配等问题亟待解决。面对风险挑战以及不确定难预料因素，我们应当着眼长远，尽最大努力推动城镇紧凑发展和节约集约用地，以最少的资源消耗支撑经济社会持续发展。划定城镇开发边界，加大存量用地挖潜力度，推动地上地下空间复合利用，并依托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做好实施、监督、评估、考核、执法等工作，才能更好推动城市内涵式、集约型、绿色化发展。

赤峰市松山区各个殡葬设施用地均未占城镇开发边界。

4.松山区殡葬设施用地与水域及自然保护地情况

禁止在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区、自然保护区、水库和河流的堤坝、铁路和公路的两侧葬坟或兴建公墓。上述区域内原有的坟墓，除受保护坟墓以外，应当限期迁移或平毁。

公益性公墓应选择交通便利，水、电供给有保障的地方，优先利用荒山瘠地。严禁在下列区域建设公墓：

- （1）耕地、林地；
- （2）城市公园、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区和自然保护区 2000 米以内；
- （3）距水库、水源、河流堤坝 500 米以内；
- （4）距铁路、公路主干线两侧 500 米以内；
- （5）距居民区 500 米以内。

5.松山区殡葬设施用地与现状交通网络情况

禁止在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区、自然保护区、水库和河流的堤坝、铁路和公路的两侧葬坟或兴建公墓。上述区域内原有的坟墓，除受保护坟墓以外，应当限期迁移或平毁。

公益性公墓应选择交通便利，水、电供给有保障的地方，优先利用荒山瘠地。严禁在下列区域建设公墓：

- （1）耕地、林地；
- （2）城市公园、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区和自然保护区 2000 米以内；
- （3）距水库、水源、河流堤坝 500 米以内；
- （4）距铁路、公路主干线两侧 500 米以内；
- （5）距居民区 500 米以内。

（二）适建区

除禁建区之外的区域，为多规合一规划的三、四级林地和园地且坡度小于 20%的区域。

管制要求：应结合城市防灾、水源、生态、水利、重大基础设施、历史遗存等管控要求避开敏感地区酌情设置。

三、建设分类管控

（一）殡仪馆

应与区域城乡风貌相协调，适当兼顾美观和实际环境；应强化应急

保障建设，提升突发事件应对能力。

（二）城市公益性公墓/经营性公墓

公墓设施应进行总体规划、分期实施，确保功能分区明确布局合理；开展精细化设计、园林式设计，引领带动节地生态安葬。

（三）农村公益性公墓

稳步推进农村集中式公墓安置比例，积极开展生态化改造，鼓励设计体现内蒙地域特色的墓区生态景观。

四、现代化建设

（一）加强多元功能建设

加强多元功能植入，突破殡葬设施的单一功能，发挥殡葬设施的社会综合服务效能。

1. 爱国主义教育

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依托赤峰市红色历史资源，在殡葬设施内规划建设爱国主义教育专区。通过设立英烈纪念雕塑、主题事迹展陈馆、沉浸式数字展厅等载体，系统展示赤峰地区革命先烈奋斗历程与感人事迹。建立“祭扫 + 教育”常态化机制，联合教育部门、群团组织定期开展主题党日、青少年研学等活动，将殡葬设施打造成为传承红色基因、厚植家国情怀的重要教育阵地。

2. 城市景观游憩

严格落实《赤峰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及城市公园体系建设要求，统筹推进殡葬设施与城市生态空间融合发展。科学布局生态景观带、休闲步道、休憩广场等功能区，配套建设绿化小品、照明设施和无障碍通道，形成四季有景、错落有致的城市微景观。推动殡葬设施向开放式城市公园转型，打造兼具生态涵养与市民游憩功能的公共空间，提升城市人居环境品质。

3. 森林防火宣传

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防火条例》《内蒙古自治区森林草原防火条例》，在殡葬设施入口、祭祀场所等重点区域设置固定宣传栏，配备智能语音警示设备，循环播放防火知识与禁火令。建立“祭祀高峰期驻点巡查 + 日常网格化管理”机制，组织工作人员向群众发放防火宣传手册，普及文明祭祀方式。联合林草、应急管理部门定期开展防火演练，完善应急预案，筑牢森林火灾防控安全防线。

4. 生态环境治理

全面贯彻落实《内蒙古自治区环境保护条例》，对殡葬设施周边废弃荒山、退化草地实施生态修复工程，通过植被重建、土壤改良等措施，恢复区域生态功能。推广节地生态安葬模式，建设树葬区、花坛葬区等生态安葬设施，配套完善污水处理、垃圾分类转运等环保设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加强生态管护队伍建设，建立长效监管机制，推动殡葬

设施与生态环境协调发展。

（二）推进智慧殡葬发展

探索殡葬服务全流程数字化建设、人员设施资源系统化调配、数字纪念馆与云端祭扫等智慧服务场景推广应用，全面提升殡葬服务效率和质量。

第八章 分期建设规划

一、近期建设规划

（一）殡仪馆

至 2030 年，将赤峰市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进行扩建。

（二）公益性公墓

至 2030 年，将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进行扩建。

（三）经营性公墓

至 2030 年，将赤峰市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进行扩建。

松山区近期建设规划详见下表：

松山区近期建设规划一览表

编号	名称	位置	现状用地规模(公顷)	规划用地规模(公顷)	本次建设用地规模(公顷)	投资估算(万元)	建设时序	备注
1	赤峰市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扩建项目	赤峰市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官仓沟村全家梁顶	1.00	7.20	7.20	32000	近期	扩建
2	赤峰市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扩建项目	赤峰市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官仓沟村全家梁顶	2.67	54.72	20.00		近期	扩建
3	赤峰市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赤峰市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关家营村凤凰山	1.72	3.44	3.44	934.14	近期	扩建
合计			5.39	65.36	30.64	32934.14		

二、远期建设规划

（一）公益性公墓

至 2035 年，新建 15 处农村公益性公墓。

松山区远期建设规划详见下表：

松山区远期建设规划一览表

编号	名称	位置	规划用地规模(公顷)	本次规划建设用地规模(公顷)	投资估算(万元)	建设时序	备注
1	松山区安庆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安庆镇	3.12	0.15	75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15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2	松山区城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城子乡	2.95	0.13	65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13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3	松山区初头朗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初头朗镇	3.68	0.15	75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15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4	松山区大夫营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大夫营子乡	0.84	0.08	40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08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5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公主岭村）	大庙镇	19.21	0.07	35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07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6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韩营子村）	大庙镇	9.28	0.07	35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07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7	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当铺地满族乡	15.66	0.21	105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21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8	松山区岗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岗子乡	1.34	0.05	25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05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编号	名称	位置	规划用地规模(公顷)	本次规划建设用地规模(公顷)	投资估算(万元)	建设时序	备注
9	松山区上官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上官地镇	1.98	0.08	40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08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10	松山区老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老府镇	4.51	0.15	75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15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11	松山区哈拉道口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哈拉道口镇	2.69	0.15	75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15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12	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穆家营子镇	1.5	0.52	260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52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13	松山区夏家店乡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夏家店乡	9.93	0.18	90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18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14	松山区太平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太平地镇	8.54	0.23	115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23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15	松山区王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王府镇	1.78	0.12	600	远期	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12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合计			87.01	2.34	11700		

第九章 保障措施

一、建立健全殡葬服务体系

（一）落实惠民政策

坚持基本殡葬服务公益属性，加大群众殡葬基本服务的减免力度，扩大惠民服务项目范围。健全完善节地生态安葬奖补政策。

（二）规范殡葬服务价格管理

加强殡葬服务价格管理，制定出台殡仪服务和公墓价格管理办法，明确基本殡葬服务收费标准。

（三）丰富殡葬服务供给主体

坚持殡葬服务单位提供基本殡葬服务的主导地位，加强社会殡葬服务机构管理，所有殡葬服务机构都需要到当地民政部门备案登记。

二、积极推进殡葬移风易俗

（一）全面提升集中办丧服务

禁止在居民住宅区、广场、公园、街道、学校等公共场所停放尸体、搭设灵棚、摆设花圈和念经做道场等殡仪活动。依托区级殡仪服务中心辐射周边乡镇，并建设以乡镇为单位的殡仪服务站，逐步推进集中办丧由城市向农村延伸。

（二）逐步深化丧葬习俗改革

1.大力倡导移风易俗弘扬文明新风。向全区各级党组织发出《殡葬改革！致全区广大人民群众的一封信》，号召党员干部带头，做殡葬改革的宣传者、推动者和践行者，以点带面，形成了“党员干部带群众”的良好氛围。

2.规范开展红事白事活动。开展道德教育，充分发挥群众性自治组织作用，将丧事简办、移风易俗纳入村规、民约，使文明殡葬新风成为群众自觉行动。发挥传统文化浸润作用，弘扬尊重生命、孝老敬亲、厚养礼葬、慎终追远的思想文化，挖掘传统节日蕴含的孝道资源，在潜移默化、润物无声中赢得群众的情感认同。

3.畅通公众监督维权渠道。加强基于 12345 公共服务热线的殡葬服务投诉举报平台建设，畅通公众监督举报渠道，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发挥媒体监督作用，把社会风气引导好，努力营造人人支持殡葬改革、全社会关心殡葬事业发展的良好氛围。

4.在清明节、中元节等传统祭祀节日期间积极推行鲜花祭祀、网络祭祀、错峰祭扫等现代祭祀新方式，倡导文明、绿色、安全的祭扫新风尚，让丧葬新风逐渐深入人心。

5.充分发挥村（居）委会和红白理事会、老年人协会等基层组织作用，把治丧规范纳入村规民约、村民自治章程，培育和推广文明现代、简约环保的殡葬礼仪和治丧模式。

三、大力推行节地生态安葬

（一）节地生态安葬

就是以节约资源、保护环境为价值导向，鼓励和引导人们采用树葬、海葬、深埋、格位存放等不占或少占土地、少耗资源、少使用不可降解材料的方式安葬骨灰或遗体，使安葬活动更好地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实践证明，推行节地生态安葬是减轻群众负担，保障基本安葬需求的重要途径；是移风易俗，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举措；是促进生态文明建设，造福当代和子孙后代的必然要求。

（二）目标任务

到 2030 年，在巩固和提高火化率的基础上，较大幅度提高节地生态安葬比例，实现所有公墓均能实现节地生态安葬，初步形成覆盖城乡的节地生态安葬公共服务网络，全面实行奖补激励政策，骨灰装棺再葬、乱埋乱葬和墓位面积超标得到有效治理，节地生态、移风易俗新风尚成为殡葬活动主流。

四、健全完善殡葬管理机制

（一）完善殡葬设施审批机制

建立健全殡葬设施建设项目联合审批制度，优化审批流程、简化办事程序。建立殡葬设施用地管理机制，加强殡葬用地保障。新（扩）建殡葬设施项目要严格按照规划设置办理审批手续，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

擅自兴建殡葬设施。历史遗留未经合法审批的殡葬设施，要按照尊重历史、依法依规的原则，分类施策、逐步处理。

（二）健全殡葬联合执法机制

整合殡葬执法主体和执法资源，形成由民政部门牵头，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生态环境、公安等部门联合执法长效机制，切实提高殡葬工作执法水平。明确乡镇人民政府殡葬管理责任主体，规范辖区内殡葬管理工作，会同相关职能部门加强对殡葬违规行为的劝阻和查处。建立健全经营性公墓年检制度，加强对经营性公墓建设和运营方面的监管。

（三）建立身后事联办机制

深入推进殡葬领域“最多跑一次”改革，按照全生命周期服务理念和群众眼里“一件事”标准，由民政部门牵头，卫健、公安、人社等相关部门配合，建立多部门身后事联办平台，通过统一受理、分工负责、部门协作、信息共享，优化死亡证明出具、遗体火化、户口注销和待遇停发等事项办理流程，实现身后事“一站式”服务。

图集

目录

松山区区位示意图.....	1	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32
规划范围示意图.....	2	松山区岗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33
松山区现状殡葬设施汇总图.....	3	松山区上官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34
松山区历史性集中埋葬点现状位置图.....	4	松山区老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35
松山区历史性集中埋葬点现状数据图.....	5	松山区哈拉道口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36
松山区现状殡葬设施用地与永久基本农田示意图.....	6	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37
松山区现状殡葬设施用地与生态保护红线示意图.....	7	松山区夏家店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38
松山区现状殡葬设施用地与城镇开发边界示意图.....	8	松山区太平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39
松山区现状殡葬设施用地与水域及自然保护地示意图.....	9	松山区王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40
松山区现状殡葬设施用地与现状交通网络示意图.....	10	初头朗镇骨灰堂规划示意图.....	41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现状示意图.....	11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规划示意图.....	42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现状示意图.....	12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扩建图则.....	44
初头朗镇骨灰堂现状示意图.....	13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扩建图则.....	45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现状示意图.....	14	松山区安庆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图则.....	46
松山区规划殡葬设施汇总图.....	16	松山区城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图则.....	47
松山区历史性集中埋葬点整治示意图.....	17	松山区初头朗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图则.....	48
松山区规划殡葬设施用地与永久基本农田示意图.....	18	松山区大夫营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图则.....	49
松山区规划殡葬设施用地与生态保护红线示意图.....	19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公主岭村）新建图则.....	50
松山区规划殡葬设施用地与城镇开发边界示意图.....	20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韩营子村）新建图则.....	51
松山区殡葬服务设施布局示意图.....	21	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图则.....	52
松山区公墓设施可达性评价.....	22	松山区岗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图则.....	53
松山区公墓消防设施配置.....	23	松山区上官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图则.....	54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规划示意图.....	24	松山区老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图则.....	55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25	松山区哈拉道口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图则.....	56
松山区安庆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26	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图则.....	57
松山区城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27	松山区夏家店乡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图则.....	58
松山区初头朗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28	松山区太平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图则.....	59
松山区大夫营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29	松山区王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图则.....	60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公主岭村）规划示意图.....	30	初头朗镇骨灰堂扩建图则.....	61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韩营子村）规划示意图.....	31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扩建图则.....	62

现状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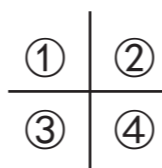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区位示意图



图例

- ① 赤峰市位于内蒙古的位置
- ② 松山区位于赤峰市的位置
- ③ 松山区区位图
- ④ 松山区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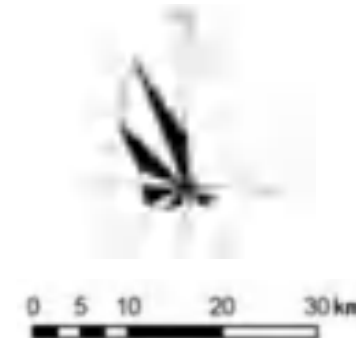
赤峰市松山区位于内蒙古自治区东部，区域范围东经 117° 47' -119° 39'，北纬 42° 01' -42° 43'。地理图像呈不规则多边形，东西长 152.5 公里，南北宽 77 公里，总面积 5955 平方公里。东与敖汉旗相望，西与河北省围场县毗邻，西北与克什克腾旗搭界，南与喀喇沁旗、红山区、元宝山区接壤，北与翁牛特旗相连。松山区共有中山山地 265.60 万亩，占 29.8%，低山丘陵地 470.64 万亩，占 52.8%，河谷平川地 155.10 万亩，占 17.4%。松山区属北温带半干旱大陆性季风气候区，年均降水量 400mm 左右，无霜期 120-135 天。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规划范围示意图



松山区



► **“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松山区行政辖区，辖 14 个乡镇、244 个村，8 个街道、94 个社区，全区总面积 5629 平方公里。

►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 2026 年至 2035 年，规划基期年为 2025 年。

近期规划 2026 年至 2030 年

远期规划 2031 年至 2035 年。

远景展望至 2036 年 2050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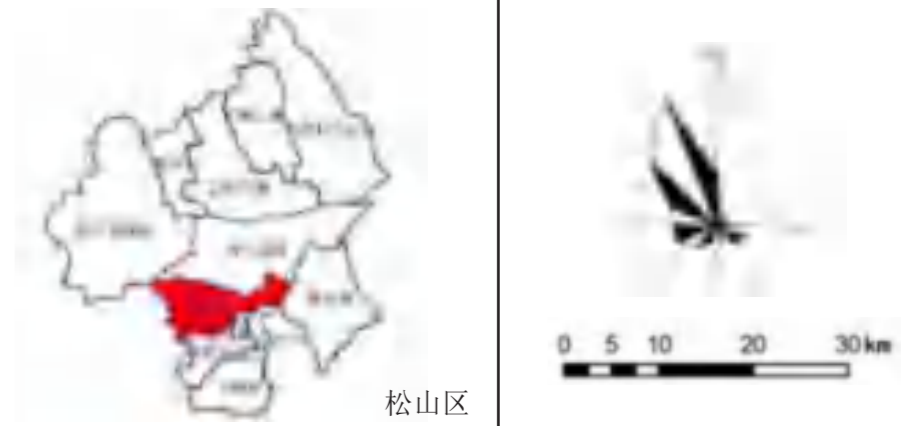
► **“规划对象”**：

规划所指的殡葬设施是指为开展殡葬活动而建立的殡仪设施、火化设施、墓地设施和骨灰安放设施的统称。

本次规划包括**殡仪馆、城市公益性公墓、农村公益性公墓、农村公益性骨灰堂、经营性公墓**。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现状殡葬设施汇总图



现状殡葬服务设施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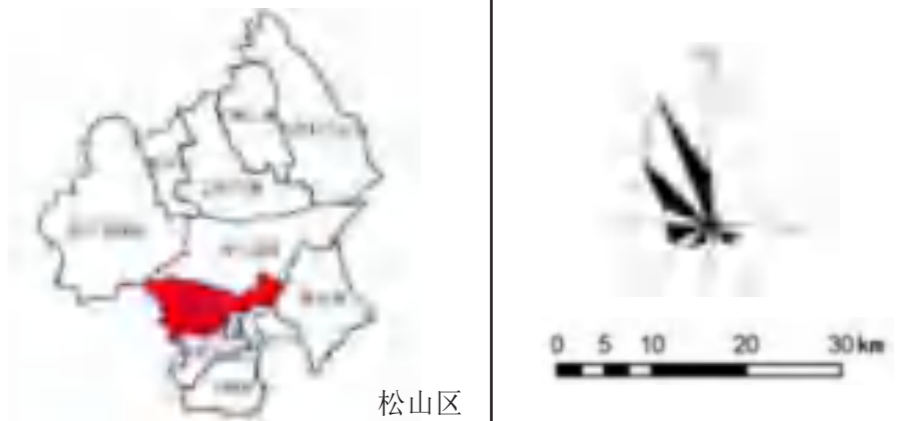
行政区名称	序号	名称	面积(公顷)	位置
松山区	1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	1	穆家营子镇
	2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	2.67	穆家营子镇
	3	初头朗镇骨灰堂	0.66	初头朗镇
	4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	1.72	当铺地满族乡
		合计	6.05	

图例

- ①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
- ②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
- ③ 初头朗镇骨灰堂
- ④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历史性集中埋葬点现状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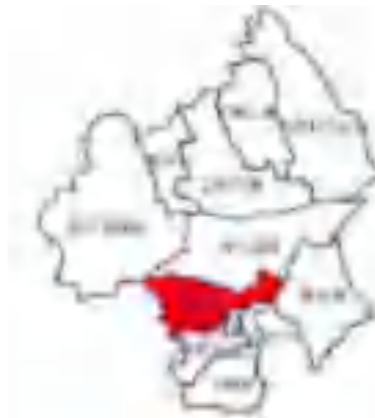
松山区历史性集中埋葬点现状位置

图例

- | | |
|-------------------|--------------------|
| ① 太平地镇北波罗村东梁安葬点 | ② 太平地镇六分地村西梁包安葬点 |
| ③ 太平地镇南波罗胡同村渠上安葬点 | ④ 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红石砬安葬点 |
| ⑤ 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草碾子安葬点 | ⑥ 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老鸽子窝安葬点 |
| ⑦ 初头朗镇大酒缸村安葬点 | ⑧ 初头朗镇薛家地村安葬点 |
| ⑨ 初头朗镇三把火村安葬点 | ⑩ 初头朗镇柴胡栏子村安葬点 |
| ⑪ 初头朗镇南湾子村安葬点 | ⑫ 初头朗镇池家营子安葬点 |
| ⑬ 初头朗镇初头朗村安葬点 | ⑭ 初头朗镇哈拉卜罗村安葬点 |
| ⑮ 初头朗镇三座店村安葬点 | ⑯ 初头朗镇孤山子村安葬点 |
| ⑰ 初头朗镇福山庄村安葬点 | ⑱ 初头朗镇报马梁村安葬点 |
| ⑲ 初头朗镇彩凤营子村安葬点 | ⑳ 初头朗镇那不打村安葬点 |
| ㉑ 初头朗镇窑沟门村安葬点 | ㉒ 初头朗镇下大梁村安葬点 |
| ㉓ 初头朗镇肖家地村安葬点 | ㉔ 夏家店乡水地村安葬点 |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历史性集中埋葬点现状数据图



松山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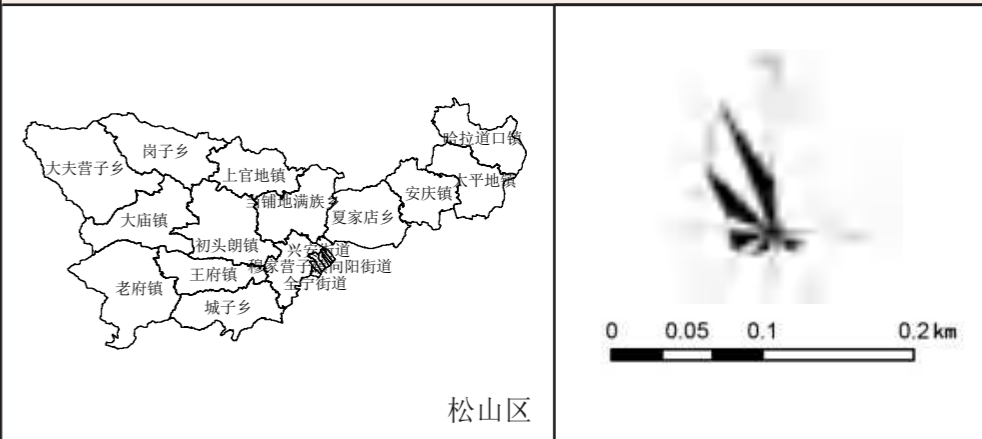


松山区历史性集中埋葬点现状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占地面积 (公顷)	占用土地 类型	埋葬点内 墓穴数量 (穴)	是否公路、 铁路 两侧	是否水库 及河流堤 坝附近
1	太平地镇北波罗村东梁安葬点	0.50	荒地	575	是	否
2	太平地镇六分地村西梁包安葬点	3.00	其他土地	55	是	否
3	太平地镇南波罗胡同村渠上安葬点	0.036	荒地	60	是	否
4	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红石砬安葬点	2.00	林地	261	否	否
5	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草碾子安葬点	1.334	林地	240	否	否
6	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老鸽子窝安葬点	2.3345	林地	280	否	否
7	初头朗镇大酒缸村安葬点	0.1065	其他土地	12	是	否
8	初头朗镇薛家地村安葬点	0.0139	其他土地	26	否	否
9	初头朗镇三把火村安葬点	2.257	其他土地	786	否	否
10	初头朗镇柴胡栏子村安葬点	0.2754	其他土地	918	否	否
11	初头朗镇南湾子村安葬点	0.4368	林地	624	否	否
12	初头朗镇池家营子安葬点	0.1497	其他土地	499	是	是
13	初头朗镇初头朗村安葬点	1.525	其他土地	610	否	否
14	初头朗镇哈拉卜罗村安葬点	0.0044	其他土地	380	否	否
15	初头朗镇三座店村安葬点	0.0334	林地、水库附近及河道管理范围、耕地	660	否	否
16	初头朗镇孤山子村安葬点	0.3445	其他土地	895	是	是
17	初头朗镇福山庄村安葬点	0.2865	其他土地	955	否	否
18	初头朗镇报马梁村安葬点	0.1148	林地	287	是	否
19	初头朗镇彩凤营子村安葬点	0.0984	林地、耕地、道路两侧建设控制地带	328	否	否
20	初头朗镇那不打村安葬点	0.0174	其他土地	180	否	否
21	初头朗镇窑沟门村安葬点	0.122	林地	305	否	否
22	初头朗镇肖家地村安葬点	0.21	林地	432	否	否
23	初头朗镇下大梁村安葬点	0.057	其他土地	156	否	否
24	夏家店乡水地村安葬点	0.006	林地	20	是	否
合计		15.2632		9544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现状殡葬设施用地与永久基本农田示意图



松山区现状殡葬设施用地与永久基本农田情况

《自然资源部关于做好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重大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的通知》（自然资规〔2018〕3号）规定：充分发挥用地预审源头把关作用，全面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的要求。重大建设项目必须首先依据规划优化选址，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确实难以避让的，建设单位在可行性研究阶段，必须对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必要性和占用规模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论证。市县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按照法定程序，依据规划修改和永久基本农田补划的要求，认真组织编制规划修改方案暨永久基本农田补划方案，确保永久基本农田补足补优；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对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必要性和补划方案的可行性进行踏勘论证，并在用地预审初审中进行实质性审查，对占用和补划永久基本农田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赤峰市松山区现状各殡葬设施用地均未占永久基本农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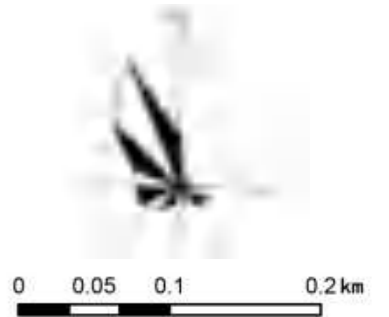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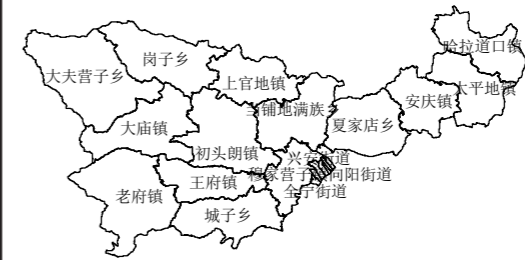
图例

- ①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
- ②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
- ③ 初头朗镇骨灰堂
- ④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
- 永久基本农田边界线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现状殡葬设施用地与生态保护红线示意图



松山区

松山区现状殡葬设施用地与生态保护红线情况

强化生态保护红线监管：

（一）压实监管责任。各级人民政府要切实担负起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主体责任，将生态保护红线作为相关决策的重要依据，履行好保护责任，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严格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实施监督；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要做好生态环境监督工作；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要抓好自然保护地监督管理；发展改革、财政、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农牧、文化旅游、应急管理等部门按照职能职责，做好监督管理。

（二）加强执法监督。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对生态保护红线批准后发生的违法违规用地行为，按职责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从重处罚。破坏生态环境、破坏森林草原湿地或违反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管理规定，由生态环境、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按职责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从重处罚。对自然保护地进行非法开矿、修路、筑坝、建设造成生态破坏的违法行为，生态环境、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依法及时进行查处，涉嫌构成犯罪的，依法依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赤峰市松山区现状各殡葬设施用地均未占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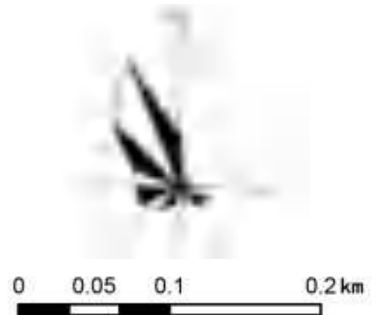
图例

- ①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
- ②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
- ③ 初头朗镇骨灰堂
- ④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
- 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现状殡葬设施用地与城镇开发边界示意图



松山区

松山区现状殡葬设施用地与城镇开发边界情况

做好城镇开发边界管理，要强化底线思维，严格规范城镇开发边界的全生命周期管理，避免“寅吃卯粮”，为未来发展预留合理空间。当前，我国绿色、集约发展水平在不断提升，但城乡建设用地较为粗放、城镇空间布局结构与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不匹配等问题亟待解决。面对风险挑战以及不确定难预料因素，我们应当着眼长远，尽最大努力推动城镇紧凑发展和节约集约用地，以最少的资源消耗支撑经济社会持续发展。划定城镇开发边界，加大存量用地挖潜力度，推动地上地下空间复合利用，并依托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做好实施、监督、评估、考核、执法等工作，才能更好推动城市内涵式、集约型、绿色化发展。

赤峰市松山区现状殡葬设施用地均未占城镇开发边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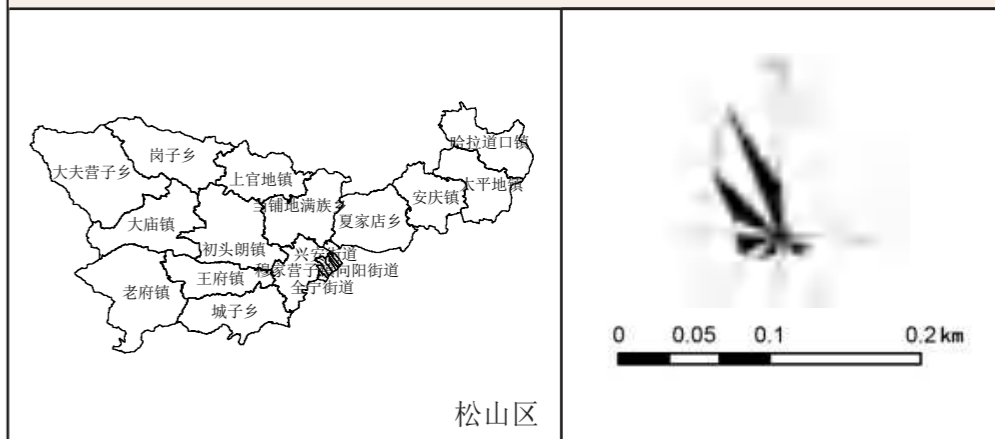
图例

- ①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
- ②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
- ③ 初头朗镇骨灰堂
- ④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
- 城镇开发边界范围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现状殡葬设施用地与水域及自然保护地示意图



松山区现状水域与自然保护地分析

禁止在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区、自然保护区、水库和河流的堤坝、铁路和公路的两侧葬坟或兴建公墓。上述区域内原有的坟墓，除受保护坟墓以外，应当限期迁移或平毁。

严禁在下列区域建设公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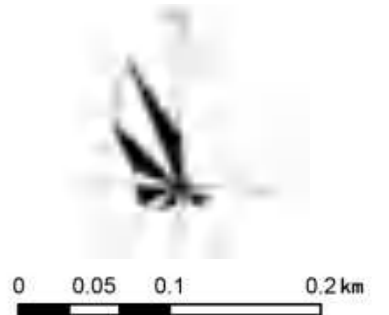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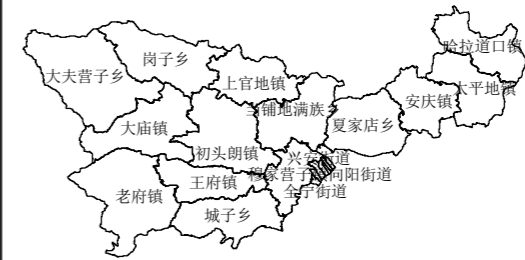
- （一）耕地、林地；
- （二）城市公园、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区和自然保护区 2000 米以内；
- （三）距水库、水源、河流堤坝 500 米以内；
- （四）距铁路、公路主干线两侧 500 米以内；
- （五）距居民区 500 米以内。

图例

- ①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
- ②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
- ③ 初头朗镇骨灰堂
- ④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
- 水域水系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现状殡葬设施用地与现状交通网络示意图



松山区

松山区现状交通网络分析

禁止在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区、自然保护区、水库和河流的堤坝、铁路和公路的两侧葬坟或兴建公墓。上述区域内原有的坟墓，除受保护坟墓以外，应当限期迁移或平毁。

严禁在下列区域建设公墓：

- （一）耕地、林地；
- （二）城市公园、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区和自然保护区 2000 米以内；
- （三）距水库、水源、河流堤坝 500 米以内；
- （四）距铁路、公路主干线两侧 500 米以内；
- （五）距居民区 500 米以内。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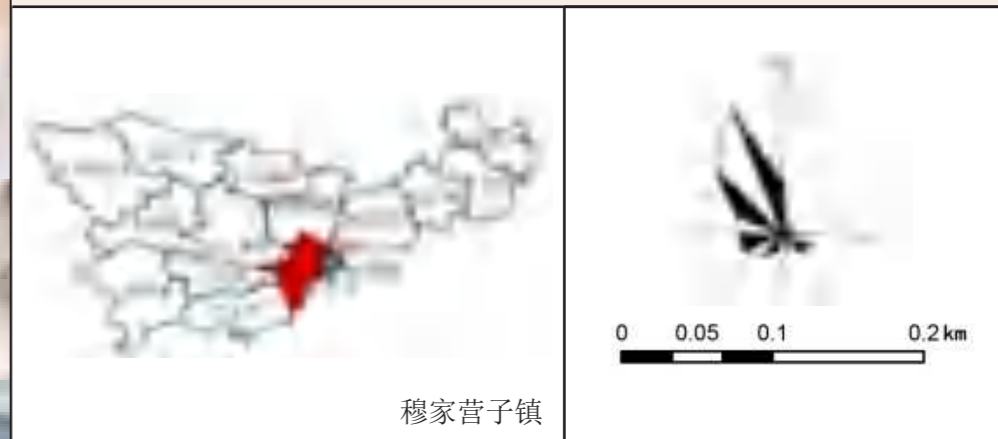
- ①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
- ②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
- ③ 初头朗镇骨灰堂
- ④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
- 道路交通体系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现状示意图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现状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位置	占地面积 (公顷)	年火化能 力(具)	年均火化 量(具)	服务 范围	火化炉 (个)	殡仪服 务设施
1	松山区 殡仪服 务中心 (殡仪 馆)	赤峰市松 山区穆家 营子镇官 仓沟村全 家梁顶	1.00	3000	593	松山区	2	1个告 别厅
合计			1.00	3000	593		2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现状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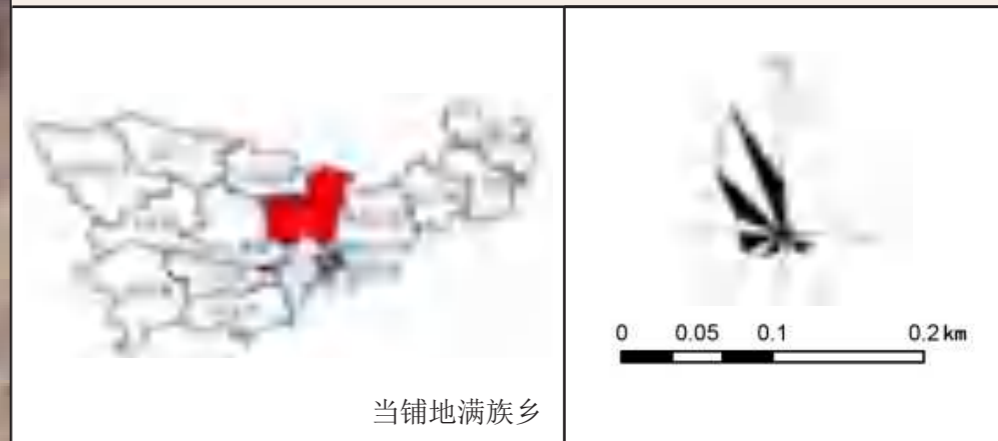
松山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于1999年开工建设，2000年投入使用，占地面积10000平方米，距离中心城区9.1公里，是我市距离市区最近的殡仪服务中心。因松山殡仪服务中心已投入使用二十余年，基础设施年久失修，绿化、美化档次较低，火化设备、停尸间、骨灰寄存等硬件配套设施均已严重老化落后，加之殡葬服务人员相对较少，服务质量和标准不高，导致该中心的整体规模、服务水平和规格档次都已无法满足逝者家属需求。

图例

■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现状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现状示意图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现状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位置	占地面积 (公顷)	骨灰盒安放量(穴)			安葬方式(传统、树葬花坛葬等)	服务范围
				设计容量	已用容量	可利用容量		
1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	当铺地满族乡关家营村凤凰山	1.72	1406	675	731	传统墓	关家营村及其周边地区
合计			1.72	1406	675	731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现状介绍

赤峰市松山区现有农村公益性公墓1处，为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占地面积1.72公顷，设计墓穴安放容量约1406穴，已用容量约675穴，存量约731穴，服务范围关家营村及其周边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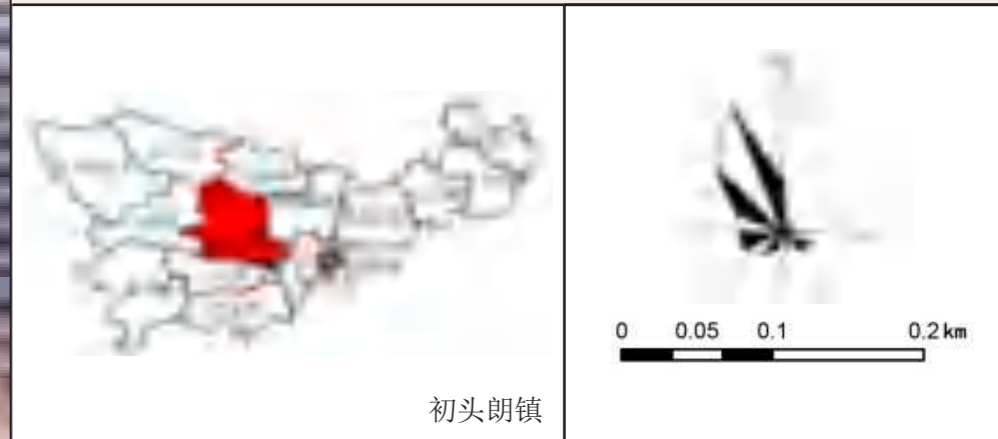
图例

■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现状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初头朗镇骨灰堂现状示意图



初头朗镇骨灰堂现状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位置	占地面积 (公顷)	骨灰盒安放量 (格)			服务范围
				设计容量	已用容量	可利用容量	
1	初头朗镇骨灰堂	赤峰市松山区初头朗镇原火化场	0.66	7000	0	7000	初头朗镇
合计			0.66	7000	0	7000	

初头朗镇骨灰堂现状介绍

赤峰市松山区现有农村公益性公墓1处，为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占地面积1.72公顷，设计墓穴安放容量约1406穴，已用容量约675穴，存量约731穴，服务范围关家营村及其周边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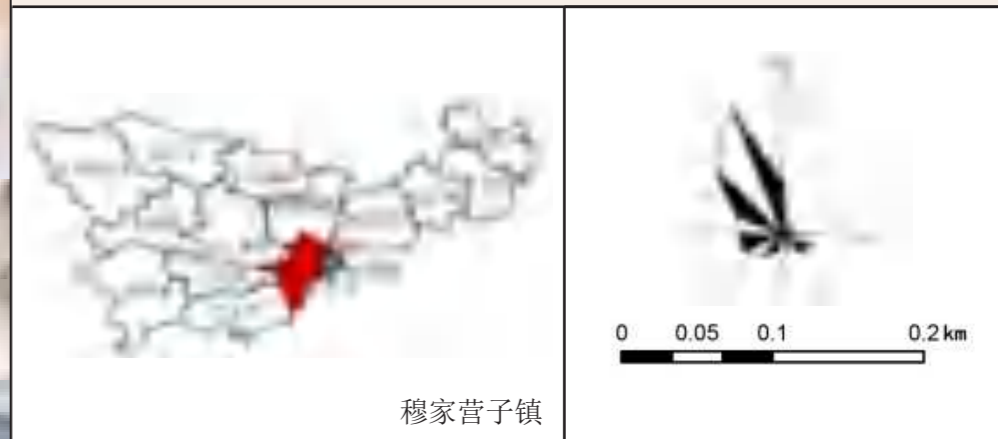
图例

■ 初头朗镇骨灰堂现状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现状示意图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现状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位置	占地面积 (公顷)	骨灰盒安放量(穴)			安葬方式 (传统、 树葬花坛葬 等)	服务 范围
				设计 容量	已用 容量	可利 容量		
1	松山殡仪服务中心（公墓）	赤峰市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官仓沟村全家梁顶	2.67	5326	4962	364	传统墓	松山区
合计			2.67	5326	4962	364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现状介绍

赤峰市松山区现有经营性公墓1处，为松山殡仪服务中心（公墓），占地面积2.67公顷，设计墓穴安放容量约5326穴，已用容量约4962穴，存量约364穴，服务面向松山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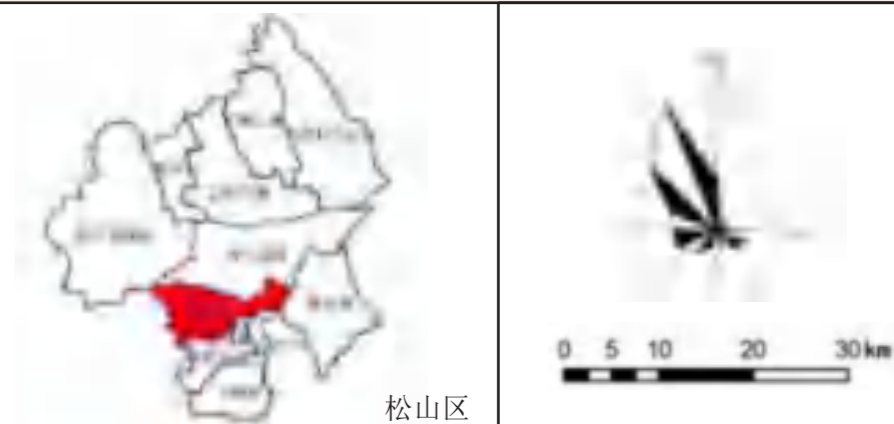
图例

■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现状

规划分析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规划殡葬设施汇总图



松山区规划殡葬设施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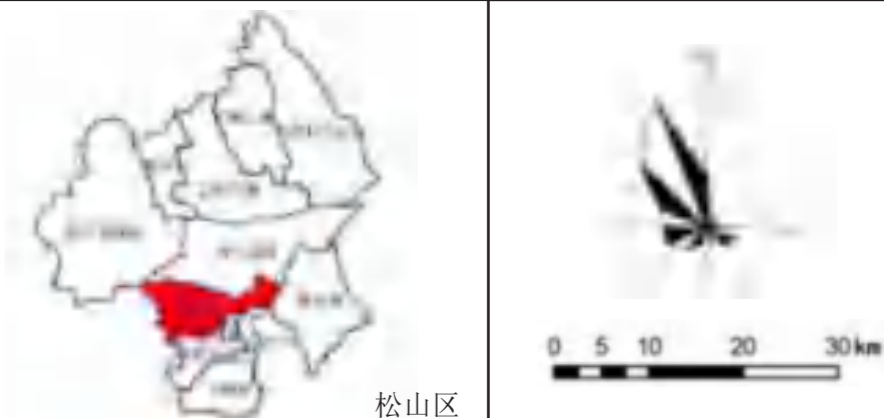
名称	现状面积 (公顷)	规划面积 (公顷)	新增面积 (公顷)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	1	61.92	58.25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	2.67		
初头朗镇骨灰堂	0.66	0.98	0.32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	1.72	3.44	1.72
松山区安庆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0	3.12	3.12
松山区城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0	2.95	2.95
松山区初头朗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0	3.68	3.68
松山区大夫营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0	0.84	0.84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公主岭村）	0	19.21	19.21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韩营子村）	0	9.28	9.28
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0	15.66	15.66
松山区岗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0	1.34	1.34
松山区上官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0	1.98	1.98
松山区老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0	4.51	4.51
松山区哈拉道口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0	2.69	2.69
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0	1.50	1.50
松山区夏家店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0	9.93	9.93
松山区太平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0	8.54	8.54
松山区王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0	1.78	1.78
合计	6.05	153.35	147.30

图例

- ①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
- ② 赤峰市红山区殡仪服务中心
- ③ 初头朗镇骨灰堂
- ④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
- ⑤ 松山区安庆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⑥ 松山区城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⑦ 松山区初头朗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⑧ 松山区大夫营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⑨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公主岭村）
- ⑩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韩营子村）
- ⑪ 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⑫ 松山区岗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⑬ 松山区上官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⑭ 松山区老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⑮ 松山区哈拉道口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⑯ 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⑰ 松山区夏家店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⑱ 松山区太平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历史性集中埋葬点整治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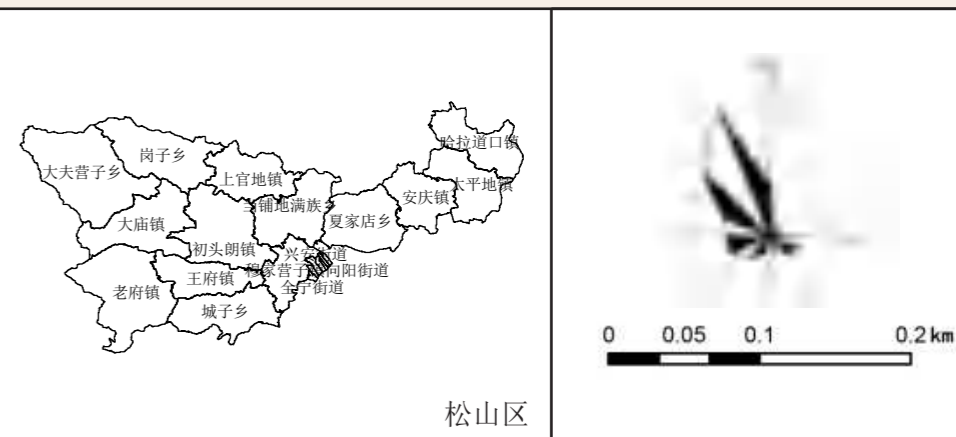
松山区历史性集中埋葬点规划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占地面积 (公顷)	占用土地 类型	整治方案
1	太平地镇北波罗村东梁安葬点	0.50	荒地	植树遮挡
2	太平地镇六分地村西梁包安葬点	3.00	其他土地	
3	太平地镇南波罗胡同村上安葬点	0.036	荒地	
4	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红石砬安葬点	2.00	林地	
5	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草碾子安葬点	1.334	林地	
6	当铺地满族乡新井村老鸽子窝安葬点	2.3345	林地	
7	初头朗镇大酒缸村安葬点	0.1065	其他土地	
8	初头朗镇薛家地村安葬点	0.0139	其他土地	
9	初头朗镇三把火村安葬点	2.2570	其他土地	
10	初头朗镇柴胡栏子村安葬点	0.2487	其他土地	
11	初头朗镇南湾子村安葬点	0.4368	林地	
12	初头朗镇池家营子安葬点	0.1497	其他土地	
13	初头朗镇初头朗村安葬点	1.525	其他土地	
14	初头朗镇哈拉卜罗村安葬点	0.0044	其他土地	
15	初头朗镇三座店村安葬点	0.0334	林地、水库附近及河道管理范围、耕地	
16	初头朗镇孤山子村安葬点	0.3445	林地	
17	初头朗镇福山庄村安葬点	0.2865	其他土地	
18	初头朗镇报马梁村安葬点	0.1148	林地	植树遮挡
19	初头朗镇彩凤营子村安葬点	0.0984	林地、耕地、道路两侧建设控制地带	
20	初头朗镇那不打村安葬点	0.0174	其他土地	
21	初头朗镇窑沟门村安葬点	0.122	林地	
22	初头朗镇肖家地村安葬点	0.21	林地	
23	初头朗镇下大梁村安葬点	0.057	其他土地	
24	夏家店乡水地村安葬点	0.006	林地	
合计		15.2632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规划殡葬设施用地与永久基本农田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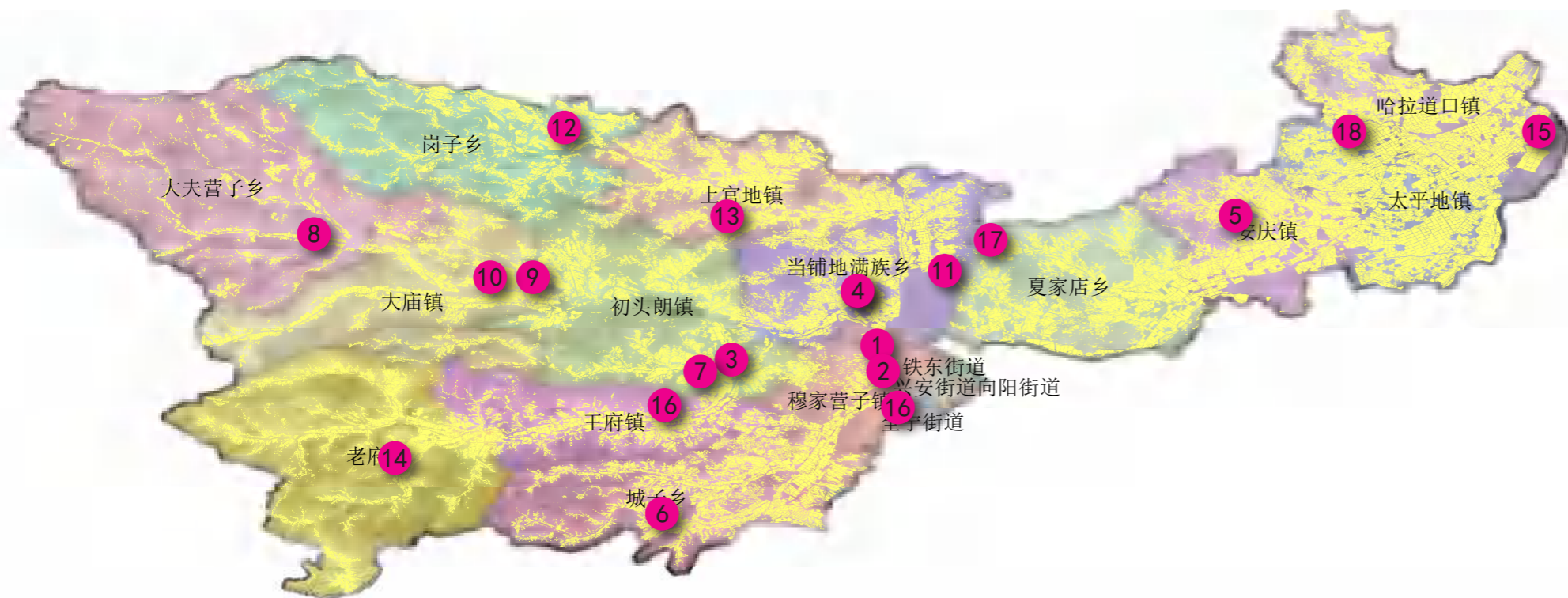
松山区规划殡葬设施用地与永久基本农田情况

《自然资源部关于做好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重大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的通知》（自然资规〔2018〕3号）规定：充分发挥用地预审源头把关作用，全面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的要求。重大建设项目必须首先依据规划优化选址，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确实难以避让的，建设单位在可行性研究阶段，必须对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必要性和占用规模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论证。市县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按照法定程序，依据规划修改和永久基本农田补划的要求，认真组织编制规划修改方案暨永久基本农田补划方案，确保永久基本农田补足补优；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对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必要性和补划方案的可行性进行踏勘论证，并在用地预审初审中进行实质性审查，对占用和补划永久基本农田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赤峰市松山区现状及新规划的各殡葬设施用地均未占永久基本农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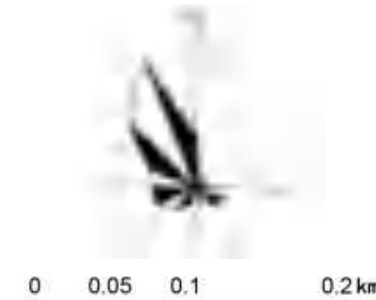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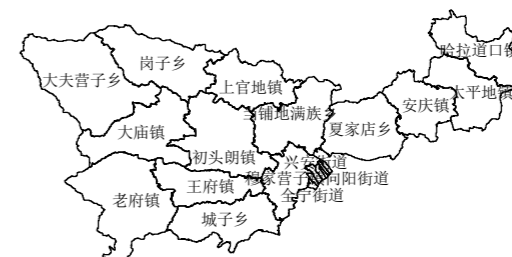
图例

- | | |
|-----------------------|-----------------------|
| ①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 | ② 赤峰市红山区殡仪服务中心 |
| ③ 初头朗镇骨灰堂 | ④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 |
| ⑤ 松山区安庆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⑥ 松山区城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 ⑦ 松山区初头朗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⑧ 松山区大夫营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 ⑨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公主岭村） | ⑩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韩营子村） |
| ⑪ 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⑫ 松山区岗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 ⑬ 松山区上官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⑭ 松山区老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 ⑮ 松山区哈拉道口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⑯ 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 ⑰ 松山区夏家店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⑱ 松山区太平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 永久基本农田边界线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规划殡葬设施用地与生态保护红线示意图



松山区

松山区规划殡葬设施用地与生态保护红线情况

强化生态保护红线监管：

（一）压实监管责任。各级人民政府要切实担负起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主体责任，将生态保护红线作为相关决策的重要依据，履行好保护责任，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严格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实施监督；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要做好生态环境监督工作；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要抓好自然保护地监督管理；发展改革、财政、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农牧、文化旅游、应急管理等部门按照职能职责，做好监督管理。

（二）加强执法监督。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对生态保护红线批准后发生的违法违规用地行为，按职责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从重处罚。破坏生态环境、破坏森林草原湿地或违反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管理规定，由生态环境、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按职责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从重处罚。对自然保护区内进行非法开矿、修路、筑坝、建设造成生态破坏的违法行为，生态环境、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依法及时进行查处，涉嫌构成犯罪的，依法依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赤峰市松山区现状及新规划的各殡葬设施用地均未占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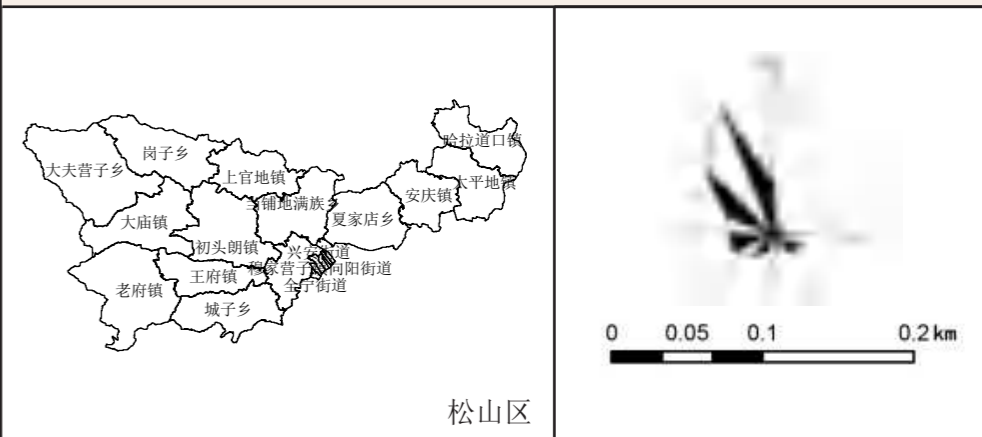
图例

- | | |
|-----------------------|-----------------------|
| ①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 | ② 赤峰市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 |
| ③ 初头朗镇骨灰堂 | ④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 |
| ⑤ 松山区安庆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⑥ 松山区城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 ⑦ 松山区初头朗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⑧ 松山区大夫营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 ⑨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公主岭村） | ⑩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韩营子村） |
| ⑪ 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⑫ 松山区岗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 ⑬ 松山区上官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⑭ 松山区老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 ⑮ 松山区哈拉道口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⑯ 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 ⑰ 松山区夏家店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⑱ 松山区太平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 ■ 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 |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规划殡葬设施用地与城镇开发边界示意图



松山区规划殡葬设施用地与城镇开发边界情况

做好城镇开发边界管理，要强化底线思维，严格规范城镇开发边界的全生命周期管理，避免“寅吃卯粮”，为未来发展预留合理空间。当前，我国绿色、集约发展水平在不断提升，但城乡建设用地较为粗放、城镇空间布局结构与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不匹配等问题亟待解决。面对风险挑战以及不确定难预料因素，我们应当着眼长远，尽最大努力推动城镇紧凑发展和节约集约用地，以最少的资源消耗支撑经济社会持续发展。划定城镇开发边界，加大存量用地挖潜力度，推动地上地下空间复合利用，并依托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做好实施、监督、评估、考核、执法等工作，才能更好推动城市内涵式、集约型、绿色化发展。

赤峰市松山区现状及新规划的各殡葬设施用地均未占城镇开发边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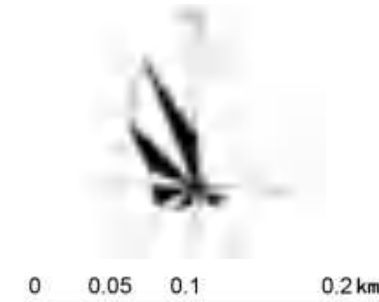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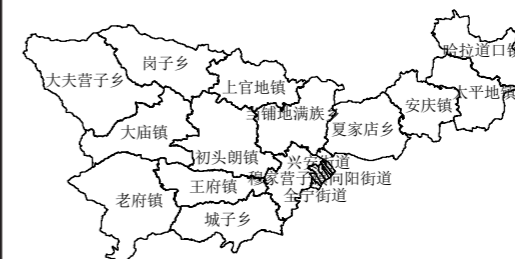
图例

- | | |
|-----------------------|-----------------------|
| ①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 | ② 赤峰市红山区殡仪服务中心 |
| ③ 初头朗镇骨灰堂 | ④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 |
| ⑤ 松山区安庆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⑥ 松山区城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 ⑦ 松山区初头朗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⑧ 松山区大夫营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 ⑨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公主岭村） | ⑩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韩营子村） |
| ⑪ 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⑫ 松山区岗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 ⑬ 松山区上官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⑭ 松山区老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 ⑮ 松山区哈拉道口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⑯ 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 ⑰ 松山区夏家店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⑱ 松山区太平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 ■ 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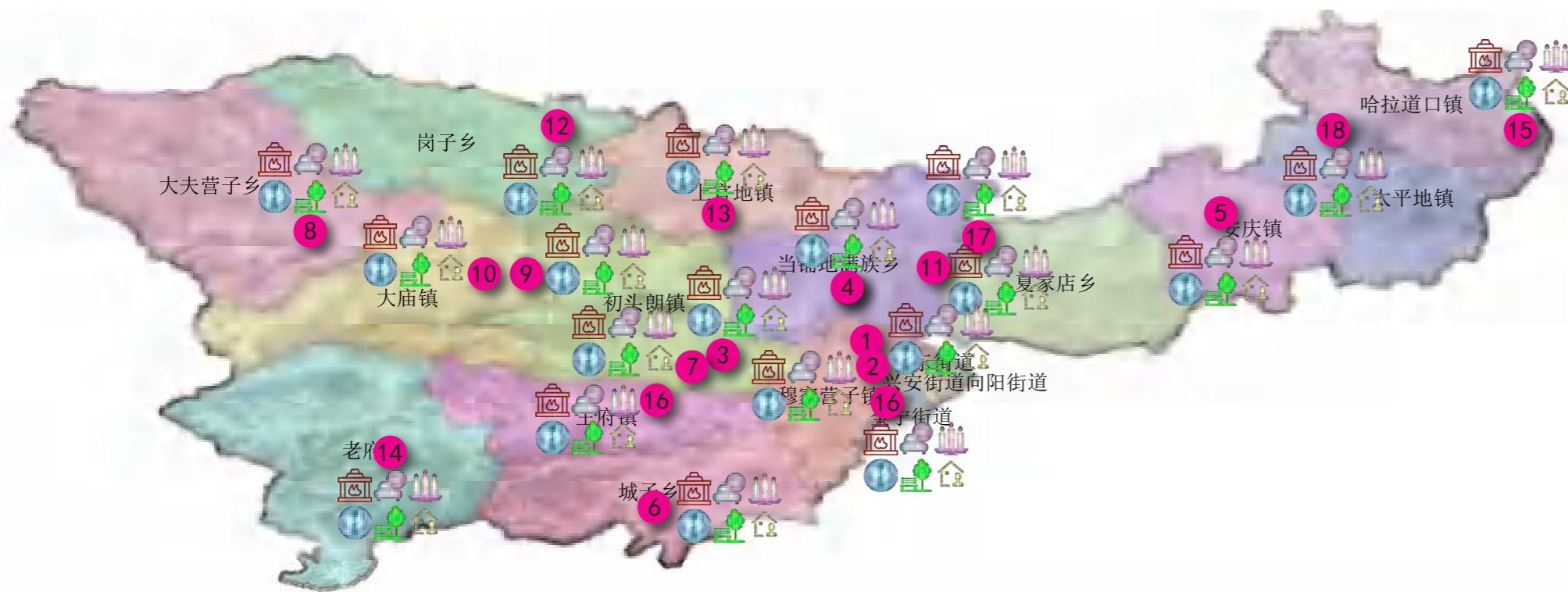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殡葬服务设施布局示意图



松山区



松山区规划殡葬服务设施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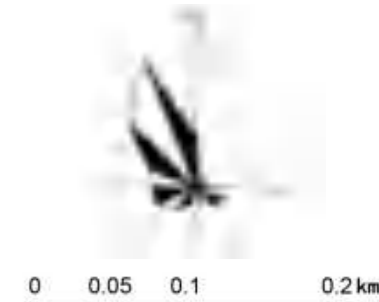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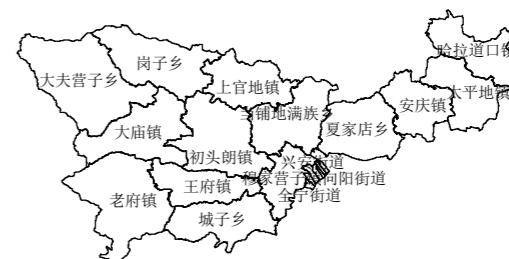
松山区殡葬设施用地配套有：管理用房、遗物祭品焚烧设备、停车场、公厕、景观休息设施、祭祀场地等配套设施。

图例

- | | |
|-----------------------|------------------------|
| 1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 | 2 赤峰市红山区殡仪服务中心 |
| 3 初头朗镇骨灰堂 | 4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 |
| 5 松山区安庆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6 松山区城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 7 松山区初头朗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8 松山区大夫营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 9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公主岭村） | 10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韩营子村） |
| 11 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12 松山区岗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 13 松山区上官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14 松山区老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 15 松山区哈拉道口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16 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 17 松山区夏家店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18 松山区太平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
- | | |
|--------|----------|
| 停车场 | 遗物祭品焚烧设备 |
| 景观休息设施 | 公厕 |
| 管理用房 | 祭祀场地 |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公墓设施可达性评价



松山区

松山区公墓设施可达性情况

现状已经建成在使用的公墓和规划新增通达性良好，规划的公墓可达性较好，不需规划道路对外组织交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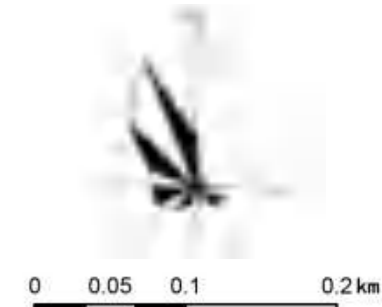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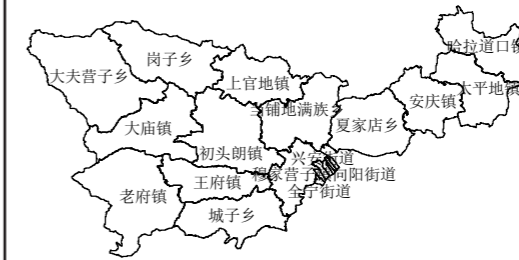
图例

- | | |
|-----------------------|-----------------------|
| ①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 | ② 赤峰市红山区殡仪服务中心 |
| ③ 初头朗镇骨灰堂 | ④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 |
| ⑤ 松山区安庆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⑥ 松山区城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 ⑦ 松山区初头朗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⑧ 松山区大夫营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 ⑨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公主岭村） | ⑩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韩营子村） |
| ⑪ 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⑫ 松山区岗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 ⑬ 松山区上官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⑭ 松山区老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 ⑮ 松山区哈拉道口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⑯ 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 ⑰ 松山区夏家店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⑱ 松山区太平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 可达性良好的殡葬设施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公墓消防设施配置



松山区

松山区公墓消防设施配置情况

所有公墓都配套消防水池、消防隔离带、灭火器等消防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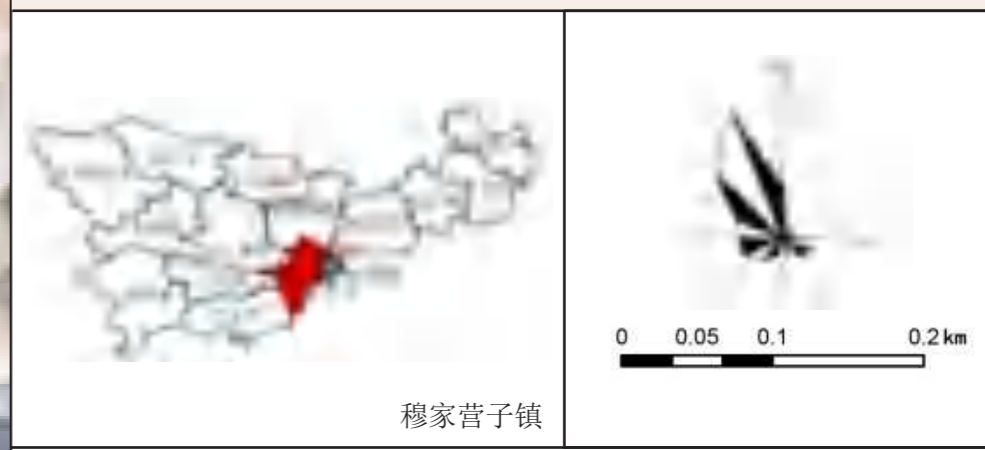
图例

- | | |
|-----------------------|-----------------------|
| ①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 | ② 赤峰市红山区殡仪服务中心 |
| ③ 初头朗镇骨灰堂 | ④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 |
| ⑤ 松山区安庆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⑥ 松山区城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 ⑦ 松山区初头朗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⑧ 松山区大夫营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 ⑨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公主岭村） | ⑩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韩营子村） |
| ⑪ 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⑫ 松山区岗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 ⑬ 松山区上官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⑭ 松山区老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 ⑮ 松山区哈拉道口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⑯ 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 ⑰ 松山区夏家店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 ⑱ 松山区太平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
| 消防水池 | 灭火器 |
| 消防隔离带 | |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规划示意图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属区域	名称	位置	规划占地面积 (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 (公顷)	年火化能力 (具)	年均火化量 (具)	服务范围	建设时序	备注
1	松山区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	赤峰市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官仓沟村全家梁顶	7.20	6.20	6000	5700	松山区	近期	扩建
合计				7.20	6.20	6000	5700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需求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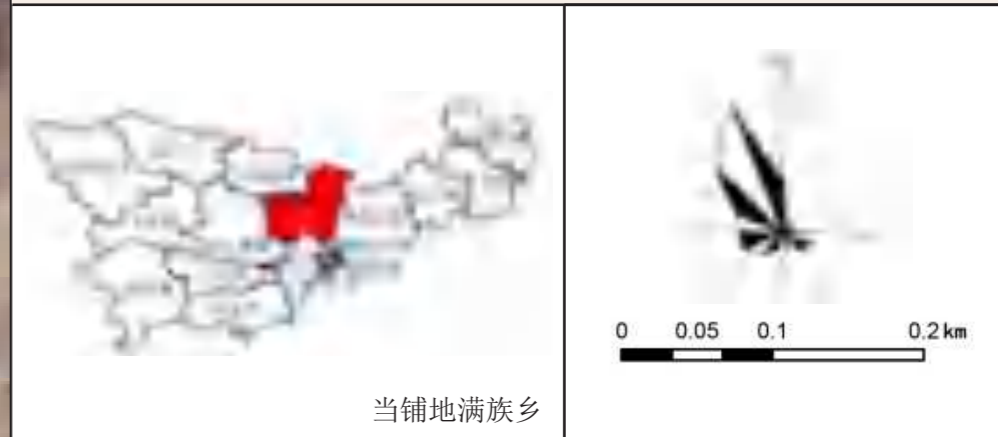
根据规划预测，规划期内最大年户籍死亡人口为 0.50 万人，加上外来死亡人口约 0.07 万人，则年最大服务火化需求约 0.57 万人。
 目前，松山区共有殡仪馆 1 处，现状年火化能力为 3000 具。可见，现状殡仪馆已不能满足规划火化需求，需要扩建。

图例

-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规划
-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规划
- 展望期预留用地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年）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当铺地满族乡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属区域	乡镇街道	名称	规划占地面积 (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 (公顷)	规划容量 (穴)	本次新增容量 (穴)	备注
1	松山区	当铺地满族乡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	3.44	1.72	4925	3519	扩建升级为城市公益性公墓，服务范围扩大至当铺地满族乡全域及松山区部分城区，需求按松山区城镇需求的15.7%测算
合计				3.44	1.72	4925	3519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规划介绍

为科学合理地进行公益性公墓布局，对公墓的数量、规模和布局进行统筹规划，合理配置，公益性公墓布局规划遵循以下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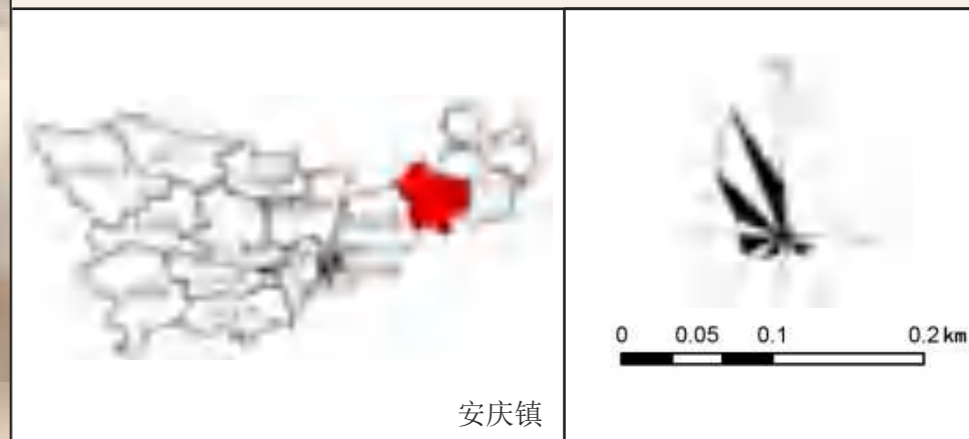
- (1) 体现“节约集约、绿色生态，问题导向、多规协同，均衡发展、发展群众，适度前瞻、长效发展”的原则；
- (2) 禁止新建传统公益性公墓；
- (3) 选址不在“三沿七区”的禁坟区内；
- (4) 选址宜依托现状有发展余地的殡葬设施点；
- (5) 具有便利的交通条件和良好的地质条件；
- (6) 不具备发展条件的生态墓地现状容量饱和后，一律封闭管理，不再扩容。

图例

■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规划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安庆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松山区安庆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属区域	乡镇街道	名称	规划占地面积 (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 (公顷)	规划容量 (穴)	本次新增容量 (穴)	备注
1	松山区	安庆镇	松山区安庆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3.12	3.12	900	900	服务安庆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15 公顷，其余为展期预留用地。
合计				3.12	3.12	900	900	

松山区安庆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介绍

为科学合理地进行公益性公墓布局，对公墓的数量、规模和布局进行统筹规划，合理配置，公益性公墓布局规划遵循以下原则：

- (1) 体现“节约集约、绿色生态，问题导向、多规协同，均衡发展、发展群众，适度前瞻、长效发展”的原则；
- (2) 禁止新建传统公益性公墓；
- (3) 选址不在“三沿七区”的禁坟区内；
- (4) 选址宜依托现状有发展余地的殡葬设施点；
- (5) 具有便利的交通条件和良好的地质条件；
- (6) 不具备发展条件的生态墓地现状容量饱和后，一律封闭管理，不再扩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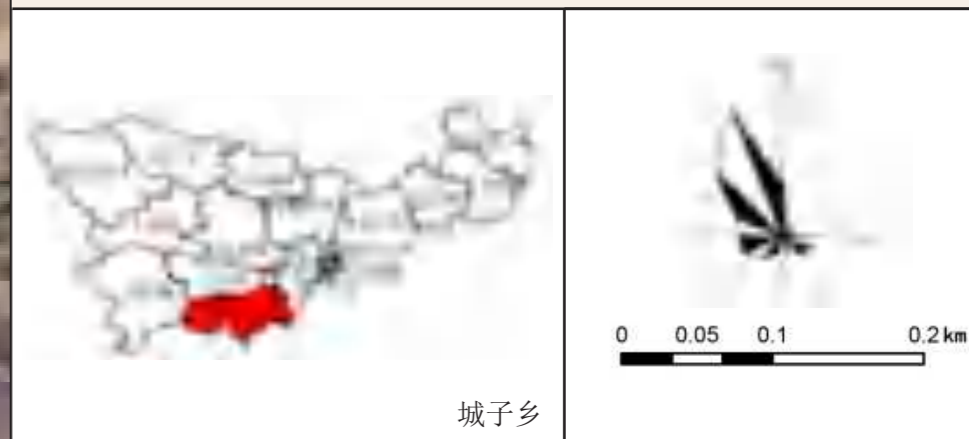
图例

■ 松山区安庆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城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松山区城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属区域	乡镇街道	名称	规划占地面积 (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 (公顷)	规划容量 (穴)	本次新增容量 (穴)	备注
1	松山区	城子乡	松山区城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2.95	2.95	800	800	服务城子乡；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13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合计				2.95	2.95	800	800	

松山区城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介绍

为科学合理地进行公益性公墓布局，对公墓的数量、规模和布局进行统筹规划，合理配置，公益性公墓布局规划遵循以下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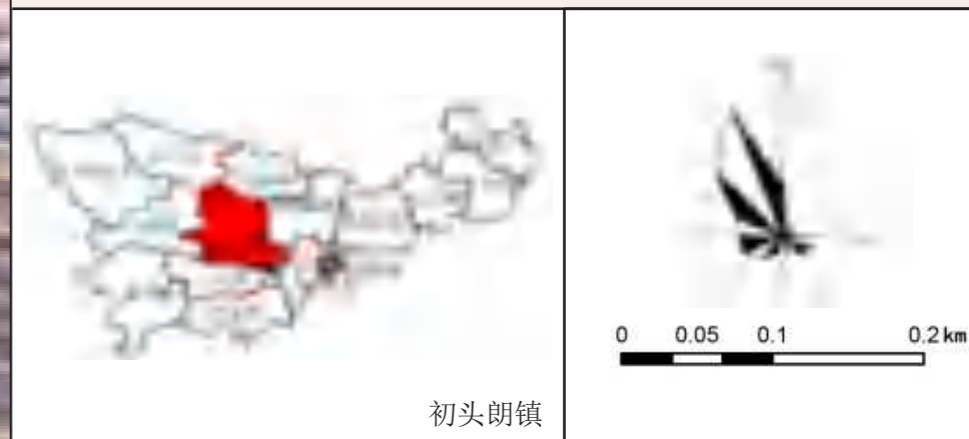
- (1) 体现“节约集约、绿色生态，问题导向、多规协同，均衡发展、发展群众，适度前瞻、长效发展”的原则；
- (2) 禁止新建传统公益性公墓；
- (3) 选址不在“三沿七区”的禁坟区内；
- (4) 选址宜依托现状有发展余地的殡葬设施点；
- (5) 具有便利的交通条件和良好的地质条件；
- (6) 不具备发展条件的生态墓地现状容量饱和后，一律封闭管理，不再扩容。

图例

■ 松山区城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年）

松山区初头朗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松山区初头朗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属区域	乡镇街道	名称	规划占地面积 (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 (公顷)	规划容量 (穴)	本次新增容量 (穴)	备注
1	松山区	初头朗镇	松山区初头朗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3.68	3.68	900	900	服务初头朗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15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合计				3.68	3.68	900	900	

松山区初头朗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介绍

为科学合理地进行公益性公墓布局，对公墓的数量、规模和布局进行统筹规划，合理配置，公益性公墓布局规划遵循以下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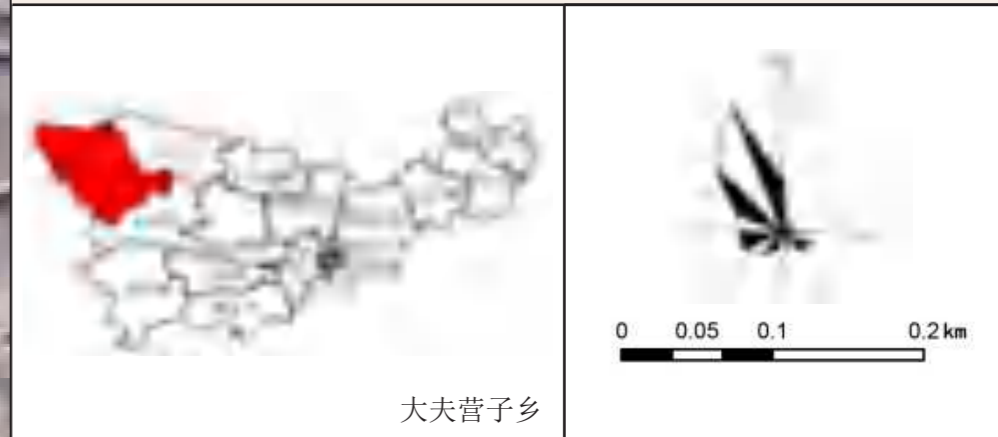
- (1) 体现“节约集约、绿色生态，问题导向、多规协同，均衡发展、发展群众，适度前瞻、长效发展”的原则；
- (2) 禁止新建传统公益性公墓；
- (3) 选址不在“三沿七区”的禁坟区内；
- (4) 选址宜依托现状有发展余地的殡葬设施点；
- (5) 具有便利的交通条件和良好的地质条件；
- (6) 不具备发展条件的生态墓地现状容量饱和后，一律封闭管理，不再扩容。

图例

■ 松山区初头朗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大夫营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松山区大夫营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属区域	乡镇街道	名称	规划占地面积 (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 (公顷)	规划容量 (穴)	本次新增容量 (穴)	备注
1	松山区	大夫营子乡	松山区大夫营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0.84	0.84	500	500	服务大夫营子乡；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08公顷，其余为展期预留用地。
合计				0.84	0.84	500	500	

松山区大夫营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介绍

为科学合理地进行公益性公墓布局，对公墓的数量、规模和布局进行统筹规划，合理配置，公益性公墓布局规划遵循以下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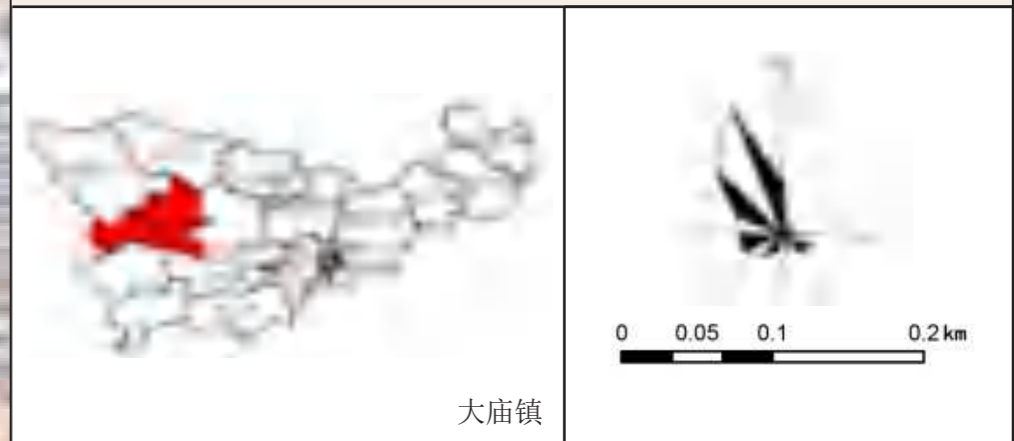
- (1) 体现“节约集约、绿色生态，问题导向、多规协同，均衡发展、发展群众，适度前瞻、长效发展”的原则；
- (2) 禁止新建传统公益性公墓；
- (3) 选址不在“三沿七区”的禁坟区内；
- (4) 选址宜依托现状有发展余地的殡葬设施点；
- (5) 具有便利的交通条件和良好的地质条件；
- (6) 不具备发展条件的生态墓地现状容量饱和后，一律封闭管理，不再扩容。

图例

■ 松山区大夫营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公主岭村）规划示意图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公主岭村）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属区域	乡镇街道	名称	规划占地面积 (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 (公顷)	规划容量 (穴)	本次新增容量 (穴)	备注
1	松山区	大庙镇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公主岭村)	19.21	19.21	400	400	服务大庙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07公顷，其余为展期预留用地。
合计				19.21	19.21	400	400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公主岭村）规划介绍

为科学合理地进行公益性公墓布局，对公墓的数量、规模和布局进行统筹规划，合理配置，公益性公墓布局规划遵循以下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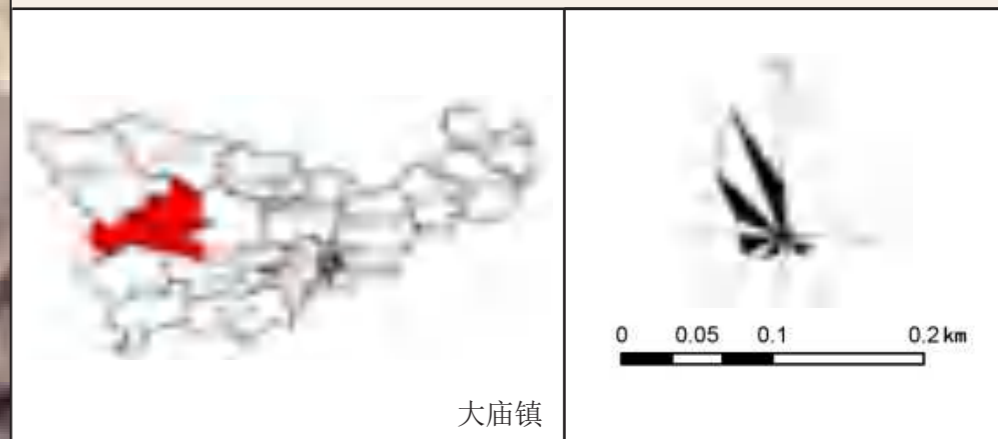
- (1) 体现“节约集约、绿色生态，问题导向、多规协同，均衡发展、发展群众，适度前瞻、长效发展”的原则；
- (2) 禁止新建传统公益性公墓；
- (3) 选址不在“三沿七区”的禁坟区内；
- (4) 选址宜依托现状有发展余地的殡葬设施点；
- (5) 具有便利的交通条件和良好的地质条件；
- (6) 不具备发展条件的生态墓地现状容量饱和后，一律封闭管理，不再扩容。

图例

■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公主岭村）规划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韩营子村）规划示意图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韩营子村）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属区域	乡镇街道	名称	规划占地面积 (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 (公顷)	规划容量 (穴)	本次新增容量 (穴)	备注
1	松山区	大庙镇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韩营子村)	9.28	9.28	400	400	服务大庙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07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合计				9.28	9.28	400	400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韩营子村）规划介绍

为科学合理地进行公益性公墓布局，对公墓的数量、规模和布局进行统筹规划，合理配置，公益性公墓布局规划遵循以下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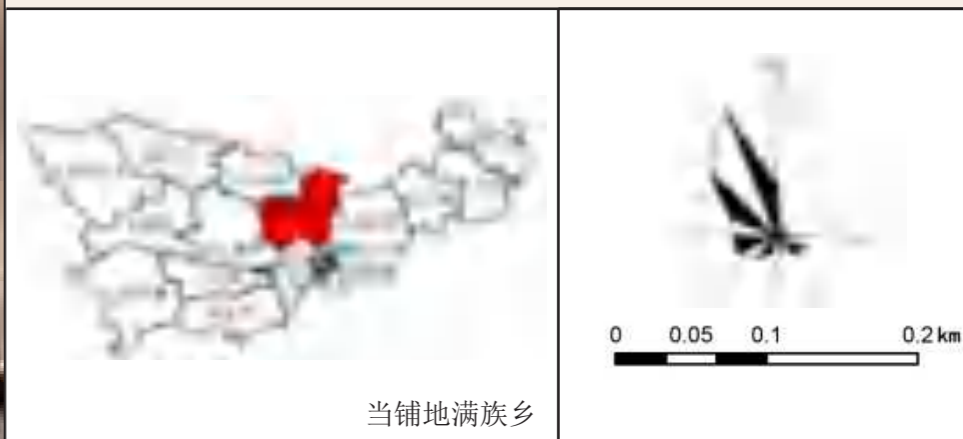
- (1) 体现“节约集约、绿色生态，问题导向、多规协同，均衡发展、发展群众，适度前瞻、长效发展”的原则；
- (2) 禁止新建传统公益性公墓；
- (3) 选址不在“三沿七区”的禁坟区内；
- (4) 选址宜依托现状有发展余地的殡葬设施点；
- (5) 具有便利的交通条件和良好的地质条件；
- (6) 不具备发展条件的生态墓地现状容量饱和后，一律封闭管理，不再扩容。

图例

■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韩营子村）规划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属区域	乡镇街道	名称	规划占地面积 (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 (公顷)	规划容量 (穴)	本次新增容量 (穴)	备注
1	松山区	当铺地满族乡	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15.66	15.66	1300	1300	服务当铺地满族乡；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21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合计				15.66	15.66	1300	1300	

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介绍

为科学合理地进行公益性公墓布局，对公墓的数量、规模和布局进行统筹规划，合理配置，公益性公墓布局规划遵循以下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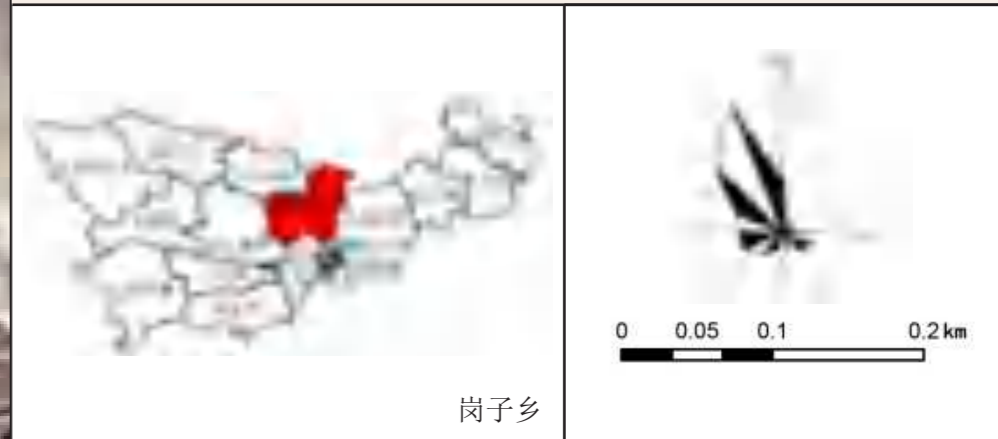
- (1) 体现“节约集约、绿色生态，问题导向、多规协同，均衡发展、发展群众，适度前瞻、长效发展”的原则；
- (2) 禁止新建传统公益性公墓；
- (3) 选址不在“三沿七区”的禁坟区内；
- (4) 选址宜依托现状有发展余地的殡葬设施点；
- (5) 具有便利的交通条件和良好的地质条件；
- (6) 不具备发展条件的生态墓地现状容量饱和后，一律封闭管理，不再扩容。

图例

■ 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岗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松山区岗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属区域	乡镇街道	名称	规划占地面积 (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 (公顷)	规划容量 (穴)	本次新增容量 (穴)	备注
1	松山区	岗子乡	松山区岗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1.34	1.34	300	300	服务岗子乡；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05 公顷，其余为展期预留用地。
合计				1.34	1.34	300	300	

松山区岗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介绍

为科学合理地进行公益性公墓布局，对公墓的数量、规模和布局进行统筹规划，合理配置，公益性公墓布局规划遵循以下原则：

- (1) 体现“节约集约、绿色生态，问题导向、多规协同，均衡发展、发展群众，适度前瞻、长效发展”的原则；
- (2) 禁止新建传统公益性公墓；
- (3) 选址不在“三沿七区”的禁坟区内；
- (4) 选址宜依托现状有发展余地的殡葬设施点；
- (5) 具有便利的交通条件和良好的地质条件；
- (6) 不具备发展条件的生态墓地现状容量饱和后，一律封闭管理，不再扩容。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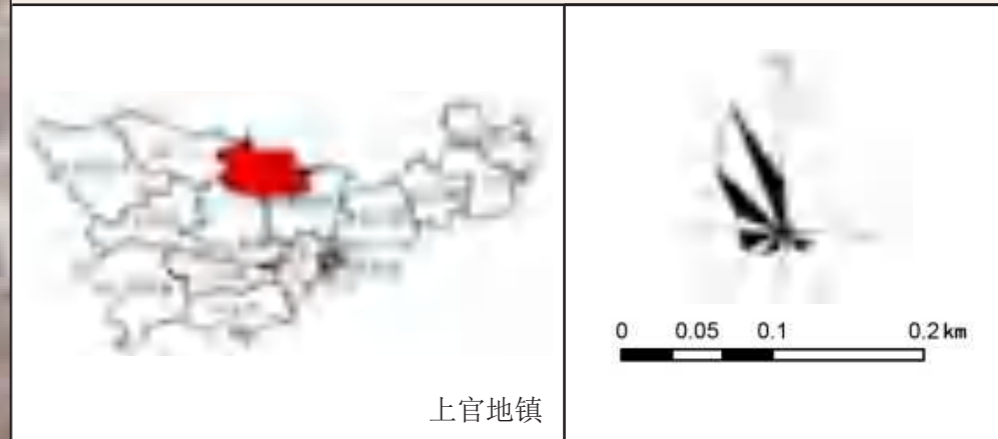
■ 松山区岗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上官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松山区上官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属区域	乡镇街道	名称	规划占地面积 (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 (公顷)	规划容量 (穴)	本次新增容量 (穴)	备注
1	松山区	上官地镇	松山区上官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1.98	1.98	500	500	服务上官地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08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合计				1.98	1.98	500	500	

松山区上官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介绍

为科学合理地进行公益性公墓布局，对公墓的数量、规模和布局进行统筹规划，合理配置，公益性公墓布局规划遵循以下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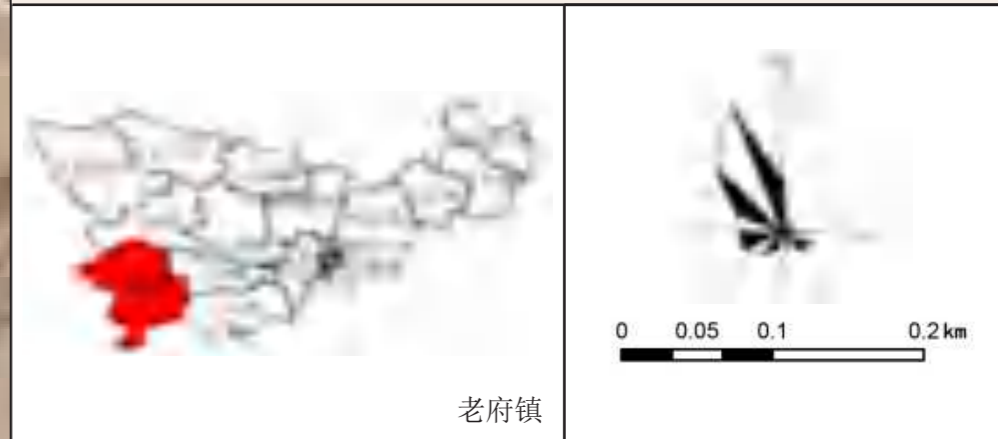
- (1) 体现“节约集约、绿色生态，问题导向、多规协同，均衡发展、发展群众，适度前瞻、长效发展”的原则；
- (2) 禁止新建传统公益性公墓；
- (3) 选址不在“三沿七区”的禁坟区内；
- (4) 选址宜依托现状有发展余地的殡葬设施点；
- (5) 具有便利的交通条件和良好的地质条件；
- (6) 不具备发展条件的生态墓地现状容量饱和后，一律封闭管理，不再扩容。

图例

■ 松山区上官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老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松山区老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属区域	乡镇街道	名称	规划占地面积 (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 (公顷)	规划容量 (穴)	本次新增容量 (穴)	备注
1	松山区	老府镇	松山区老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4.51	4.51	900	900	服务老府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15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合计				4.51	4.51	900	900	

松山区老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介绍

为科学合理地进行公益性公墓布局，对公墓的数量、规模和布局进行统筹规划，合理配置，公益性公墓布局规划遵循以下原则：

- (1) 体现“节约集约、绿色生态，问题导向、多规协同，均衡发展、发展群众，适度前瞻、长效发展”的原则；
- (2) 禁止新建传统公益性公墓；
- (3) 选址不在“三沿七区”的禁坟区内；
- (4) 选址宜依托现状有发展余地的殡葬设施点；
- (5) 具有便利的交通条件和良好的地质条件；
- (6) 不具备发展条件的生态墓地现状容量饱和后，一律封闭管理，不再扩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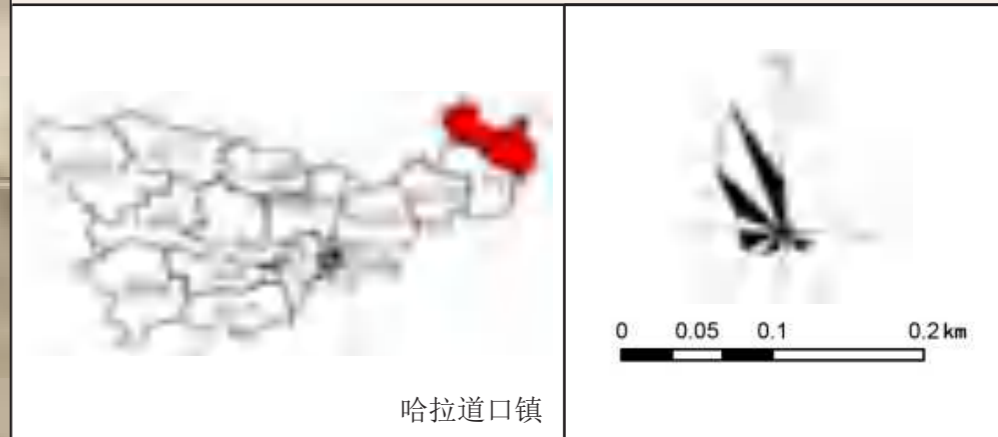
图例

■ 松山区老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哈拉道口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松山区哈拉道口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属区域	乡镇街道	名称	规划占地面积 (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 (公顷)	规划容量 (穴)	本次新增容量 (穴)	备注
1	松山区	哈拉道口镇	松山区哈拉道口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2.69	2.69	900	900	服务哈拉道口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15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合计				2.69	2.69	900	900	

松山区哈拉道口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介绍

为科学合理地进行公益性公墓布局，对公墓的数量、规模和布局进行统筹规划，合理配置，公益性公墓布局规划遵循以下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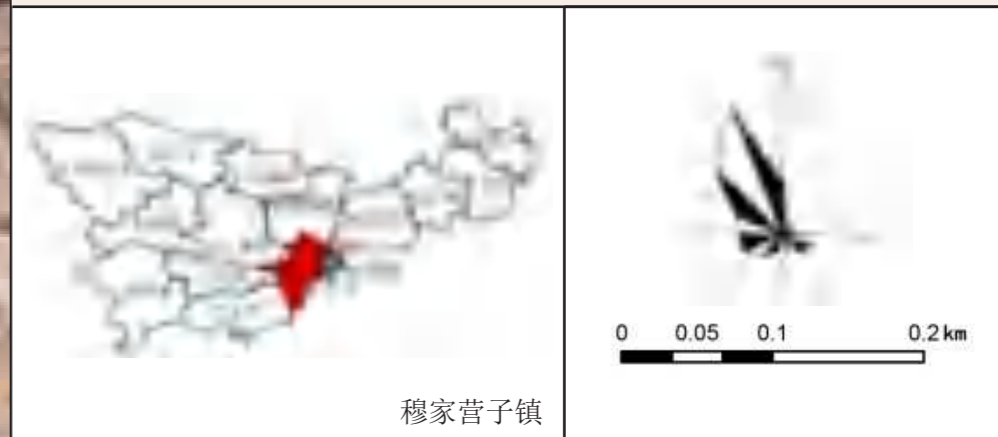
- (1) 体现“节约集约、绿色生态，问题导向、多规协同，均衡发展、发展群众，适度前瞻、长效发展”的原则；
- (2) 禁止新建传统公益性公墓；
- (3) 选址不在“三沿七区”的禁坟区内；
- (4) 选址宜依托现状有发展余地的殡葬设施点；
- (5) 具有便利的交通条件和良好的地质条件；
- (6) 不具备发展条件的生态墓地现状容量饱和后，一律封闭管理，不再扩容。

图例

■ 松山区哈拉道口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属区域	乡镇街道	名称	规划占地面积 (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 (公顷)	规划容量 (穴)	本次新增容量 (穴)	备注
1	松山区	穆家营子镇	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1.50	1.50	3200	3200	服务穆家营子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0.52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合计				1.50	1.50	3200	3200	

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介绍

为科学合理地进行公益性公墓布局，对公墓的数量、规模和布局进行统筹规划，合理配置，公益性公墓布局规划遵循以下原则：

- (1) 体现“节约集约、绿色生态，问题导向、多规协同，均衡发展、发展群众，适度前瞻、长效发展”的原则；
- (2) 禁止新建传统公益性公墓；
- (3) 选址不在“三沿七区”的禁坟区内；
- (4) 选址宜依托现状有发展余地的殡葬设施点；
- (5) 具有便利的交通条件和良好的地质条件；
- (6) 不具备发展条件的生态墓地现状容量饱和后，一律封闭管理，不再扩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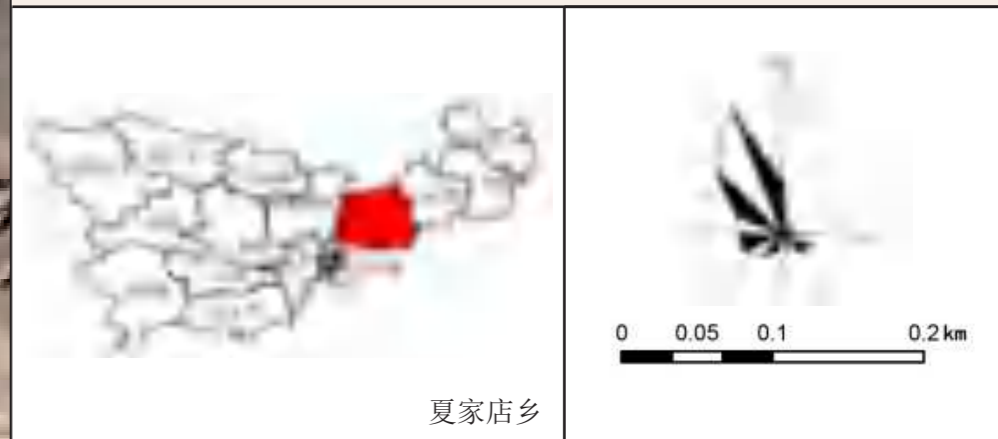
图例

■ 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夏家店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松山区夏家店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属区域	乡镇街道	名称	规划占地面积 (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 (公顷)	规划容量 (穴)	本次新增容量 (穴)	备注
1	松山区	夏家店乡	松山区夏家店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9.93	9.93	1100	1100	服务夏家店乡；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18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合计				9.93	9.93	1100	1100	

松山区夏家店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介绍

为科学合理地进行公益性公墓布局，对公墓的数量、规模和布局进行统筹规划，合理配置，公益性公墓布局规划遵循以下原则：

- (1) 体现“节约集约、绿色生态，问题导向、多规协同，均衡发展、发展群众，适度前瞻、长效发展”的原则；
- (2) 禁止新建传统公益性公墓；
- (3) 选址不在“三沿七区”的禁坟区内；
- (4) 选址宜依托现状有发展余地的殡葬设施点；
- (5) 具有便利的交通条件和良好的地质条件；
- (6) 不具备发展条件的生态墓地现状容量饱和后，一律封闭管理，不再扩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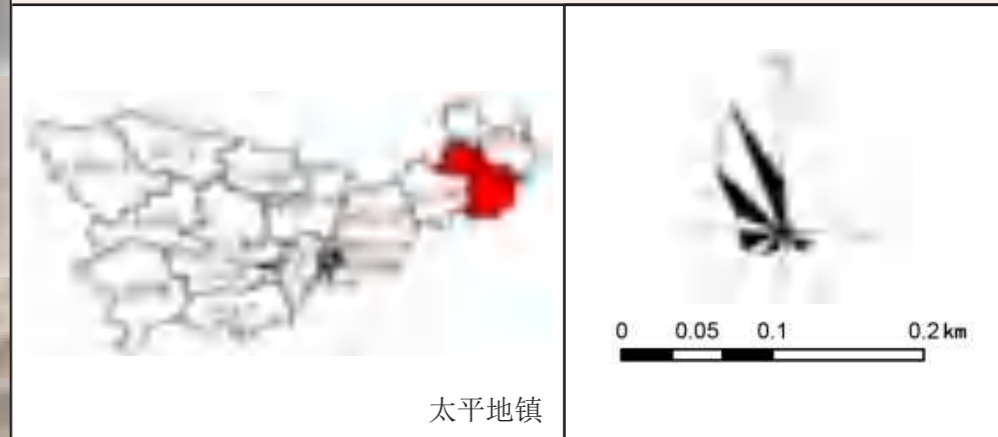
图例

■ 松山区夏家店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太平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松山区太平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属区域	乡镇街道	名称	规划占地面积 (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 (公顷)	规划容量 (穴)	本次新增容量 (穴)	备注
1	松山区	太平地镇	松山区太平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8.54	8.54	1400	1400	服务太平地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23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合计				8.54	8.54	1400	1400	

松山区太平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介绍

为科学合理地进行公益性公墓布局，对公墓的数量、规模和布局进行统筹规划，合理配置，公益性公墓布局规划遵循以下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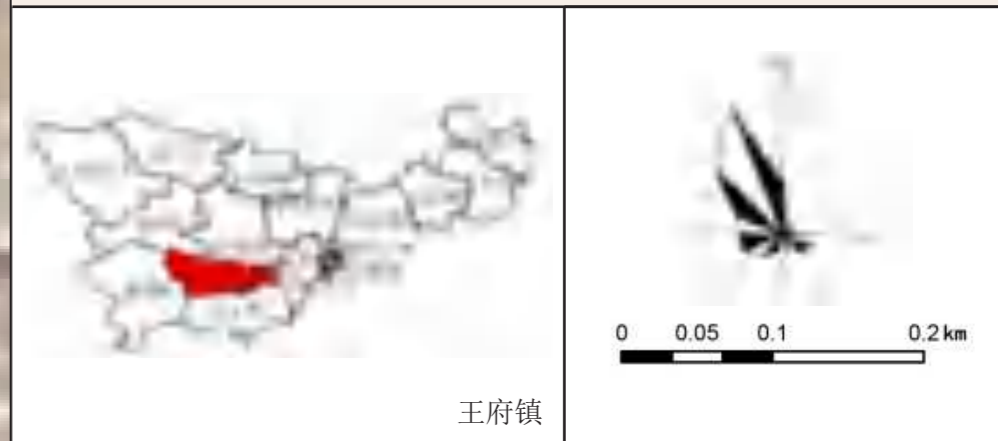
- （1）体现“节约集约、绿色生态，问题导向、多规协同，均衡发展、发展群众，适度前瞻、长效发展”的原则；
- （2）禁止新建传统公益性公墓；
- （3）选址不在“三沿七区”的禁坟区内；
- （4）选址宜依托现状有发展余地的殡葬设施点；
- （5）具有便利的交通条件和良好的地质条件；
- （6）不具备发展条件的生态墓地现状容量饱和后，一律封闭管理，不再扩容。

图例

■ 松山区太平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王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示意图



松山区王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属区域	乡镇街道	名称	规划占地面积 (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 (公顷)	规划容量 (穴)	本次新增容量 (穴)	备注
1	松山区	王府镇	松山区王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1.78	1.78	700	700	服务王府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12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合计				1.78	1.78	700	700	

松山区王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介绍

为科学合理地进行公益性公墓布局，对公墓的数量、规模和布局进行统筹规划，合理配置，公益性公墓布局规划遵循以下原则：

- (1) 体现“节约集约、绿色生态，问题导向、多规协同，均衡发展、发展群众，适度前瞻、长效发展”的原则；
- (2) 禁止新建传统公益性公墓；
- (3) 选址不在“三沿七区”的禁坟区内；
- (4) 选址宜依托现状有发展余地的殡葬设施点；
- (5) 具有便利的交通条件和良好的地质条件；
- (6) 不具备发展条件的生态墓地现状容量饱和后，一律封闭管理，不再扩容。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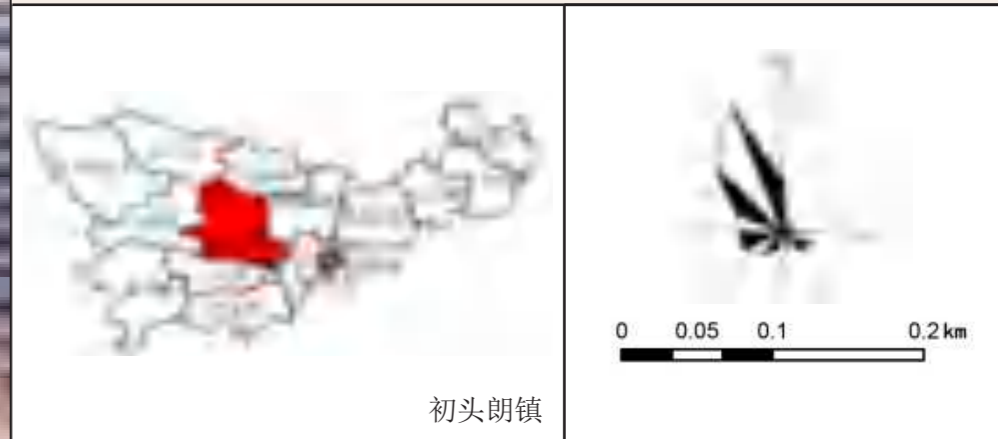
■ 松山区王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规划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初头朗镇骨灰堂规划示意图



初头朗镇骨灰堂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属区域	乡镇街道	名称	规划占地面积 (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 (公顷)	规划容量 (格)	备注
1	松山区	初头朗镇	初头朗镇骨灰堂	0.98	0.32	7000	维持现状, 0.32公顷为展期预留用地。
合计				0.98	0.32	7000	

初头朗镇骨灰堂规划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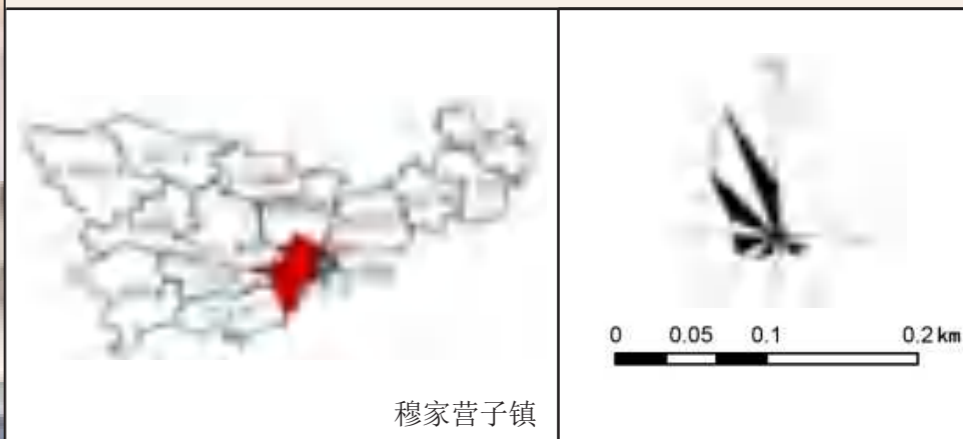
- 公益性骨灰存放设施发展评价
松山区现状有农村公益性骨灰堂 1 处，满足规划需求，规划期内不扩建。
- 公益性骨灰存放设施布局规划
为科学合理地进行公益性骨灰堂布局，对骨灰存放设施的数量、规模和布局进行统筹规划，合理配置，公益性骨灰存放设施布局规划遵循以下原则：
 - 体现“多规协调，合理布局、适度前瞻，保障实施、公平公正，以人为本、节约集约，共建共享的原则”；
 - 选址不在“三沿七区”的禁坟区内；
 - 选址宜依托现状有发展余地的殡葬设施点；
 - 具有便利的交通条件和良好的地质条件；
 - 以街道、乡镇为单位集中建设骨灰存放设施。

图例

■ 初头朗镇骨灰堂规划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规划示意图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属区域	乡镇街道	名称	规划占地面积 (公顷)	新增占地面积 (公顷)	规划容量 (穴)	本次新增容量 (穴)	备注
1	松山区	穆家营子镇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	54.72	52.05	55700	61026	分期扩建，本次规划建设用地面积 20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合计				54.72	52.05	55700	61026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规划介绍

松山区户籍城区人口的骨灰主要安置在经营性公墓内。根据规划预测，至 2030 年末，松山区死亡总人口为 2.84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死亡人数为 1.06 万人，共需 0.64 万穴；至 2035 年末，松山区死亡总人口为 5.32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死亡人数为 1.99 万人，共需 1.19 万穴。

辖区内经营性公墓的服务容量为 364 穴，则规划近期经营性公墓需求差额为 6036 穴，远期经营性公墓需求差额为 11536 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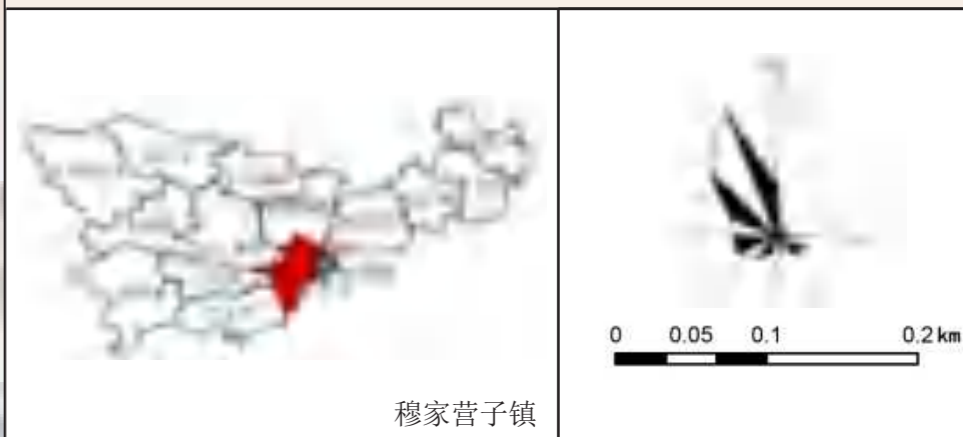
图例

-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规划
-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规划
- 展望期预留用地

新建扩建图则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年）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扩建图则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设施概况

设施名称	地类代码	设施等级	扩建规模(公顷)	建设类型	备注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	2202	旗县级	6.20	穆家营子镇	

设施位置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位于赤峰市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官仓沟村全家梁顶。

备注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在原有土地东北两侧的基础上扩建土地，作为规划殡仪馆，服务于松山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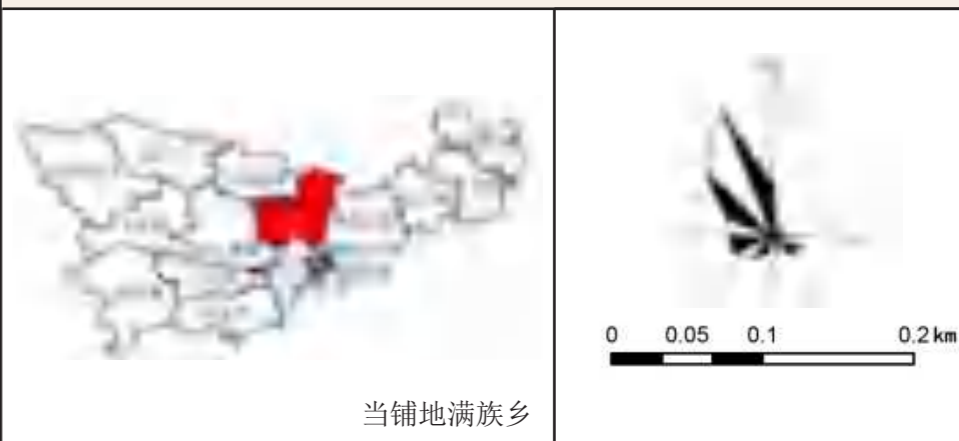
图例

-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扩建范围线
-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现状范围线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扩建图则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设施概况

设施名称	地类代码	设施等级	扩建规模(公顷)	建设类型	备注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	2202	镇级	1.72	当铺地满族乡	



设施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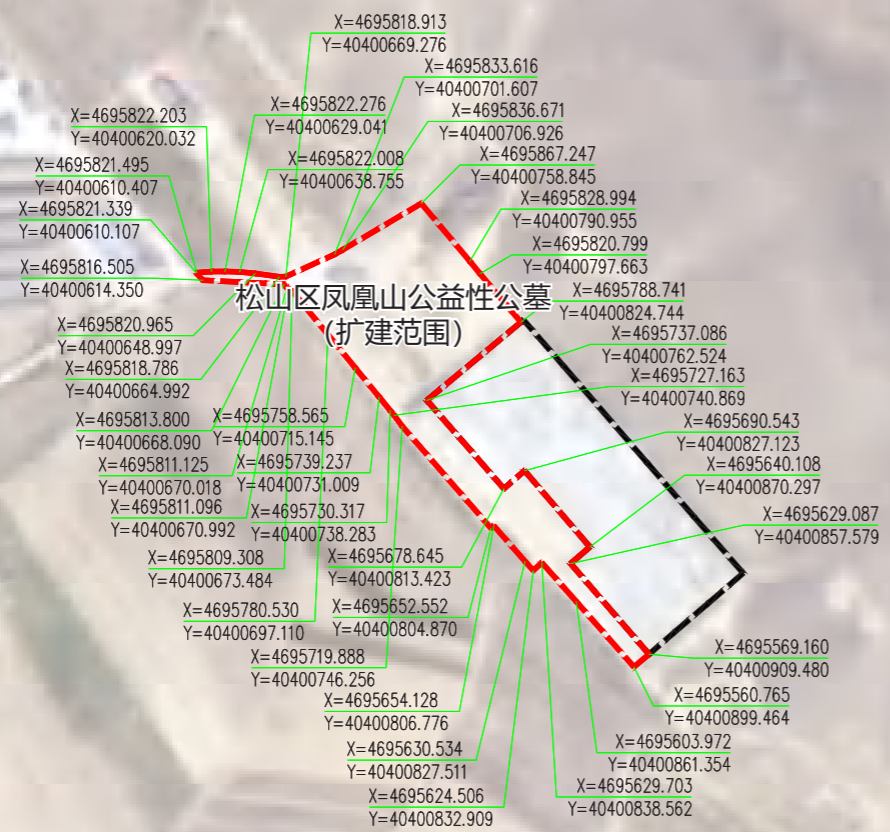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位于赤峰市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关家营村凤凰山。

备注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扩建升级为城市公益性公墓，服务范围扩大至当铺地满族乡全域及松山区部分城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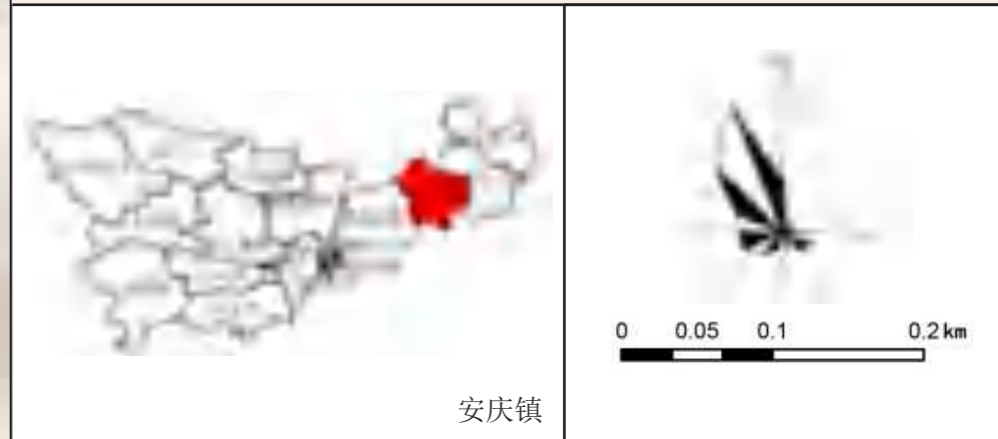
图例

-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扩建范围线
-  松山区凤凰山公益性公墓现状范围线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安庆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图则



松山区安庆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设施概况

设施名称	地类代码	设施等级	新建规模(公顷)	建设类型	备注
松山区安庆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2202	镇级	3.12	安庆镇	

设施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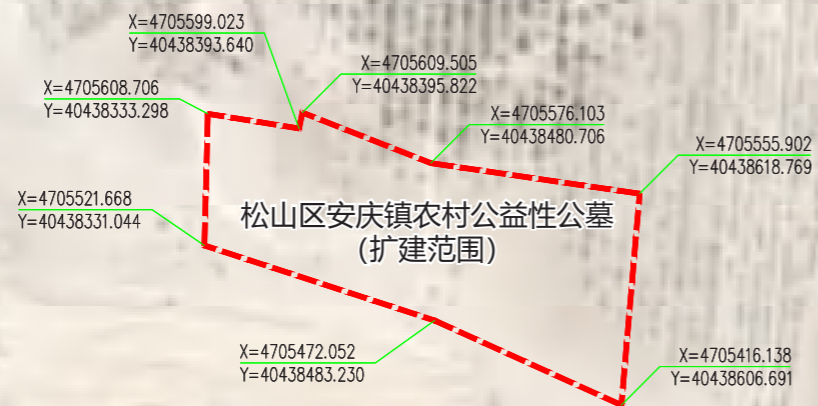
松山区安庆镇农村公益性公墓位于赤峰市松山区安庆镇唐家营子村。

备注

松山区安庆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服务安庆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40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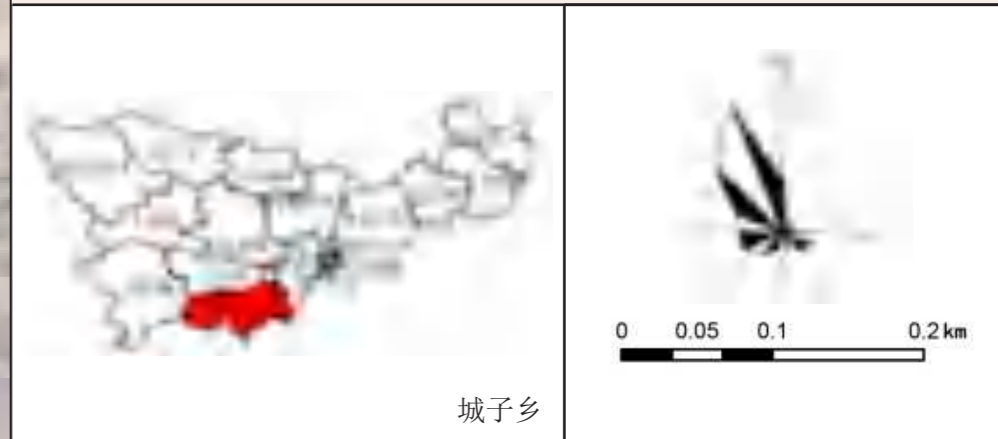
图例

 松山区安庆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范围线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城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图则



松山区城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设施概况

设施名称	地类代码	设施等级	新建规模(公顷)	建设类型	备注
松山区城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2202	镇级	2.95	城子乡	

设施位置

松山区城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位于赤峰市松山区城子乡猴头沟村。

备注

松山区城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服务城子乡；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34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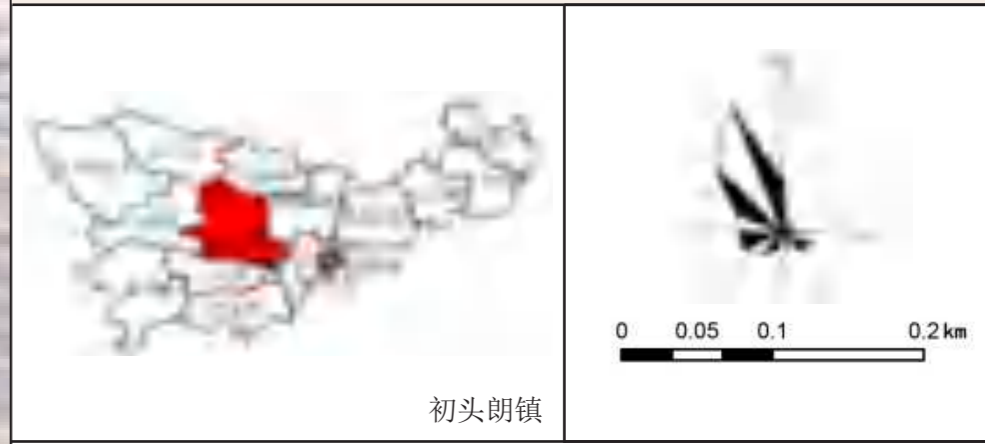
图例

 松山区城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范围线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初头朗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图则



松山区初头朗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设施概况

设施名称	地类代码	设施等级	新建规模(公顷)	建设类型	备注
松山区初头朗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2202	镇级	3.68	初头朗镇	

设施位置

松山区初头朗镇农村公益性公墓位于赤峰市松山区城子乡猴头沟村。

备注

松山区初头朗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服务初头朗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38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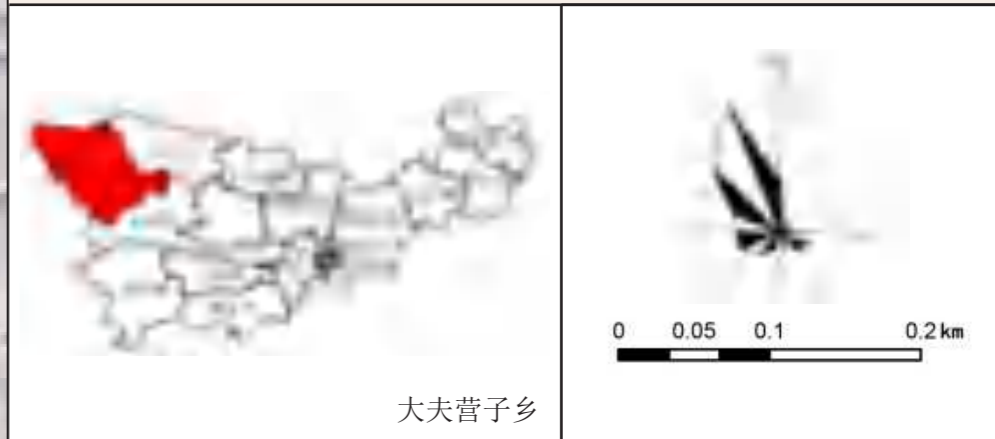
图例

 松山区初头朗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范围线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大夫营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图则



松山区大夫营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设施概况

设施名称	地类代码	设施等级	新建规模(公顷)	建设类型	备注
松山区大夫营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2202	镇级	0.84	大夫营子乡	

设施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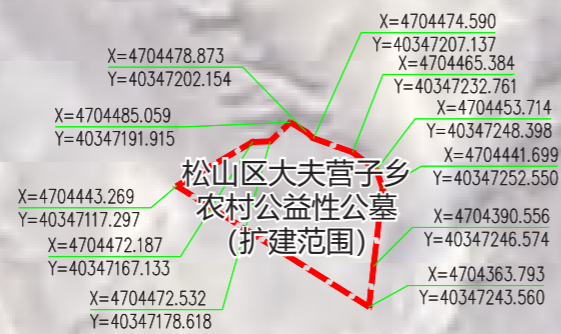
松山区大夫营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位于赤峰市松山区大夫营子乡二道洼村。

备注

松山区大夫营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服务大夫营子乡；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21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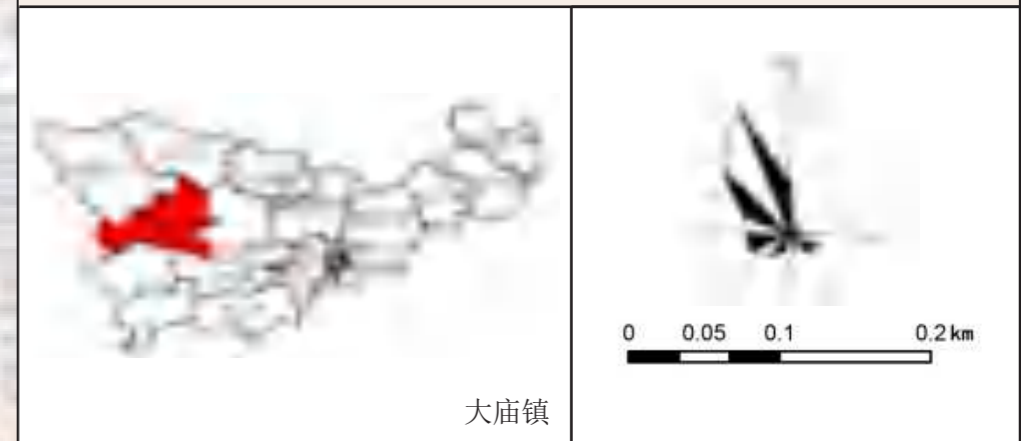
图例

 松山区大夫营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范围线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公主岭村）新建图则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公主岭村）设施概况

设施名称	地类代码	设施等级	新建规模(公顷)	建设类型	备注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公主岭村）	2202	镇级	19.21	大庙镇	

设施位置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公主岭村）位于赤峰市松山区大庙镇公主岭村。

备注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公主岭村）服务大庙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175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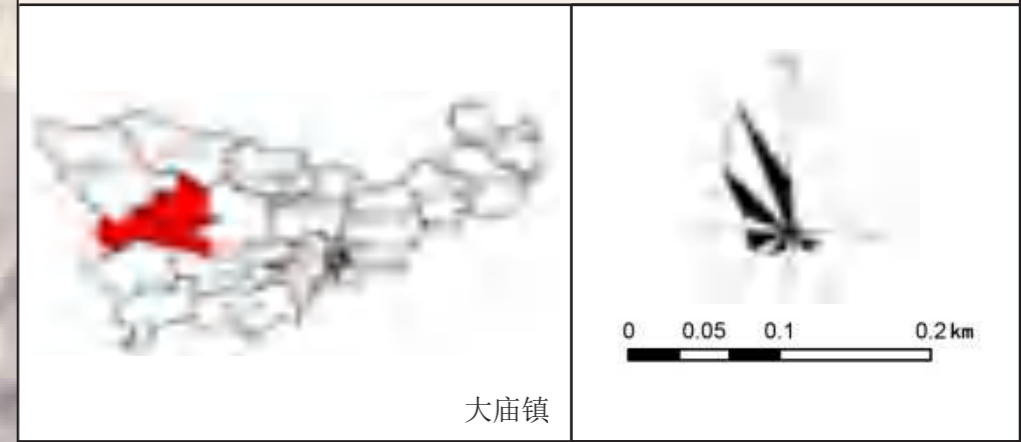
图例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公主岭村）新建范围线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韩营子村）新建图则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公主岭村）设施概况

设施名称	地类代码	设施等级	新建规模(公顷)	建设类型	备注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韩营子村）	2202	镇级	9.28	大庙镇	

设施位置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韩营子村）位于赤峰市松山区大庙镇韩营子村。

备注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韩营子村）服务大庙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175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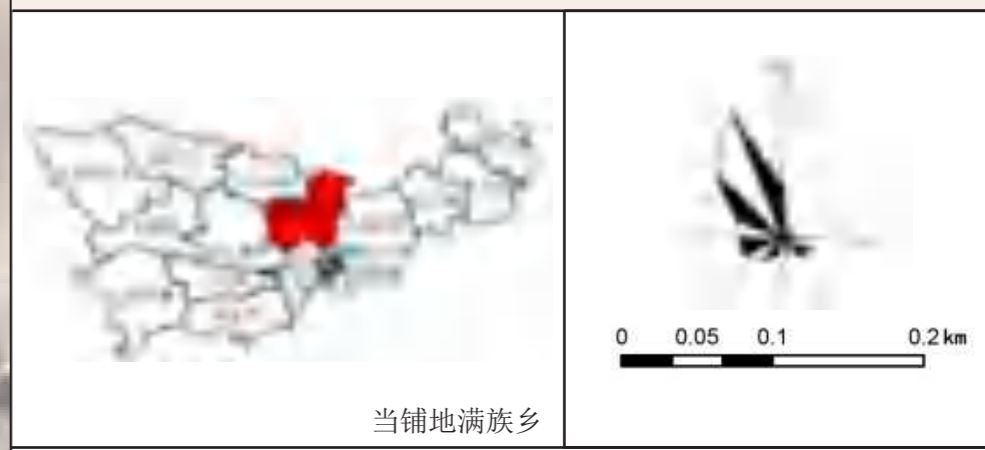
图例

松山区大庙镇农村公益性公墓（韩营子村）新建范围线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图则



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设施概况

设施名称	地类代码	设施等级	新建规模(公顷)	建设类型	备注
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2202	镇级	15.66	当铺地满族乡	

设施位置

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农村公益性公墓位于赤峰市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南平房村。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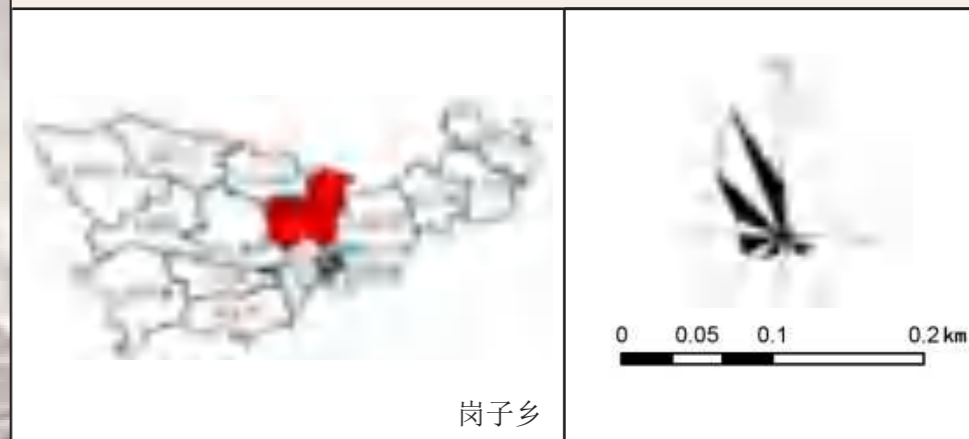
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农村公益性公墓服务当铺地满族乡；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58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图例

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范围线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岗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图则



松山区岗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设施概况

设施名称	地类代码	设施等级	新建规模(公顷)	建设类型	备注
松山区岗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2202	镇级	1.34	岗子乡	

设施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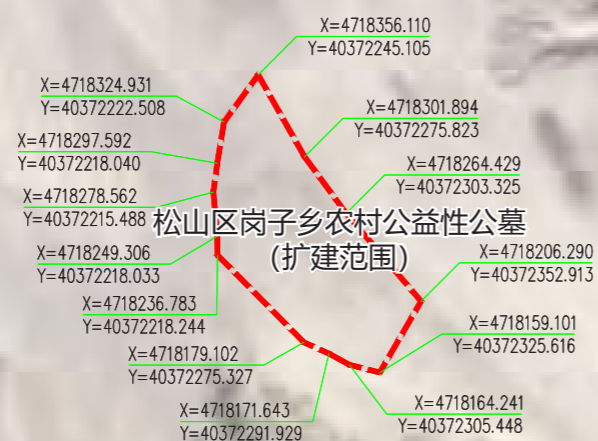
松山区岗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位于赤峰市松山区岗子乡新窝铺村。

备注

松山区岗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服务岗子乡；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14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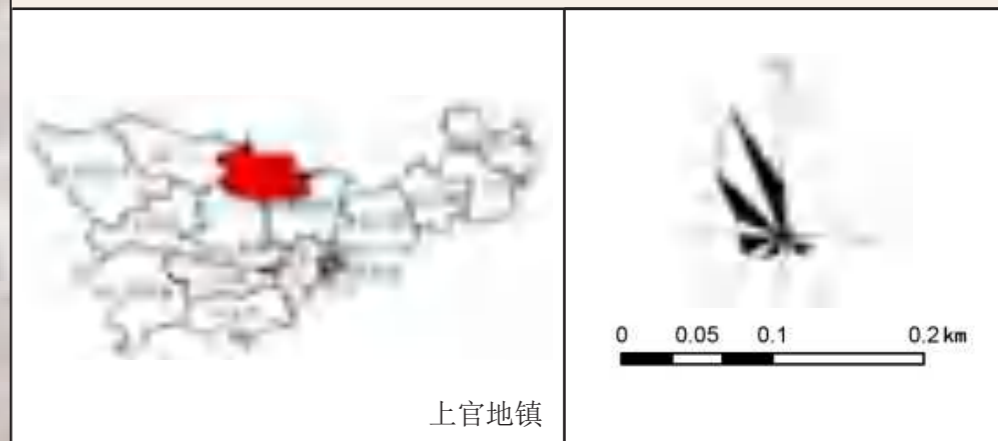
图例

 松山区岗子乡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范围线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上官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图则



松山区上官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设施概况

设施名称	地类代码	设施等级	新建规模(公顷)	建设类型	备注
松山区上官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2202	镇级	1.98	上官地镇	

设施位置

松山区上官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位于赤峰市松山区上官地镇草帽山村。

备注

松山区上官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服务上官地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21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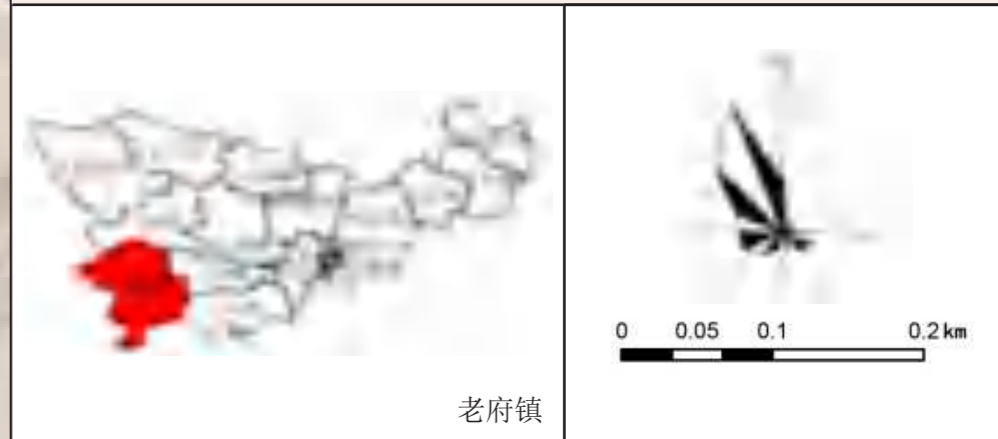
图例

松山区上官地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范围线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老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图则



松山区老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设施概况

设施名称	地类代码	设施等级	新建规模(公顷)	建设类型	备注
松山区老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2202	镇级	4.51	老府镇	

设施位置

松山区老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位于赤峰市松山区老府镇老府村。

备注

松山区老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服务老府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40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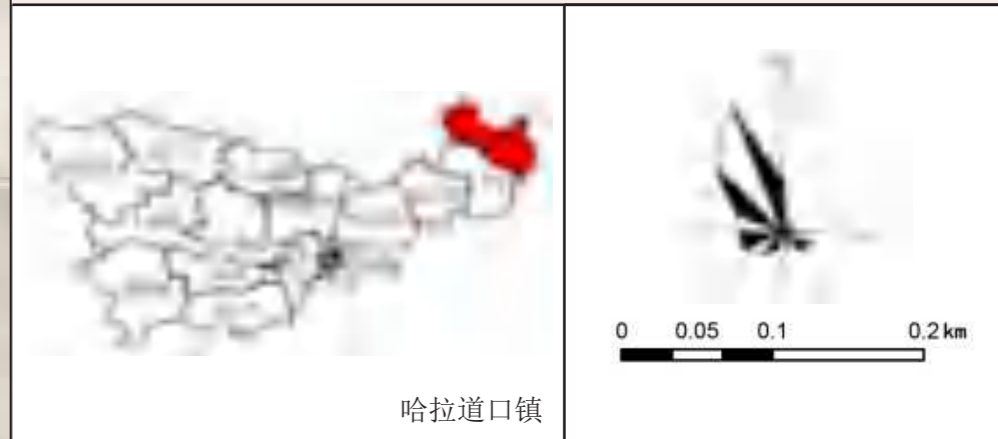
图例

 松山区老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范围线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哈拉道口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图则



松山区哈拉道口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设施概况

设施名称	地类代码	设施等级	新建规模(公顷)	建设类型	备注
松山区哈拉道口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2202	镇级	2.69	哈拉道口镇	

设施位置

松山区哈拉道口镇农村公益性公墓位于赤峰市松山区哈拉道口镇郎君哈拉村。

备注

松山区哈拉道口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服务哈拉道口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38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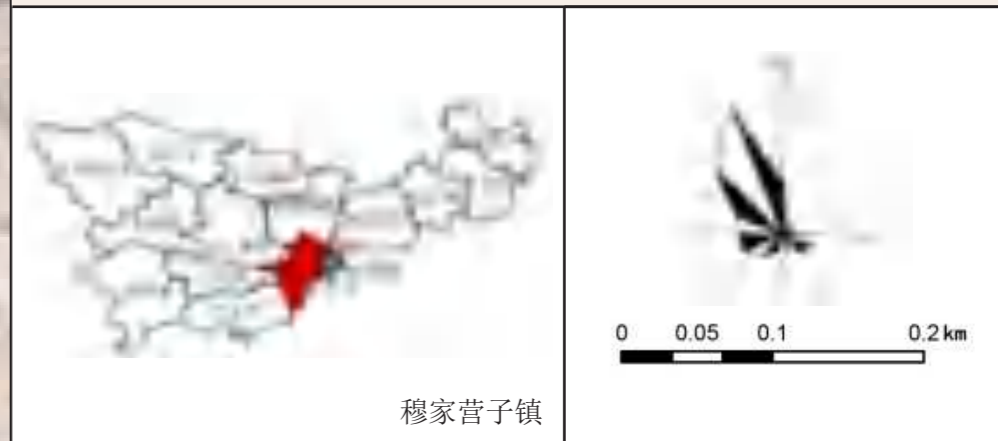
图例

松山区哈拉道口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范围线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图则



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设施概况

设施名称	地类代码	设施等级	新建规模(公顷)	建设类型	备注
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2202	镇级	1.50	穆家营子镇	

设施位置

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村公益性公墓位于赤峰市松山区穆家营子镇陕西营村。

备注

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服务穆家营子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1.38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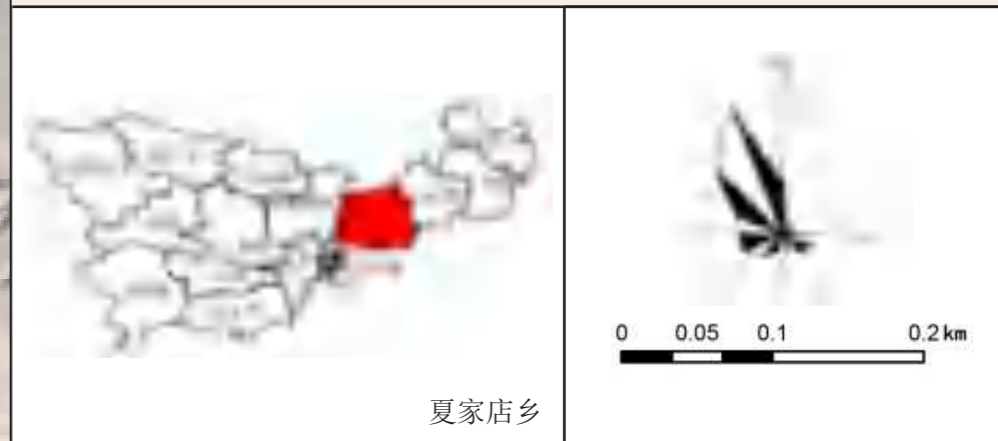
图例

 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范围线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夏家店乡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图则



松山区夏家店乡农村公益性公墓设施概况

设施名称	地类代码	设施等级	新建规模(公顷)	建设类型	备注
松山区夏家店乡农村公益性公墓	2202	镇级	9.93	夏家店乡	

设施位置

松山区夏家店乡农村公益性公墓位于赤峰市松山区夏家店乡兴隆村。

备注

松山区夏家店乡农村公益性公墓服务夏家店乡；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46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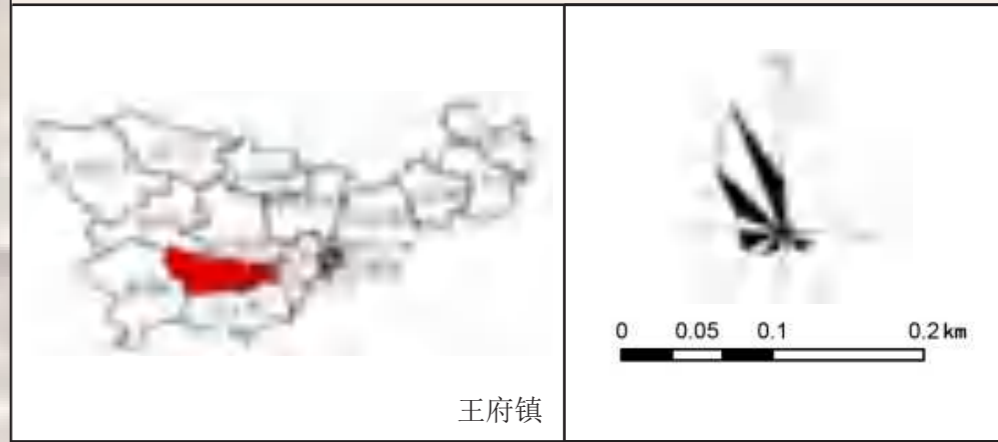
图例

 松山区夏家店乡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范围线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松山区王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图则



松山区王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设施概况

设施名称	地类代码	设施等级	新建规模(公顷)	建设类型	备注
松山区王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	2202	镇级	1.78	王府镇	


设施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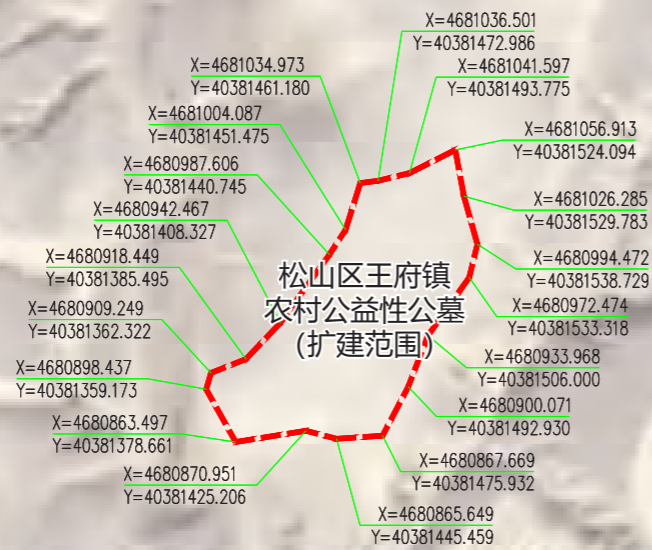
松山区王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位于赤峰市松山区王府镇二分地村。

备注

松山区王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服务王府镇；分期新建，本次规划用地面积 0.32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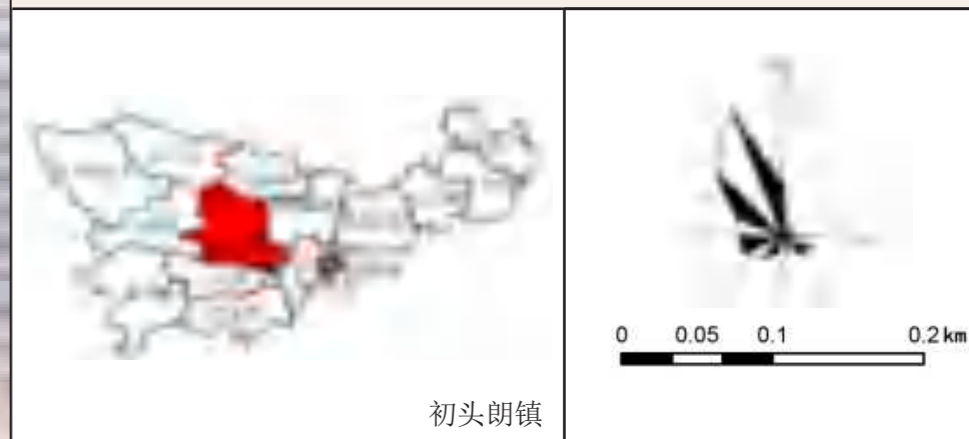
图例

 松山区王府镇农村公益性公墓新建范围线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 年）

初头朗镇骨灰堂扩建图则



初头朗镇骨灰堂设施概况

设施名称	地类代码	设施等级	扩建规模(公顷)	建设类型	备注
初头朗镇骨灰堂	2202	镇级	0.32	初头朗镇	


设施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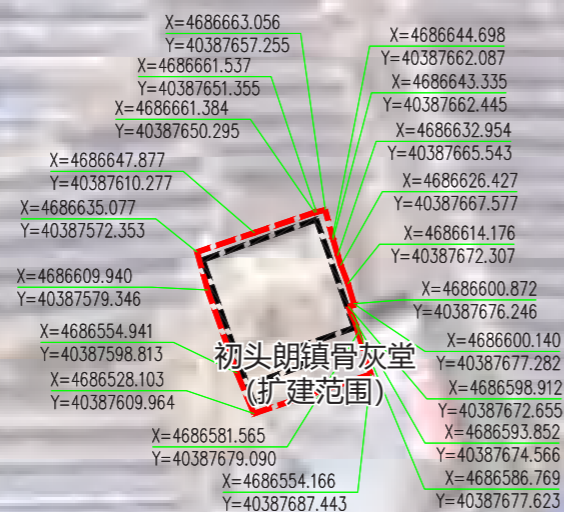
初头朗镇骨灰堂位于赤峰市松山区初头朗镇初头朗村。

备注

初头朗镇骨灰堂维持现状，0.32 公顷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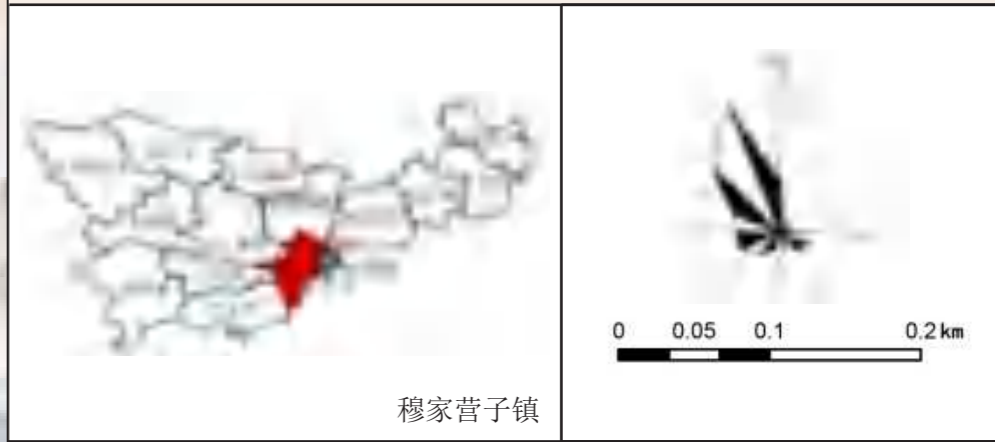
图例

 初头朗镇骨灰堂扩建范围线



赤峰市松山区殡葬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26-2035年）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扩建图则



穆家营子镇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设施概况

设施名称	地类代码	设施等级	扩建规模(公顷)	建设类型	备注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	2202	旗县级	52.05	穆家营子镇	

设施位置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位于赤峰市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官仓沟村全家梁顶。

备注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分期扩建，本次规划建设用地面积 20 公顷，其余为展望期预留用地。

图例

-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扩建范围线
-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现状范围线
-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展望期范围线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殡仪馆)

松山区殡仪服务中心(公墓)
(扩建范围)

展望期区域

规划 · 建筑 · 景观 · 设计

